

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贷款

河南郑州等地特大暴雨洪涝灾害灾后恢复  
重建项目—郑州子项目

郑州市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

移民安置行动计划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

2022年7月

## 移民安置计划承诺函

河南省人民政府已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向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申请贷款，以实施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贷款河南郑州等地特大暴雨洪涝灾害灾后恢复重建项目——郑州市项目：郑州市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本项目）。郑州市亚投行灾后重建贷款项目管理办公室和郑州市城乡建设局在顾问的协助下，为郑州市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编制了本《移民安置计划》（本计划）。该移民安置计划代表了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的一项关键要求，并将成为该子项目涉及土地征用和移民安置相关活动的基础。为了更好的完成移民安置，该《移民安置计划》还包括一些额外的措施和安排，用于实施和监测。

郑州市亚投行灾后重建贷款项目管理办公室和郑州市城乡建设局特此确认，本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适用法律和地方法规，以及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的环境与社会框架，尤其是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关于非自愿移民安置的要求。

郑州市亚投行灾后重建贷款项目管理办公室和郑州市城乡建设局特此确认本移民安置计划的内容，并保证本计划下的预算资金将包含在子项目的总预算中，并按时提供。本计划基于最新的可研报告编制。郑州市亚投行灾后重建贷款项目管理办公室和郑州市城乡建设局就移民安置计划初稿与相关的单位进行了讨论并得到了他们的认可；郑州市城乡建设局总体负责本项目的实施与相应的移民工作的统筹与协调，郑州市的相关政府部门依据其职责范围具体负责项目的实施与相应的移民安置工作。

机构	签名	日期
郑州市亚投行灾后重建贷款项目管理办公室		2022.6.7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		2022.6.7

# 前言

## 一、编制移民行动计划的目的

- 1 移民行动计划（RAP）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地方的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环境与社会框架》—ESS2《非自愿移民》、2021年10月已审查通过公示的《环境和社会管理计划框架》（ESMPF）的一系列条文加以制定的。编制该文件的目的是“为受项目影响的人员，制定出一个进行安置及恢复的行动规划，以保证他们在项目中受益，他们的生活水平得到改善，或者至少在项目完成后，生活水平可以得到恢复”。

## 二、相关术语的定义

### 非自愿移民

- 2 非自愿移民是指土地征用，包括对土地和资产及自然资源的限制，这些限制会导致物理位移（搬迁、土地或住所的损失）和/或经济位移（土地或资产的损失，或对土地使用、资产或自然资源的限制，导致收入来源或生计方式的损失）。非自愿移民包括这些影响以及缓解和补偿这些影响的过程。如果受影响的人或社区无权拒绝土地征用或限制土地使用，从而导致物质或经济上的迁移，则认为移民是非自愿的。

### 土地征用

- 3 土地征用是指为项目目的获取土地的所有方法，可能包括直接购买、征用财产和获取使用权，如地役权或路权，以及土地使用权的变更。土地征用还可包括：（a）征用未占用或未利用的土地，无论土地所有者是否依赖该土地为收入或生计目的；（b）收回个人或家庭使用或占用的公共土地；以及（c）导致土地被淹没或无法使用或无法进入的项目影响。“土地”包括生长在土地上或永久附着在土地上的任何东西，如农作物、建筑物和其他改良物，以及合法的水体与有关土地。

### 生计

- 4 生计是指个人、家庭和社区用于谋生的各种手段，如基于工资的收入、农业捕鱼、觅食、其他基于自然资源的生计，小额贸易和易货缓解层次结构是环境和社会评估中常用的工具，它提供了一种逐步解决风险和影响的方法，包括：（a）预测并避免风险和影响；（b）在无法避免的情况下，将

风险和影响最小化或降低到可接受的水平；（c）一旦风险和影响被最小化或减少，缓解和（d）在技术和财务上可行的情况下，如果剩余风险或影响仍然存在，对其进行补偿或抵消。

### **重置成本**

- 5 重置成本定义为一种估值方法，产生足以替换资产的补偿，加上与资产安置相关的必要交易成本。在存在有效市场的情况下，重置成本是通过独立且有能力的房地产估价、附加交易成本确定的市场价值。在不存在有效市场的情况下，重置成本可通过其他方法确定，例如计算土地或生产性资产的产值，或用于构筑物或其他固定资产的重置材料和板条的未估值，加上交易成本。在物理位移导致失去住所的所有设施中，置换成本必须至少足以购买或建造满足可接受的最低社区质量和安全标准的住房。确定重置成本的估价方法应记录在案，并包含在相关移民安置规划文件中。交易费用包括行政费用、登记或产权费用、合理的搬家费用以及对受影响人员征收的任何类似费用。为了以重置成本进行补偿，在通货膨胀率较高或补偿率计算与补偿交付之间的时间间隔较长的项目区域，可能需要更新计划补偿率。
- 6 截至日期：本项目是指征地拆迁公告发布之日起。在此日期之后，移民不得新建、扩建、改建房屋；不得改变房屋和土地用途；不得租赁土地及租赁和买卖房屋；并且在此日期之后涌入的人员不具备移民资格。

# 执行摘要

## 1. 项目简介

2021年7月18日18时至21日0时，郑州全市普降特大暴雨；7·20洪涝灾害导致金水河沿线不同程度受损桥梁28座，受损岸坡3.25km，灾后严重洪积河道8km，水质受到严重影响。为促进金水河河道功能尽快恢复，保障行洪安全，促进城市应急管理能力提升，郑州市城乡建设局申请了亚投行紧急优惠贷款支持项目河南省暴雨洪涝灾后恢复重建项目郑州市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该项目起点自郭家咀水库，终点至东风渠，治理河道总长22.3km。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河道安全保障工程、桥梁恢复提升工程、水质保障与生态提升工程、绿化完善工程及智慧管理工程五个子项。本项目的实施期为2022年4月到2024年12月。

本项目土地征收拆迁补偿及移民安置实施计划预计于2022年6月开始实施，至2024年6月结束，移民安置费用估算为17494.09658万元(2022年3月价格)。

## 2. 征地拆迁安置影响范围

本项目移民影响涉及郑州市的3个区的16个街道/乡，分别为二七区的6个街道1个乡、中原区的3个街道、金水区的6个街道。其中：

(1) 永久占用土地3169.96亩<sup>①</sup>，其中包括征收集体土地507.35亩，占用国有土地2662.61亩，征地总计影响37户145人。经过鉴别，受本项目影响的家庭中无弱势群体。

(2) 住宅房屋拆迁共涉及北段(西三环-东风渠段)住宅房屋711m<sup>2</sup>，均为砖混结构，直接影响人口为6户22人，均为城镇居民。非住宅房屋拆迁影响3处企业4座建筑，共涉及北段(西三环-东风渠段)非住宅房屋3796.98m<sup>2</sup>，均为砖混结构，影响人口为5户，43人。

(3) 临时占地主要是因工程临时用地需要产生，主要包括施工临时道路、办公营地、设备停放场、钢材、木材加工厂、综合仓库等用地。临时占地共16.2亩，主要为原有河道、河道两旁的空地、原有道路和河滩地，其中占用国有土地13.12亩，占用集体土地3.08亩(水灾后冲毁的未利用空闲地)，不影响到户。

## 3. 政策法律与权利

---

<sup>①</sup>亩是中国市制土地面积单位，约为667平方米。

本移民计划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20年1月1日施行）、《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21年9月1日）、《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国务院令第590号）、《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严格土地管理的决定》（国发〔2004〕28号）、河南省、郑州市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环境与社会框架》——ESS2《非自愿移民》。依据上述法律和政策，在咨询当地政府和受影响人的基础上，确定本项目的安置原则为：生计恢复、移民安置援助、提高生活水平、补偿和权利。详细原则见本文第4章4.2。

#### 4. 移民策略

（1）土地征收。土地征收补偿标准根据《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豫政〔2016〕48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征收农用地地区片综合地价有关问题的通知》（豫政〔2020〕16号）、《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国家建设征收集体土地青苗费和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的通知》（郑政文〔2020〕25号）计算。各区片补偿标准详见本文第4章4.5。土地征收补偿安置费由各区县政府支付给街道/乡镇，街道/乡镇支付给受影响社区/村，然后社区/村支付给被征地户；青苗补偿费直接支付给被征地户。

（2）房屋拆迁。1）居民住宅房屋拆迁补偿费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和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有关问题的意见》（郑政〔2018〕28号）、《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国有土地上征收补偿的实施意见》（郑政文〔2014〕191号）及相关配套文件执行，对于项目涉及到的居民住宅房屋拆迁可以进行货币补偿或产权调换两种补偿方式。2）非住宅房屋拆迁补偿费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国有土地上征收补偿的实施意见》（郑政文〔2014〕191号）、《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和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有关问题的意见》（郑政〔2018〕28号）及《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郑州市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征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对于项目涉及到的非住宅房屋拆迁将按房地产市场评估价给予补偿。

（3）临时占地补偿费标准为青苗费一等粮食作物为1500元/亩，一等经济作物为1800元/亩，一等园艺作物为4800元/亩，补偿期为1年，补偿费直接支付给受影响户。

(4) 对项目影响的专业基础设施由项目单位给产权单位补偿后，由产权单位恢复重建，或者由项目单位按照原标准、原规模恢复重建；其他地面附着物按照有关规定提供补偿费用。

## 5. 机构设置

郑州市亚投行灾后重建贷款项目管理办公室(简称“郑州市亚投行项目办”，下同)是本项目的执行机构，郑州市城乡建设局是本项目的实施单位；郑州市亚投行项目办负责项目的准备、管理和协调，郑州市房屋征收事务中心负责土地征收和房屋拆迁的补偿和安置活动。各区县管委会、街道办事处与受影响的单位、社区/村一起具体负责项目移民安置计划的实施。

## 6. 公众参与与信息公开

通过各种方式，如会议、访谈、村民小组讨论，公众参与会议及村协商，所有受影响人（包括 50%的妇女）已通过乡镇/街道、社区/村委会告知项目建设内容以及移民安置计划的关键内容，对移民安置计划草案在项目区沿线乡镇/街道办、社区和村委会的公告栏、办公室等向项目区受影响人进行了公告和公示。通过以上活动让移民参与到项目中来，并在移民计划中充分考虑了他们的意见。同时，本项目还编制了实施期的移民参与计划，将在实施过程中进一步进行公众参与和信息公开活动。

## 7. 抱怨和申诉

本项目将制定申诉程序解决补偿和其他安置利益方面的纷争，目标是及时透明地对受影响人的申诉做出回应。本项目可能产生的抱怨来源于土地征收、地面附属物补偿等。对此，郑州市亚投行项目办、郑州市城乡建设局、自然资源与规划局、受影响的乡镇/街道和村委会负责协调和解决移民工作过程中的抱怨和申诉。主要的申诉机构包括从村委会到相关政府部门 5 个阶段，在任何阶段移民可以根据诉讼法提起诉讼。移民可以针对移民安置的任何方面提出申诉，包括补偿标准等。本项目将会建立起申诉抱怨渠道，以处理各种移民和社会问题。各级机构将免费接受受影响人口的抱怨和申诉，由此发生的合理费用将由项目不可预见费中支付。

同时，受项目影响人反馈机制（PPM）已由亚投行设立，为受项目影响人提交的反馈进行独立、公正的审查提供了机会。相关信息可访问：

<https://www.aiib.org/en/policies-strategies/operational-policies/policy-on-the-project-affected-mechanism.html>.

## 8. 移民安置费用预算

在征地和移民安置过程中所发生的费用列入本项目总预算。按照 2022 年 3 月价格，本项目移民费用总计 17494.09658 万元，其中包括其中永久征地补偿费用 4943.12 万元（占总预算的 28.256%），青苗补偿费 19.746 万元（占总预算的 0.113%），临时占地补偿费 0.462 万元（占总预算的 0.003%），拆迁国有土地上居民住房补偿费 1152.733632 万元（占总预算的 6.589%），非住宅房屋拆迁补偿 5285.845798 万元（占总预算的 30.215%），地面附着物补偿费 2186.87088 万元（占总预算的 12.501%）。不可预见费用 1358.877831 万元（占总预算的 7.768%）。

## 9. 监测与评估

为了确保移民的成功实施，本项目对移民实施情况进行内部监测和外部监测。本项目移民内部监测部门由郑州市城乡建设局及其他相关部门（如发改委、自然资源与规划局、人社局）共同执行，在项目实施的第一年每季度报告一次，作为独立文件，也作为项目实施报告的一部分，其后基于亚投行对 ES 相关措施实施的评估结果，移民内部监测可于第二年改为每半年一次，每半年向亚投行提供一期内部监测报告。郑州市亚投行项目办将委托外部独立监测机构每半年进行一次外部监测评估，外部独立监测机构定期向郑州市亚投行项目办和亚投行提交外部监测评估报告。监测评估费用列在项目子项机构能力建设项中。



# 目录

<b>1</b>	<b>项目概述</b>	<b>1</b>
1.1	项目背景和描述	1
1.1.1	项目背景	1
1.1.2	工程组成	2
1.1.3	项目影响	4
1.1.4	相关联项目识别	5
1.2	项目社会效益	11
1.3	移民投资估算及实施计划	11
<b>2</b>	<b>项目影响</b>	<b>12</b>
2.1	避免或最大限度减少征地拆迁措施	12
2.1.1	项目设计及选址原则	12
2.1.2	减少征地相关措施	12
2.2	征地拆迁影响调查范围	13
2.3	调查方法及过程	15
2.4	项目征收集体土地影响	16
2.4.1	项目永久征收集体土地	16
2.4.2	项目征收集体土地影响分析	16
2.5	项目永久占用国有土地影响	22
2.6	项目临时占地影响	23
2.7	住宅房屋拆迁	23
2.8	非住宅房屋拆迁	24
2.9	项目影响人口	25
2.9.1	综述	25
2.9.2	项目影响的弱势群体	25
2.9.3	项目影响的妇女群体	25
2.10	项目影响的附属物及其基础设施	26
<b>3</b>	<b>社会经济特征</b>	<b>27</b>
3.1	受影响地区的社会经济状况	27
3.1.1	郑州市社会经济概况	27
3.1.2	受影响区	27
3.1.3	受影响乡镇（街道）的社会经济状况	29
3.2	受影响人口的社会经济特征	30
3.2.1	民族及性别分析	30
3.2.2	年龄组成结构	30
3.2.3	教育程度	30
3.2.4	居住条件	30
3.2.5	居住区基础条件	31
3.2.6	耕地资源	31
3.2.7	家庭财产	31
3.2.8	家庭收入与支出	31

3.3	社会性别抽样调查分析.....	32
3.3.1	收入分析.....	32
3.3.2	教育程度.....	33
3.3.3	职业构成.....	33
3.3.4	安置意愿调查分析.....	34
3.4	小结.....	34
<b>4</b>	<b>法律框架和政策.....</b>	<b>35</b>
4.1	移民安置目标.....	35
4.2	主要原则.....	35
4.3	政策框架.....	36
4.4	亚投行政策和法律的主要区别.....	37
4.5	移民安置政策和补偿标准.....	39
4.5.1	集体土地征收安置政策和补偿标准.....	39
4.5.2	国有土地永久占用政策.....	39
4.5.3	临时占用土地政策和补偿标准.....	40
4.5.4	青苗及地面附属物补偿标准.....	40
4.5.5	住宅房屋拆迁安置政策和补偿标准.....	43
4.5.6	非住宅房屋拆迁安置政策和补偿标准.....	44
4.5.7	弱势群体帮扶政策.....	45
4.5.8	妇女扶持措施.....	46
4.5.9	其他费用标准.....	46
4.6	权益矩阵表.....	47
<b>5</b>	<b>移民安置及收入恢复.....</b>	<b>51</b>
5.1	移民安置目标.....	51
5.2	移民恢复计划的原则.....	51
5.3	集体土地征收影响及恢复计划.....	52
5.3.1	受影响村/社区安置恢复计划综述.....	52
5.3.2	受影响村/社区安置恢复计划.....	55
5.4	住宅房屋拆迁安置方案.....	56
5.5	非住宅拆迁的补偿安置.....	61
5.6	基础设施及附属物恢复方案.....	63
5.7	弱势群体扶助措施.....	64
5.8	移民培训.....	64
5.9	妇女权益保护方案.....	65
<b>6</b>	<b>移民组织机构与实施进度.....</b>	<b>67</b>
6.1	移民实施管理机构.....	67
6.1.1	机构设置.....	67
6.2	人员配备及设施配置.....	70
6.2.1	人员配置.....	70
6.2.2	设施配置.....	71
6.2.3	机构培训计划.....	71
6.3	实施进度.....	72

<b>7</b>	<b>公众参与及抱怨申诉</b> .....	<b>74</b>
7.1	公众参与 .....	74
7.1.1	项目准备期间的参与.....	74
7.1.2	项目实施期间的参与计划.....	75
7.2	抱怨与申诉.....	76
7.2.1	抱怨申诉程序.....	76
7.2.2	抱怨与申诉的记录和跟踪反馈.....	76
7.2.3	表达抱怨与申诉的联系方式.....	78
<b>8</b>	<b>预算与资金来源</b> .....	<b>80</b>
8.1	资金预算 .....	80
8.2	分年度资金使用计划.....	81
8.3	移民资金的管理及拨付流程 .....	82
8.3.1	移民资金的管理.....	82
8.3.2	移民资金的拨付.....	82
<b>9</b>	<b>监测与评估</b> .....	<b>84</b>
9.1	内部监测的内容 .....	84
9.1.1	内部监测方法.....	85
9.1.2	内部监测的周期与报告.....	86
9.2	外部监测 .....	87
9.2.1	外部监测内容和方法.....	88
9.2.2	外部监测报告.....	88
9.3	移民后评价.....	89
	附件 1: 土地预审文件.....	90
	附件 2: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有关问题的通知》（豫政〔2020〕16 号） .....	92
	附件 3: 《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豫政〔2016〕48 号） .....	93
	附件 4: 《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国有土地上征收补偿的实施意见》（郑政文〔2014〕191 号） .....	97
	附件 5: 《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和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有关问题的意见》（郑政〔2018〕28 号） .....	100
	附件 6: 《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国家建设征收集体土地青苗费和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的通知》（郑政文〔2020〕25 号） .....	102
	附件 7: 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补贴.....	107
	附件 8: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郑州市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征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108
	附件 9: 项目区性别分析表 .....	110
	附件 10: 访谈记录 .....	112
	附件 11: 现场图片 .....	113
	附件 12: 春江家园安置小区照片.....	116

## 图目录

图 1-1 项目位置示意图 .....	3
图 2-1 项目范围图及金水河区位图.....	14
图 2-2 北段（西三环-东风渠段）用地预审文件 .....	17
图 5-1 安置社区春江家园区位图.....	58
图 5-2 安置房郑州市商品房现售备案证.....	59
图 5-3 河南台兴房产有限公司获得奖项.....	59
图 5-4 春江家园现状图 .....	60
图 5-5 春江家园 11 号楼外景图和毛坯内景图.....	60
图 5-6 春江家园内幼儿园及附近中学.....	60
图 6-1 移民组织管理机构框图.....	70
图 8-1 本项目资金拨付流程图.....	83

## 表目录

表 1-1 项目分段的建设内容 .....	3
表 1-2 项目移民影响综述 .....	7
表 2-1 项目准备阶段减少移民影响的措施.....	13
表 2-2 项目移民影响范围一览表.....	14
表 2-3 受影响村组集体土地征地情况明细.....	18
表 2-4 征收集体土地影响分析表.....	21
表 2-5 实际占用国有土地（单位：亩） .....	22
表 2-6 项目居民住宅房屋拆迁影响一览表.....	23
表 2-7 项目拆迁非住宅房屋情况一览表.....	24
表 2-8 地面附着物一览表 .....	26
表 3-1 受影响乡镇/街道社会经济情况一览表.....	29
表 3-2 抽样调查样本分布结果情况.....	30
表 3-3 受拆迁影响人口生活条件统计.....	30
表 3-4 拆迁影响户居住环境情况.....	31
表 3-5 受征地影响农民家庭收入与支出结构.....	32
表 3-6 调查样本家庭收入分性别统计.....	33
表 3-7 调查样本受教育水平分性别统计.....	33
表 3-8 调查样本职业构成分性别统计.....	33
表 3-9 征地农户中女性安置意愿表.....	34
表 4-1 移民安置政策框架 .....	36
表 4-2 项目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	39
表 4-3 青苗费补偿标准（单位：元/亩） .....	40
表 4-4 郑州市地上附着物果树类补偿标准.....	41
表 4-5 郑州市地上附着物林木类补偿标准.....	41
表 4-6 郑州市地上附着物建（构）筑物类补偿标准.....	41
表 4-7 郑州市国有土地上住宅房屋征收补助标准.....	43
表 4-8 郑州市国有土地上非住宅房屋征收补助标准.....	44

表 4-9 征地的相关税费标准 .....	46
表 4-10 移民权益表 .....	47
表 5-1 受征地影响收入损失及计划恢复表.....	56
表 5-2 郑州市国有土地上住宅房屋征收补助标准.....	57
表 5-3 非住宅拆迁信息表 .....	61
表 5-4 郑州市国有土地上非住宅房屋征收补助标准.....	62
表 5-5 地上附着物补偿信息表.....	63
表 5-6 项目影响区的技术培训计划.....	65
表 6-1 移民机构人员配置 .....	70
表 6-2 移民安置实施培训计划表.....	71
表 6-3 移民实施时间表 .....	72
表 7-1 移民安置信息公开和协商的主要活动.....	74
表 7-2 项目公众参与计划 .....	75
表 7-3 移民安置抱怨与申诉登记表.....	77
表 7-4 接待受影响人口抱怨和申诉机构和人员信息.....	78
表 8-1 项目移民补偿安置预算表.....	80
表 8-2 移民投资计划 .....	81
表 9-1 征地拆迁进度样表 .....	85
表 9-2 资金使用进度样表 .....	85
表 9-3 监测报表样本 .....	86
表 9-4 移民监测与评估报告安排.....	89

# 1 项目概述

## 1.1 项目背景和描述

### 1.1.1 项目背景

郑州，一座具有天赋山水格局的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位于中原城市群核心区域，是华夏文明的重要发祥地。作为国家中心城市之一，郑州长期以来在水生态文明建设方面开展了诸多工作，有力促进了市域水生态系统功能与品质提升。为加快推进生态郑州建设，进一步提升全市水生态文明建设水平，建设人水和谐美丽郑州，并着力构建与国家中心城市相适应的流域生态系统，市委市政府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河南、视察黄河重要讲话指示精神，遵循“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新时代治水思路，坚持“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水灾吉”统筹治理，落实“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的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按照“安全、生态、景观、文化、幸福”的五河共建理念，以水生态文明建设为统揽，深入推进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持续加强水生态环境保护，全面推进重点项目建设，着力开展重大项目研究谋划，大力推进资源水利、生态水利和民生水利发展，加快构建兴利除害的现代水利基础设施网络体系，为郑州国家中心城市高质量建设提供水安全保障和支撑。

金水河为贾鲁河主要二级支流，发源于郑州七区侯寨乡金水河源，由西南向东北流经二七区、中原区、金水区及郑东新区，是中心城区主要的行洪挂涝通道之也是郑州市唯一串联四大城市服务中心且贯穿新老城区的城市内河。

历史上的金水河历经多次治理，也见证了郑州治水从传统水利、现代水利并向态水利的发展历程。以九十年代金水河综合整治为代表的治理工作为现状的金水河智造了生态愿道基底，“一河西岸”公园绿地系统预留了宝贵的滨水休闲、活动空间。

如今，新时代水系建设围绕人民为中心，全面深入，统筹推进“四水共治”，进一步全面增强河道水灾害防御能力，水资源调控能力，水生态涵养能力和水环境承载能力。现状金水河已不能满足新时期的的治水要求，亟需在防洪排涝、生态环境、景观文化、综合管理等方面进行综合提升。

2021年7月18日18时至21日0时。郑州全市普降特大暴雨。此次暴雨具有持续时间长、累积雨量大、降水范围广、降水时段集中、具有极端性的特点。根据灾后统计情况，金水河沿线不同程度受损桥梁28座，受损岸坡3.25km，灾后严重洪积河道8km，水质受到严重影响。金水河是郑州市唯一串联四大城市服务中心且串联新老城区的城市内河，是郑州中心城区最重要的行洪排涝通道之一。为促进金水河河道功能尽快恢复，保障行洪安全，促进城市应急管理能力提升，郑州市城乡建设局启动了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项目。

### 1.1.2 工程组成

根据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2022年3月提交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项目起点自郭家咀水库，终点至东风渠，治理河道总长22.3km。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河道安全保障工程、桥梁恢复提升工程、水质保障与生态提升工程、绿化完善工程及智慧管理工程五个子项。

#### (1) 河道安全保障工程

实施堤防护岸工程建设，治理河道总长22.3km，含新建驳岸5.2km、拓宽改造驳岸0.6km、损毁修复驳岸3.25km、老化整治提升驳岸10.2km，现状护岸保留3.05km；拆除现状橡胶坝17座、堰坝4座，改建堰坝6座，新建景观矮堰6座；新建水闸2座；河道清淤3.58km，同时实施河道清障。

#### (2) 桥梁恢复提升工程

实施桥梁损毁重建2座、老旧拆复建6座、恢复提升49座、人行桥新建2座。

#### (3) 水质保障与生态提升工程

实施污水管道外迁及改造9.62km，沿河排口改造384处（其中，在已实施雨污分流但仍有旱季污水流入的6个排水分区末端设置初期雨水截流井），处理临近路面局部积水问题10处；实施生态补水配套管线4.2km，新建1处补水泵站 $0.8\text{m}^3/\text{s}$ ；实施帝湖原位净化工程1项，含固定生物循环床（FBR滨岸湿地） $5200\text{m}^2$ ，水生植物 $41200\text{m}^2$ ，水生动物投放 $8000\text{kg}$ ；实施全线河流水生态修复面积 $24786\text{m}^2$ ；实施公园水系活水工程3处，配套泵站与管线。

#### (4) 绿化完善工程

实施景观绿化面积约190ha，其中绿化面积约138ha，土建面积约52ha。景

观工程包含：绿道慢行系统工程（亲水慢行系统、亲水平台、水中汀步）、河道沿岸改造提升工程（堤顶骑行系统、二三级园路系统等、改建和新增亭廊等休憩设施、改建和提升健身设施、更新公共设施系统（垃圾箱、坐凳、指示牌、警示牌、公共灯杆及雕塑小品等））、沿线绿化提升工程、重要节点提升工程及配套建筑工程（光彩照明系统、自动喷灌系统）。

#### （5）智慧管理工程

构建“一个智慧 5G 云平台+四大主题”的智慧公园管理系统，构建公园信息共享及可视化操作系统及运营运维的可视化管理系统。



图 1-1 项目位置示意图

本项目是线性工程，总长 22.3km，各子项目的移民影响在子项目建设工程上出现较多重合。为更好呈现移民影响量统计，本报告根据项目实施周期以西三环为节点，将项目分为南段和北段。南段为郭家咀水库到西三环段，共 6.3km；北段为西三环到东风渠段，共 16km。项目分段的建设内容详见下表 1-1。

表 1-1 项目分段的建设内容

项目分段	建设内容
南段（郭家咀水库到西三环段）	<p>(1) 河道安全保障工程</p> <p>治理河道总长 6.3km，新建驳岸 5.2km、拓宽改造驳岸 0.6km、损毁修复驳岸 0.5km；拆除现状堰坝 2 座，新建堰坝 2 座；河道清淤量约 3.21 万 m<sup>3</sup>，河道清障量约 8.1 万 m<sup>3</sup>。</p> <p>(2) 桥梁恢复提升工程</p>



	<p>实施老旧拆复建 1 座、恢复提升 8 座。</p> <p>(3) 水质保障与生态提升工程</p> <p>实施生态补水配套管线 4.2km，新建 1 处补水泵站 0.8m<sup>3</sup>/s；实施全线河流水生态修复面积 13359m<sup>2</sup>。</p> <p>(4) 绿化完善工程</p> <p>实施景观绿化面积约 80ha。景观工程包含：绿道慢行系统工程（亲水慢行系统、亲水平台、水中汀步）、河道沿岸改造提升工程（堤顶骑行系统、二三级园路系统等、改建和新增亭廊等休憩设施、改建和提升健身设施、更新公共设施系统（垃圾箱、坐凳、指示牌、警示牌、公共灯杆及雕塑小品等））、沿线绿化提升工程、重要节点提升工程及配套建筑工程（光彩照明系统、自动喷灌系统）。</p> <p>(5) 智慧管理工程</p> <p>构建“一个智慧 5G 云平台+四大主题”的智慧公园管理系统，构建公园信息共享及可视化操作系统及运营运维的可视化管理系统。</p>
北段（西三环到东风渠段）	<p>(1) 河道安全保障工程</p> <p>治理河道总长 16km，损毁修复驳岸 2.75km，老化整治提升驳岸 10.2km，现状护岸保留 3.05km；拆除现状堰坝 2 座，橡胶坝 17 座，改建堰坝 6 座，新建堰坝 4 座；新建水闸 2 座；河道清淤量约 11.2248 万 m<sup>3</sup>，河道清障量约 13.8698 万 m<sup>3</sup>。</p> <p>(2) 桥梁恢复提升工程</p> <p>实施桥梁损毁重建 2 座、实施老旧拆复建 5 座、恢复提升 41 座、人行桥新建 2 座。</p> <p>(3) 水质保障与生态提升工程</p> <p>实施污水管道外迁及改造 9.62km，沿河排口改造 384 处（其中，在已实施雨污分流但仍有旱季污水流入的 6 个排水分区末端设置初期雨水截流井），处理临近路面局部积水问题 10 处；实施帝湖原位净化工程 1 项，含固定生物循环床（FBR 滨岸湿地）5200 m<sup>2</sup>，水生植物 41200 m<sup>2</sup>，水生动物投放 8000kg；实施全线河流水生态修复面积 7427 m<sup>2</sup>；实施公园水系活水工程 3 处，配套泵站与管线。</p> <p>(4) 绿化完善工程</p> <p>实施景观绿化面积约 110ha。景观工程包含：绿道慢行系统工程（亲水慢行系统、亲水平台、水中汀步）、河道沿岸改造提升工程（堤顶骑行系统、二三级园路系统等、改建和新增亭廊等休憩设施、改建和提升健身设施、更新公共设施系统（垃圾箱、坐凳、指示牌、警示牌、公共灯杆及雕塑小品等））、沿线绿化提升工程、重要节点提升工程及配套建筑工程（光彩照明系统、自动喷灌系统）。</p> <p>(5) 智慧管理工程</p> <p>构建“一个智慧 5G 云平台+四大主题”的智慧公园管理系统，构建公园信息共享及可视化操作系统及运营运维的可视化管理系统。</p>

### 1.1.3 项目影响

根据项目移民影响调查统计发现，本项目的移民影响主要是由项目河道治理涉及的土地征收和房屋拆迁引起。项目征地和拆迁影响郑州市的二七区、金水区、中原区、郑东新区等 4 个区，共计影响 48 户 210 人。其中受永久征收集体土地影响为 37 户 145 人；受房屋拆迁影响 11 户 65 人。主要移民影响如下：

- 1) 项目永久征收集体土地 507.35 亩，影响 37 户 145 人。其中北段（西三环-东风渠段）涉及征收中原区、二七区、金水区的集体土地 180.98 亩，不影响到户；南段（郭家咀水库-西三环段）涉及征收中原区、二七区的集体土地 326.37 亩，影响涉及二七区嵩山路街道、侯寨乡的 6 个社区/村，影响 37 户 145 人。
- 2) 本项目永久占用国有土地 2662.61 亩。按项目区段分，南段（郭家咀水库-西三环段）占用二七区国有土地 846.72 亩，北段（西三环-东风渠段）占用中原区、二七区、金水区、郑东新区四个区的国有土地 1815.89 亩。
- 3) 本项目临时占地影响共涉及临时占地 16.2 亩，主要为原有河道、河道两旁的空地、原有道路和河滩地。其中占用国有土地 13.12 亩，占用集体土地 3.08 亩。
- 4) 本项目居民住宅房屋拆迁共涉及北段（西三环-东风渠段）住宅房屋 711 m<sup>2</sup>，均为砖混结构，直接影响人口为 6 户 22 人，均为城镇居民。
- 5) 本项目非住宅房屋拆迁共涉及北段（西三环-东风渠段）非住宅房屋 3796.98 m<sup>2</sup>，均为砖混结构，影响人口为 5 户，43 人。非住宅房屋拆迁影响 3 处企业 4 座建筑。

具体影响详见表 1-2 与表 1-3。

#### 1.1.4 相关联项目识别

根据本项目《环境和社会管理规划框架》(ESMPF)中的规定，“关联设施”是指项目管理协议中规定的项目描述中没有包括的活动，但与本项目建设内容有内在联系，在亚投行与郑州市亚投行项目办协商后确定的活动，主要界定原则为：**(a)**与项目直接和实质性相关；**(b)**与项目同时进行或计划进行；以及**(c)**项目可行所必需的，如果项目不存在，该项目将不会建造或扩建。

根据以上对于关联项目的界定，依据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提交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郭家咀水库、南截流沟、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共同构成了金水河防洪排涝体系。因此郭家咀水库是整个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的关联项目。但因南截流沟工程不满足本项目《环境和社会管理规划框架》(ESMPF)中的对于关联设施的三条规定，故不能作为本项目的关联项目。

郭家咀水库恢复建设加固工程在 2021 年 11 月 17 日，由郑州市市委、市政

府将项目交由二七区、二七区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实施。利用国内财政拨付资金进行建设，现已先后项目可研及初步设计批复、监理和施工单位招标等工作，已于 2022 年 3 月 4 日进场施工。其中一期工程大坝、泄洪洞、溢洪道三项重点任务已于 2022 年 5 月 15 日前完成，以确保安全度汛；在 7·20 主汛期来临前，力争实现二期工程库区清淤、恢复库容任务大头落地。

郭家咀水库恢复建设加固工程永久征收土地 524 亩，已由二七区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在 2021 年 10 月底前按照河南省公布的综合区片地价标准([2016]48 号)，完成土地征收补偿工作，征地补偿款已补偿到位。不涉及房屋拆迁影响。工程施工临时占用国有河滩地、荒滩地 25 亩，不涉及补偿。目前土地征收补偿等已完成，无遗留问题和申述抱怨发生。

因目前郭家咀水库正在紧张施工过程中，且该项目的实施单位（二七区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项目管理机构（水利局）、项目资金来源（国内财政拨付资金）等均与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不相关联，相关征地补偿等移民实施资料暂时难以搜集齐全；故郭家咀水库恢复建设加固工程的移民安置尽职调查，将在项目实施期间的监测期间（2022 年 12 月底前）由郑州市城建局项目办组织开展。该行动已列入本报告第 6 章 6.3 实施计划和表 6-3 中和 ESMP 9.2.1 和表 9-2 社会管理计划 Action 1。

表 1-2 项目移民影响综述

区	街道/乡	社区/村	集体土地征收			国有土地 占用数量 (亩)	临时占地 数量(亩)	住宅拆迁			非住宅拆迁			
			数量 (亩)	影响人口				面积 (m <sup>2</sup> )	影响人口		面积 (m <sup>2</sup> )	影响人口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中原区	林山寨街道	/	1.27	/	/	369.83	国有土地 13.12 亩，集体 土地 3.08 亩							
	汝河路街道	/	45.35	/	/									
	航海西路街道	后河卢	44.42	/	/									
		密垌	0.94	/	/									
二七区	大学路街道办事处	/	3.27	/	/	1285.78								
	五里堡街道办事处	/	0.84	/	/									
	蜜蜂张街道办事处	/	15.06	/	/									
	铭功路街道办事处	/	19.56	/	/									
	淮河路街道	齐礼阎村	0.33	/	/									
	嵩山路街道	黄岗寺村	7.25	/										
		黄岗寺社区	85.46	2	7									
		刘砦社区	28.31	1	4									
侯寨乡	郭家咀社区	146.63	22	87										

		罗沟村	3.27	2	7									
		盆刘村	23.28	2	8									
		张李垌村	38.86	8	32									
金水区	大石桥街道办事处	/	2.13	/	/	545.53								
	杜岭街街道办事处	/	0.09	/	/					638	2	7		
	花园路街道办事处	/	0.17	/	/									
	经八路街道办事处	/	0.1	/	/			711	6	22	3158.98	3	36	
	人民路街道办事处	/	0.06	/	/									
	未来路街道办事处	/	40.7	/	/									
郑东新区	/	/	/	/	461.47									
合计			507.35	37	145	2662.61	16.2	711	6	22	3796.98	5	43	

表 1-3 各子项目移民影响综述

序号	工程名称	土地占用情况											临时占地情况						备注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房屋拆迁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土地面积(亩)	影响户数(户)	影响人口(人)	土地获得时间	土地面积(亩)	影响户数(户)	影响人口(人)	房屋面积(m <sup>2</sup> )	影响户数(户)	影响人口(人)	批复时间	土地面积(亩)	影响户数(户)	影响人口(人)	土地面积(亩)	影响户数(户)	影响人口(人)	
1	河道安全保障工程	730.6	/	/	/	109.68	/	/	/	/	/	/	/	/	/	/	/	/	永久占用的国有土地主要是河流水面等未利用地 730.6 亩。集体土地主要是集体建设用地和集体未利用地共 109.68 亩。
2	桥梁恢复提升工程	37.91	/	/	/	/	/	/	/	/	/	/	/	/	/	/	/	/	永久占用的国有土地为原有道路、河滩地等 37.91 亩。
3	水质保障与生态提升工程	24.1	/	/	/	/	/	/	/	/	/	16.2	/	/	/	/	/	/	占用原有道路和空地 24.1 亩，污水管网外迁和改造临时占用道路和空地 16.2 亩。
4	绿化完善工程	1870	/	/	/	397.67	37	145	4507.98	11	65	/	/	/	/	/	/	/	永久占用国有土地主要为农用地、建设用地和未利用地 1870 亩；征收集体土地 397.67 亩，包

																			含农用地 38.67 亩, 影响 37 户 145 人; 其他为集体建设用地和集体未利用地 359 亩, 不影响到户。涉及住宅拆迁 711 m <sup>2</sup> , 影响 6 户 22 人; 涉及非住宅拆迁 3796.98 m <sup>2</sup> , 影响人口为 5 户, 43 人。
5	智慧管理工程	/	/	/	/	/	/	/	/	/	/	/	/	/	/	/	/	/	不涉及移民影响
合计		<b>2662.61</b>	/	/	/	<b>507.35</b>	<b>37</b>	<b>145</b>	<b>4507.98</b>	<b>11</b>	<b>65</b>	/	<b>16.2</b>	/	/	/	/	/	/

## 1.2 项目社会效益

(1) 本项目是灾后重建工程，对恢复金水河河道功能、保障行洪安全、提高城市应急管理能力和提升城市形象十分重要。同时，本项目将为金水河“一河两岸”乃至郑州市居民提供良好的亲水休闲、游憩活动空间，“一河两岸”的整治提升将带来良好的社会效益。

(2) 本项目通过生态型景观带打造，水系的生态系统，保护区域内生态环境，提高生物多样性，塑造与现代化绿色城市相符合的生态环境。

(3) 两岸居民的居住生活环境、便利条件，将随着本工程建设的逐步推进，逐步得到改善和提升。

(4) 两岸目前土地价值将随着本工程建设的逐步推进，土地价值逐步提升。

## 1.3 移民投资估算及实施计划

项目移民安置费用估算为 17494.09658 万元，包括永久征地补偿费、住宅房屋拆迁补偿费、非住宅房屋拆迁补偿费、管理费、移民规划监测费、培训费用、相关税费及不可预见费等。移民安置费用由郑州市财政预算安排，已做出了足额专项列支安排。移民基本费用为 13588.77831 万元（占总预算的 77.676%），其中永久征地补偿费用 4943.12 万元（占总预算的 28.256%），青苗补偿费 19.746 万元（占总预算的 0.113%），临时占地补偿费 0.462 万元（占总预算的 0.003%），拆迁国有土地上居民住房补偿费 1152.733632 万元（占总预算的 6.589%），非住宅房屋拆迁补偿 5285.845798 万元（占总预算的 30.215%），地面附着物补偿费 2186.87088 万元（占总预算的 12.501%）。不可预见费用 1358.877831 万元（占总预算的 7.768%）。项目移民补偿安置预算见表 8-1。

本项目总工期计划为 32 个月，从 2022 年 4 月到 2024 年 12 月，施工总工期约 32 个月。



## 2 项目影响

### 2.1 避免或最大限度减少征地拆迁措施

#### 2.1.1 项目设计及选址原则

在工程设计阶段，考虑征地动迁尽可能最小，主要原则如下：

- 避开或尽量减少占用现有和规划中的居民住宅区；
- 避开或尽量减少占用优质耕地；
- 利用现有国家和地方道路通到拟定的施工区；
- 避开或尽量减少占用环境敏感地区。

#### 2.1.2 减少征地相关措施

(1) 注重河道整治方案比选工作。工程涉及河道里程长，地质条件复杂，确定河道平面时，进行多方案比选，在满足堤防护岸轴线布置和技术标准前提下，沿线构筑物设计、堤防护岸设施布置均尽量避免永久用地占用集体土地、国有土地，避免征拆。

(2) 通过进一步优化河道纵断面的设置以及耕地密集河段的横断面设计，降低堤防工程占地，减少占用农用地数量。

(3) 新建堤防、堰坝、水闸等构筑物尽量选择节省土地的设计方案及实施方式。

(4) 对高边坡河段，通过多种边坡处理方案比选，在确保边坡稳定符合设计要求的前提下减少土石方的开挖，节省护岸用地和取弃土用地。

(5) 优化平、纵断面面线形设计。河道平、纵断面线形设计方案的合理与否直接关系到河道工程实施过程中填挖方量的多少。该项目的河道平、纵断面线形设计是根据有关技术标准、规范，结合河道构筑物的选址和规模，合理选用技术指标，再进行详细的比选优化最终确定的，同时在满足防洪等功能要求的前提下，尽量优化设计选用中、低值，以达到最佳的工程经济合理性，同时减少对周边土地占用和房屋拆迁。

本项目所有减少征地相关措施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 2-1 项目准备阶段减少移民影响的措施

子项目	方案 1	方案 2	优选方案	减少的移民影响
燕庄节点	扩大河道宽度、建设沿河路,需要占用集体土地 108.64 亩,影响 51 户 351 人。	优化河道纵断面的设置和横断面设计,降低堤防工程占地,本工程内不包含沿河路建设,不影响到户	方案 2	减少征地 108.64 亩,减少移民影响 51 户 351 人。

## 2.2 征地拆迁影响调查范围

根据本项目的推荐方案,项目移民影响共涉及郑州市的二七区、中原区、金水区及郑东新区四个区<sup>1</sup>。其中:

(1) 征收集体土地影响涉及 3 个区的 16 个街道/乡。分别为二七区的 6 个街道 1 个乡、中原区的 3 个街道、金水区的 6 个街道,其中征收耕地影响共涉及二七区的两个街道/乡的 6 个社区/村,为嵩山路街道的 2 个社区和候寨乡的 4 个村,影响 37 户 145 人。

(2) 国有土地占用涉及二七区、中原区、金水区、郑东新区四个区。

(3) 住宅房屋拆迁涉及金水区经八路街道的君区社区,影响 6 户 22 人。

(4) 非住宅房屋拆迁涉及金水区杜岭街道办事处彭公祠社区和经八路街道的君区社区,共涉及拆迁 3 处企业 4 座建筑,影响 5 户 43 人。

金水区的杜岭街道办事处和经八路街道范围内既受征地影响又受拆迁影响。但项目范围内无具体居民户和个人,既受征地影响又受拆迁影响。

项目范围图及金水河区位图见图 2-1。按南北段划分的项目影响及调查范围见表 2-2。

<sup>1</sup> 涉铁段不在本项目影响范围内,涉铁段的移民影响均不包含在本项目的移民影响量中。



图 2-1 项目范围图及金水河区位图

表 2-2 项目移民影响范围一览表

项目分段	被征地单位			影响类型	备注
	区/县	乡镇/街道	村		
南段(郭家咀水库-西三环段)	中原区	航海西路街道	密垌	征地	征收集体土地 0.56 亩, 不影响到户
	二七区	嵩山路街道办事处	黄岗寺社区	征地	征收集体土地 85.46 亩, 影响 2 户 7 人
			刘砦社区	征地	征收集体土地 28.31, 影响 1 户 4 人
		侯寨乡	郭家咀社区	征地	征收集体土地 146.63 亩, 影响 22 户 87 人
			罗沟村	征地	征收集体土地 3.27 亩, 影响 2 户 7 人
			盆刘村	征地	征收集体土地 23.28 亩, 影响 2 户 8 人
			张李垌村	征地	征收集体土地 38.86 亩, 影响 8 户 32 人
北段(西三环-东风渠段)	中原区	林山寨街道	/	征地	征收集体土地 1.27 亩, 不影响到户
		汝河路街道	/	征地	征收集体土地 45.35 亩, 不影响到户
		航海西路街道	后河卢	征地	征收集体土地 44.42 亩, 不影响到户
			密垌	征地	征收集体土地 0.38 亩, 不影响到户
	二七区	大学路街道办事处	/	征地	征收集体土地 3.27 亩, 不影响到户
		五里堡街道办事处	/	征地	征收集体土地 0.84 亩,

		处			不影响到户
		蜜蜂张街道办事处	/	征地	征收集体土地 15.06 亩，不影响到户
		铭功路街道办事处	/	征地	征收集体土地 19.56 亩，不影响到户
		淮河路街道	齐礼阎村	征地	征收集体土地 0.33 亩，不影响到户
		嵩山路街道	黄岗寺村	征地	征收集体土地 7.25 亩，不影响到户
	金水区	大石桥街道办事处	/	征地	征收集体土地 2.13 亩，不影响到户
		杜岭街街道办事处	/	征地 非住宅拆迁	征收集体土地 0.09 亩，不影响到户。 拆迁非住宅房屋 638m <sup>2</sup> ，涉及 2 处企业，影响 2 户 7 人。
		花园路街道办事处	/	征地	征收集体土地 0.17 亩，不影响到户
		经八路街道办事处	/	征地 居民住宅拆迁 非住宅拆迁	征收集体土地 0.1 亩，不影响到户。 拆迁居民住宅房屋 711 m <sup>2</sup> ，影响 6 户 22 人。 拆迁非住宅房屋 3158.98 m <sup>2</sup> ，涉及 2 处企业，影响 3 户 36 人。
		人民路街道办事处	/	征地	征收集体土地 0.06 亩，不影响到户
		未来路街道办事处	/	征地	征收集体土地 40.7 亩，不影响到户

## 2.3 调查方法及过程

2022 年 2 月 8 日-18 日，移民安置计划编制调查小组（简称“调查小组”，下同）依据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提交的项目细化后可行性研究报告，对项目影响区的社会经济状况及项目移民影响进行了初步摸底调查。同时，对受影响户的社会经济状况进行了抽样调查，调查内容主要包括家庭人口、征地影响、家庭经济状况及安置意愿等。在调查过程中，调查小组先后召开了 8 场座谈会（详见附件 10），同时听取了街道办事处及社区居民对征地及移民安置的意见，并进行了广泛的协商。调查小组还对郑州市城乡建设局、郑州市房屋

征收事务中心、郑州市和二七区、金水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二七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金水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单位（郑州市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相关街道办事处，移民影响单位、社区/村组和个人等进行了12场座谈、115人访谈和相关资料的收集，了解了郑州市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土地征收和移民安置的政策及实践，并进行了深度讨论交流。

在调查过程中，调查人员还充分听取了4个区的相关街道办事处及社区居民关于土地征收和安置方式的意愿，并进行了广泛的咨询。通过沟通咨询，主要的发现如下：

- 基本上所有的居民都知道项目即将开始建设（不低于84.6%），并支持本项目的建设。
- 本项目主要涉及永久占用国有土地和国有土地上的房屋拆迁；征收部分集体土地。
- 所拆迁非住宅房屋为商铺或库房的，将采用货币补偿的形式全额补偿给产权人，由产权人和经营人进行内部协调补偿；受影响人由企业内部协商解决就业安置，将优先安置到产权人的其他商铺中。
- 补偿款应及时支付、透明的支付，尽量减少支付的中间环节。永久征收集体土地及影响分析。

## 2.4 项目征收集体土地影响

### 2.4.1 项目永久征收集体土地

项目永久征收集体土地507.35亩，影响37户145人。其中北段（西三环-东风渠段）涉及征收中原区、二七区、金水区的村集体土地180.98亩，不影响到户；南段（郭家咀水库-西三环段）涉及征收中原区、二七区的集体土地326.37亩，影响涉及二七区嵩山路街道、侯寨乡的6个社区/村，影响37户145人。

从土地类别来看，耕地38.67亩（其中含基本农田33.651亩），占7.62%；园地92.97亩，占18.32%；其他农用地2.94亩，占0.58%；集体建设用地280.57亩，占55.3%；集体未利用地92.19亩，占18.17%。

其他农用地、集体建设用地、集体未利用地均为分配到户，不涉及到户补偿工作。其中，其他农用地包含农村道路和设施农用地；集体建设用地包含交通运输用地（公路用地等）和城镇村及工矿用地（城市、村庄、风景名胜及特殊用地）；

集体未利用地包含草地等。

本项目北段（西三环-东风渠段）已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获批用地预审，用地预审文件见下图 2-2，详见附件一。根据 2021 年 11 月 27 日自然资源部农业农村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严格耕地用途管制有关问题的通知》（自然资发〔2021〕166 号）规定，能源、交通、水利、军事设施等重大建设项目选址确实难以避让永久基本农田的，经依法批准，应在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基础上，按照数量不减、质量不降原则，在可以长期稳定利用的耕地上落实永久基本农田补划任务。因此，经向郑州市自然资源局反复确认，本项目可根据该政策要求完成永久基本农田的补划任务，如期对项目建设范围内难以避让的基本农田进行补划和征收。

本项目受影响村组集体土地征地情况详见表 2-3。



图 2-2 北段（西三环-东风渠段）用地预审文件

表 2-3 受影响村组集体土地征地情况明细

项目分段	被征地单位			征收集体土地数量						影响人口	
	区	街道/乡镇	社区/村	农用地			集体建设用地	集体未利用地	合计	影响户数	影响人数
				耕地	园地	其他农用地					
南段 (郭家咀水库-西三环段)	中原区	航海西路街道	密垌	/	/	/	0.56	/	0.56	/	/
	二七区	嵩山路街道办事处	黄岗寺社区	5.05 (含基本农田 4.935)	0.52	/	54.14	25.76	85.46	2	7
			刘砦社区	1.47 (含基本农田 0.288)	/	/	25.43	1.41	28.31	1	4
		侯寨乡	郭家咀社区	25.19 (含基本农田 23.193)	60.49	1.98	13.09	45.87	146.63	22	87
			罗沟村	2.3 (含基本农田 0.66)	0.02	/	0.92	0.03	3.27	2	7
			盆刘村	4.66 (含基本农田 4.575)	/	/	/	18.62	23.28	2	8
			张李垌村	/	31.94	/	6.92	/	38.86	8	32
		二七区合计			<b>38.67</b>	<b>92.97</b>	<b>1.98</b>	<b>100.5</b>	<b>91.69</b>	<b>325.81</b>	<b>37</b>
	南段合计			<b>38.67</b>	<b>92.97</b>	<b>1.98</b>	<b>101.06</b>	<b>91.69</b>	<b>326.37</b>	<b>37</b>	<b>145</b>
北段 (西三环-东风渠段)	中原区	林山寨街道	/	/	/	/	1.27	/	1.27	/	/
		汝河路街道	/	/	/	/	45.35	/	45.35	/	/
		航海西路街道	后河卢	/	/	/	44.42	/	44.42	/	/
			密垌	/	/	/	0.38	/	0.38	/	/
		中原区合计			<b>/</b>	<b>/</b>	<b>/</b>	<b>91.42</b>	<b>/</b>	<b>91.42</b>	<b>/</b>

	二七区	大学路街道办事处	/	/	/	/	3.27	/	3.27	/	/
		五里堡街道办事处	/	/	/	/	0.84	/	0.84	/	/
		蜜蜂张街道办事处	/	/	/	/	15.06	/	15.06	/	/
		铭功路街道办事处	/	/	/	/	19.56	/	19.56	/	/
		淮河路街道	齐礼阎村	/	/	/	0.33	/	0.33	/	/
		嵩山路街道	黄岗寺村	/	/	/	6.75	0.5	7.25	/	/
		<b>二七区合计</b>			/	/	/	<b>45.81</b>	<b>0.5</b>	<b>46.31</b>	/
	金水区	大石桥街道办事处	/	/	/	0.49	1.64	/	2.13	/	/
		杜岭街街道办事处	/	/	/	/	0.09	/	0.09	/	/
		花园路街道办事处	/	/	/	/	0.17	/	0.17	/	/
		经八路街道办事处	/	/	/	/	0.1	/	0.1	/	/
		人民路街道办事处	/	/	/	0.03	0.02	/	0.06	/	/
		未来路街道办事处	/	/	/	0.44	40.26	/	40.7	/	/
<b>金水区合计</b>			/	/	<b>0.96</b>	<b>42.28</b>	/	<b>43.25</b>	/	/	
<b>北段合计</b>				/	/	<b>0.96</b>	<b>179.51</b>	<b>0.5</b>	<b>180.98</b>	<b>37</b>	<b>145</b>
<b>南北段合计</b>				<b>38.67</b>	<b>92.97</b>	<b>2.94</b>	<b>280.57</b>	<b>92.19</b>	<b>507.35</b>	<b>37</b>	<b>145</b>



#### 2.4.2 项目征收集体土地影响分析

本项目中,征收耕地涉及影响二七区的嵩山路街道和侯寨乡的6个社区/村。根据社会经济调查,对受影响村征地前后的耕地数量等情况作了对比分析。本项目征地后,各村组人均耕地在0.75亩以上。

根据调查与测算,在受征地影响的6个村/社区中,征地损失率均低于15%,其中最高的是侯寨乡郭家咀,征地率为12.19%;最低为侯寨乡罗沟村,征地率为0.33%。由上分析可知,本项目征收集体对受影响村的耕地资源的影响总体上不大,土地损失率较小。

通过对本项目受征地影响生产小组的年收入损失进行测算,结果表明本项目人均收入损失最高为1197.75元(侯寨乡张李垌村),最低为397.71元(侯寨乡罗沟村)。6个受影响村/社区中人均损失占人均总收入的比重最高为侯寨乡张李垌村,收入损失率为2.99%;侯寨乡罗沟村收入损失率最低,为0.99%。

征收集体土地影响分析情况见表2-4。

表 2-4 征收集体土地影响分析表<sup>1</sup>

区/县	乡镇	村/社区	征地前				征地影响			征地后 人均耕地 (亩)	征地影响率			收入损失(元)			
			总户数 (户)	总人口 (人)	耕地 (亩)	人均耕地 (亩)	影响户数 (户)	影响人口 (人)	耕地 (亩)		户数比 (%)	人口比 (%)	征地率 (%)	年损失	户均损失	人均损失	占人均总收入 比重 (%)
二七区	嵩山路街道	刘砦	82	287	218.12	0.76	1	4	1.47	0.75	1.22%	1.39%	0.67%	1764	1764.00	441.00	1.10%
		黄岗寺社区	137	469	422.1	0.90	2	7	5.57	0.89	1.46%	1.49%	1.32%	6684	3342.00	954.86	2.39%
	侯寨乡	郭家咀	157	611	702.65	1.15	22	87	85.68	1.01	14.01%	14.24%	12.19%	102816	4673.45	1181.79	2.95%
		罗沟村	166	664	697.2	1.05	2	7	2.32	1.05	1.20%	1.05%	0.33%	2784	1392.00	397.71	0.99%
		盆刘村	132	501	475.95	0.95	2	8	4.66	0.94	1.52%	1.60%	0.98%	5592	2796.00	699.00	1.75%
		张李垌村	112	449	493.9	1.10	8	32	31.94	1.03	7.14%	7.13%	6.47%	38328	4791.00	1197.75	2.99%
	合计			786	2981	3009.92	1.01	37	145	131.64	0.97	4.71%	4.86%	4.37%	157968	4269.41	1089.43

<sup>1</sup>注：2021年郑州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约为40000元。

根据对受影响的 6 个村/社区征地户的影响分析发现，基于本项目是线性工程，并且大多是在原有河道上扩建、改建，因此征地对每个受影响户产生的影响较小。所有受影响户的失地率均在 12.19%及以下。

受影响村庄/社区农业种植作物主要是小麦、玉米、零星蔬菜，土地多数处于荒芜状态。因靠近郑州市区，受影响户主要收入来源为当地务工、外出打工，单纯依靠农业种植收入的家庭几乎没有。且由于本项目是线性工程，而且大部分工程是在原有河道上进行扩改建，占用每户的土地面积较小，受影响户损失土地面积较小，人均耕地在征地前后变化不大，因此大部分征地户受影响程度较低。村内劳动力主要在外打工，获取务工收入，还有一部分妇女和老年人利用气候、土壤优势种植了一些零星蔬菜供自用，以及优质家禽饲养，本项目征收的耕地上无规模或成片蔬菜种植，不会对这一部分收入产生较大影响。综上分析，项目的土地征收对受影响社区的经济收入较小。

## 2.5 项目永久占用国有土地影响

本项目永久占用国有土地 2662.61 亩。按项目区段分，南段（郭家咀水库-西三环段）占用二七区国有土地 846.72 亩，北段（西三环-东风渠段）占用中原区、二七区、金水区、郑东新区四个区的国有土地 1815.89 亩。<sup>1</sup>按地类分，占用国有农用地（耕地、园地、林地、农村道路用地等）375.14 亩，占用建设用地（交通运输用地、城镇村及工矿用地）1567.81 亩，占用未利用地（河流水面、草地）719.65 亩。占用的国有土地上无村民种植的临时农作物。

表 2-5 实际占用国有土地（单位：亩）

项目区段	区	国有土地占用数量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合计
		耕地	园地	林地	其他农用地			
南段（郭家咀水库-西三环段）	二七区	9.07	1.49	15.37	1.77	99.36	719.65	846.72

<sup>1</sup> 北段（西三环-东风渠段）已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获批用地预审，用地预审文件中拟用地面积为 136.2275 公顷。其中，集体土地 12.0637 公顷（180.9555 亩），国有土地 124.1638 公顷（1862.46 亩）。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建设路-铭功路），即涉铁段，占用二七区国有土地 46.57 亩，在北段土地审批范围内，但涉铁段不在本项目的范围内，故本项目北段共占用国有土地 1815.89 亩。以上数据与北段土地预审文件一致。

北段(西三环-东风渠段)	中原区	/	/	/	/	369.83	/	369.83
	二七区	/	/	/	/	439.06	/	439.06
	金水区	/	/	/	322.60	222.93	/	545.53
	郑东新区	/	/	/	24.84	436.63	/	461.47
北段合计		/	/	/	347.44	1468.45	/	1815.89
南北段合计		9.07	1.49	15.37	349.21	1567.81	719.65	2662.6
比例(%)		0.34%	0.06%	0.58%	13.12%	58.88%	27.03%	100.00%

## 2.6 项目临时占地影响

本项目的临时占地影响因工程临时用地需要产生，主要包括施工临时道路、办公营地、设备停放场、钢材、木材加工厂、综合仓库等用地；用地范围线的划定根据各建（构）筑物的用地范围及开挖长度、开挖宽度、开挖深度等来确定。根据本工程施工布置成果，经统计，本工程临时用地面积 16.2 亩。

因此在本阶段，通过鉴别调查发现，本项目临时占地影响共涉及临时占地 16.2 亩，主要为原有河道、河道两旁的空地、原有道路和河滩地。其中占用国有土地 13.12 亩，占用集体土地 3.08 亩（水灾后冲毁的未利用空闲地）。国有土地占用均无偿使用，集体土地占用由施工队恢复，恢复费用列入项目成本。

## 2.7 住宅房屋拆迁

根据移民影响鉴别调查发现，本项目居民住宅房屋拆迁共涉及北段（西三环-东风渠段）住宅房屋 711 m<sup>2</sup>，均为砖混结构，直接影响人口为 6 户，22 人，均为城镇居民。本项目住宅房屋拆迁均为国有土地上住宅拆迁，影响金水区经八路街道君区社区 6 户 22 人，拆迁面积为 711 m<sup>2</sup>。受拆迁影响的房屋建于 1996 年，为房改房，无住宅出租商用。

本项目影响居民住宅房屋情况见表 2-6。

表 2-6 项目居民住宅房屋拆迁影响一览表

区段	类型	区	街道	社区	面积 (m <sup>2</sup> )				影响人口		备注
					砖混	砖木	简易	小计	影响户数	影响人数	
北段(西三环-东风渠段)	国有土地上住宅拆迁	金水区	经八路	君区社区	711	/	/	711	6	22	于 1996 年建成，均为有证房屋，无住宅出租开店。

	合计	711	/	/	711	6	22	/
	比例 (%)	100	/	/	100	100	100	/

## 2.8 非住宅房屋拆迁

根据移民影响鉴别调查发现，本项目非住宅房屋拆迁共涉及北段（西三环-东风渠段）非住宅房屋 3796.98 m<sup>2</sup>，均为砖混结构，直接影响人口为 5 户 43 人（多为管理人员和职工，无临时工）。非住宅房屋拆迁影响 3 处企业 4 座建筑，2 座产权属于河南友谊旅业有限公司，1 座属于兴达通苑小区物业用房，1 座宾馆为君区社区范围内美宜佳酒店。4 项建筑均为有证房屋，均处于正常运营状态，职工中无临时工。

本项目拆迁非住宅房屋情况详见下表 2-7。

表 2-7 项目拆迁非住宅房屋情况一览表

区段	区	街道	社区	单位	拆迁面积 (m <sup>2</sup> )	拆迁结构	影响户数	影响人数	备注
北段 (西三环-东风渠段)	金水区	杜岭街道办事处	彭公祠社区	河南友谊旅业有限公司	319	砖混	1	2	有证房屋，为水上餐厅高低压配电室，正常运营状态，影响职工 2 人，无临时工。
				兴达通苑小区	319	砖混	1	5	有证房屋，为兴达通苑小区物业用房，正常运营状态，影响职工 5 人，无临时工。
		经八路街道办事处	君区社区	河南友谊旅业有限公司	1045.98	砖混	1	9	有证房屋，为河南友谊旅业有限公司所有，为水上餐厅附属用房（品印堂印刷厂及小型配电室），正常运营状态，影响职工 9 人，无临时工。
				美宜佳酒店	2113	砖混	2	27	有证房屋，个人所有，为住宅改宾馆，共六层，2113 m <sup>2</sup> ，正常运营状态，影响户主 2 户 9 人，宾馆职工 18 人，无临时工。
		合计			3796.98	/	5	43	/

## 2.9 项目影响人口

### 2.9.1 综述

本项目共影响人口 48 户 210 人，其中受永久征收耕地影响为 37 户 145 人，为农村居民；受房屋拆迁影响 11 户 65 人，为城镇居民。

### 2.9.2 项目影响的弱势群体

依照亚投行《环境与社会框架》和国内相关政策实践，本项目中弱势群体的含义为残疾人、五保户<sup>1</sup>、女户主家庭、低保户<sup>2</sup>和少数民族。

本项目的受影响人口中不涉及弱势群体。

### 2.9.3 项目影响的妇女群体

本项目受影响的妇女人口为 107 人，占总受影响人数的 51.1%。根据移民影响鉴别调查发现，受影响妇女享有与男子同样的法律权力，包括承包耕地、外出务工、接受教育、医疗保障、社会保障、参与选举等各项权利。被访问的妇女劳动力，大部分认为具有与男性相同的生产经营自主权，可以自主选择打工或做小生意等。随着农村劳动力流动，家庭中男性和女性劳动力在就业时间分配上结果表现了典型的“男主外，女管钱”。妇女承担了更多的家务及抚养孩子工作，同时承担较多的家庭副业工作（如家庭养殖等），往往选择在本地打工。从工作时间来看，妇女一般为男性的 1.2 倍。在项目区范围内大部分为城市居民人口，女性基本不从事农业工作，但也承担了更多的家务及抚养孩子工作。从行业来看，妇女在工业批零餐饮业社会服务业、服装加工等行业中女性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而在建筑业、交通运输业上则处于劣势。

本项目对农村受影响妇女收入的影响主要来源于征用耕地造成的农业生产的减少，对城市受影响妇女收入影响较少。就教育而言，男孩和女孩的教育机会是均等的，如果孩子学习刻苦努力，父母总是竭尽所能供养子女上学。

根据调查，妇女关心的问题与男性相同：（a）补偿标准按照国家法律和政  
策严格执行，并及时发放到位；（b）土地补偿资金直接发放给受影响农户；（c）

---

<sup>1</sup>对于缺乏劳动力或者完全丧失劳动力、生活没有依靠的老、弱、孤、寡、残疾的村民，在生产上和生活上给以适当安排和照顾，保证他们的吃、穿和生活的供应，保证年幼的受到教育和年老的死后安葬，使他们生养死葬都有依靠；项目区五保户的供养标准不低于 13140 元/年。

<sup>2</sup>项目区农村低保保障标准为 661.5 元/月。

房屋拆迁及安置房分配最好能“先搬后拆”。

有关性别差异中，妇女有以下不同于男性的需求：（a）妇女要求提供货币补偿和安置房并重；（b）妇女要求提供有关种植业、养殖业、手工制造业方面的培训；（c）大多数家庭中参与以男性居多，而妇女也希望参与到社区/村级管理中，补偿资金最好由夫妻双方同时签字认可。

## 2.10 项目影响的附属物及其基础设施

本项目中金水河的河道治理共影响房屋附属物、电线杆、树木、桥、水泥地坪等 5 类附属设施，详细情况见表 2-8。

表 2-8 地面附着物一览表

区段	区	树（棵）	地坪（m <sup>2</sup> ）	电线杆（个）	桥（m <sup>2</sup> ）
北段	二七区	3377	45616.93	74	941.55
	金水区	6345	73226.84	32	/
	郑东新区	4311	20873.02	3	/
	中原区	5707	65211	69	1129.86
南段	二七区	12（荆大伟）	20393.77	16	188.31
		445（荆俊伟）			
		392（荆自明）			
		4247			
合计	/	24836	225321.6	194	2259.72

## 3 社会经济特征

### 3.1 受影响地区的社会经济状况

#### 3.1.1 郑州市社会经济概况

郑州市是河南省省会,位于东经 112° 42'—114° 14',北纬 34° 16'—34° 58',地处中华腹地,九州之中,十省通衢,北临黄河,西依嵩山,东南接黄淮平原,是欧亚大陆桥的中枢。郑州市土地总面积 7567.18 平方公里,2020 年末常住总人口 1035.2 万人,中心城区人口 537.9 万人,城镇化水平 74.6%。郑州是中国历史文化名城、中国优秀旅游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国家园林城市、国家森林城市、全国绿化模范城市、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市、全国双拥模范城市、全国文明城市。

2020 年,郑州市完成生产总值 11589.7 亿元,比上年增长 6.5%;人均生产总值 113139 元,增长 4.1%。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140.9 亿元,下降 4.9%;第二产业增加值 4617 亿元,增长 6.2%;第三产业增加值 6831.8 亿元,增长 7.1%。三次产业结构 1.2: 39.8: 59。非公有制经济增加值 6784.1 亿元,增长 6.2%,占生产总值比重 58.5%。

郑州市矿产资源丰富,已发现各类矿产 40 余种,主要有煤、铝土矿、耐火黏土、石灰岩、白云岩、硅石、黏土、砂疆等,蕴藏量大、分布广,具有较大的开发利用价值。其中煤炭总储量 50 亿吨,居全省第一位,广泛分布于荥阳、登封、新密等县(市);铝土矿储量 1 亿吨,占全省的 30%,主要分布于荥阳、登封、新密;耐火黏土品种齐全,储量达 1 亿吨,占全省储量的一半,主要分布于荥阳、登封、新密。天然油石矿质优良,是全国最大的油石基地之一。

郑州市为我国重要的新型工业城市,已形成高新技术产业(包括电子信息产业、新材料产业、生物工程及制药产业等),优势产业包括汽车工业,装备制造业、铝工业食品工业、能源工业等),传统产业(包括纺织服装工业、建材工业、耐火材料工业等)等三大支柱产业。其中,宇通、日产、思念、三全等大型企业集团已成为国内相关行业的支柱型企业,对国民经济的发展起着重要作用。

#### 3.1.2 受影响区

##### (1) 金水区社会经济概况



金水区，隶属河南省郑州市，位于郑州市区东北部，东临郑东新区，南连管城回族区、二七区，西接中原区，北靠惠济区。介于东经 113° 40′ ~113° 47′，北纬 30° 50′ ~34° 57′ 之间。东西最大距离 22.9 千米，南北最大距离 17.2 千米，总面积 136.66 平方千米。根据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截至 2020 年 11 月 1 日零时，金水区常住人口为 1617541 人。

2020 年，金水区地区生产总值 1752.5 亿元，同比增长 6.7%。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7.1%、为 65.8 亿元，其中税收占比 94.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7.8%和 8.5%、为 49601 元和 28224 元。

2021 年 10 月，入选“2021 中国智慧城市百佳县市”榜单。

### （2）二七区社会经济概况

二七区是河南省郑州市的中心城区之一，其位于东经 113° 30′ ~113° 41′，北纬 34° 36′ ~34° 46′ 之间，地处郑州市区中心偏西南，辖区总面积 156.2 平方公里，建成区面积 36.25 平方公里。二七区属暖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并具有过渡性气候特征，暖气团交替频繁。截至 2020 年，二七区辖 15 个街道和 1 个镇，区政府驻地淮河路街道。根据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截至 2020 年 11 月 1 日零时，二七区常住人口为 1061263 人。

2020 年，二七区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完成 760.2 亿元，同比增长 0.8%。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0.03 亿元，同比下降 2.6%；第二产业增加值 178.7 亿元，同比增长 5.0%；其中全部工业增加值 64.9 亿元，同比增长 2.9%；建筑业增加值 114.1 亿元，同比增长 6.7%；第三产业增加值 581.4 亿元，同比下降 0.7%，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加值 65.7 亿元，同比下降 6.3%；批发和零售业增加值 69.8 亿元，同比下降 2.8%；住宿和餐饮业增加值 18.4 亿元，同比下降 12.4%；金融业增加值 97.8 亿元，同比增长 3.8%；房地产业增加值 93.5 亿元，同比下降 5.4%；营利性服务业增加值 145.4 亿元，同比增长 3.8%；非营利性服务业增加值 90.6 亿元，同比增长 1.3%。三次产业结构 0.1:23.5:76.4。

2021 年 9 月，入选“2021 年度全国综合实力百强区”。

### （3）郑东新区社会经济概况

郑东新区，隶属郑州市，在行政上分别属于金水区、管城回族区、中牟县，位于郑州市区东部，截至 2021 年 10 月，郑东新区辖 10 个街道、1 个镇、1 个乡，

另辖 3 个产业集聚区或专业园区，区管委会驻龙湖中环南路 86 号。管理范围西起中州大道、东到万三公路、北至黄河、南达陇海铁路，规划控制面积 370 平方千米，管辖面积 260 平方千米。根据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截至 2020 年 11 月 1 日零时，郑东新区常住人口 945234 人。2020 年，郑东新区完成生产总值 11396265 万元，其中第一产业 38609 万元，第二产业 1584963 万元，第三产业 9772693 万元。

#### (4) 中原区社会经济概况

中原区是河南省郑州市的中心城区之一，全区共有 14 个街道办事处，面积 193 平方公里。根据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截至 2020 年 11 月 1 日零时，中原区常住人口为 962642 人。2020 年，中原区生产总值完成 709.3 亿元，同比增长 1.2%；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54.4 亿元，为年度目标的 101.25%；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369.9 亿元，增长 10.2%；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3%。

2021 年 1 月，中原区被评为第四批河南省食品安全示范县（市、区）。

#### 3.1.3 受影响乡镇（街道）的社会经济状况

项目移民影响涉及 3 个区的 1 个乡和 15 个街道，它们的具体社会经济情况，参见下表 3-1。

表 3-1 受影响乡镇/街道社会经济情况一览表

区	街道/乡	行政村（个）	总人数（人）	土地总面积（平方公里）
中原区	林山寨街道	12	80000	3.76
	汝河路街道	14	76000	4.5
	航海西路街道	18	33553	13.91
二七区	侯寨乡	9	55000	24.32
	大学路街道办事处	11	60000	2.7
	五里堡街道办事处	18	63000	3.2
	蜜蜂张街道办事处	5	26826	0.96
	铭功路街道办事处	7	24919	1.33
	淮河路街道	12	55300	4.4
	嵩山路街道	15	54800	8
金水区	大石桥街道办事处	9	54303	1.9
	杜岭街街道办事处	7	12403	0.9
	花园路街道办事处	10	45120	3
	经八路街道办事处	11	79200	3.44
	人民路街道办事处	9	41000	1.5
	未来路街道办事处	12	68000	5.2

数据来源：郑州市城建局项目办协助调查统计获得。

### 3.2 受影响人口的社会经济特征

项目直接影响人口共计 48 户，210 人。项目抽样调查了 18 户 72 人，抽样比例为 37.5%。其中，征地受影响户 12 户，49 人，为农村居民；拆迁受影响户 6 户，23 人，为城镇居民。抽样调查分布详见表 3-2。

表 3-2 抽样调查样本分布结果情况

移民影响	区/县	乡/街道	影响户(户)	样本		户数抽样比例 (%)
				户数	人口	
征地	二七区	嵩山路街道	3	2	8	66.67%
		侯寨乡	34	10	41	29.41%
拆迁	金水区	杜岭街道	2	2	5	100.00%
		经八路街道	9	4	18	44.44%
合计			48	18	72	37.50%

#### 3.2.1 民族及性别分析

调查的 18 户 72 人，均为汉族。总劳动力 47 人，平均家庭人口 4 人。其中妇女人数为 35 人，占总人数的 49%，妇女主要从事农业种植、家务劳动以及外出务工服务业等生产活动。

#### 3.2.2 年龄组成结构

在调查的 18 户 72 人，16 岁以下的未成年人 15 人，占 19.56%；17~60 岁人口 47 人，占 66.7%；60 岁以上 10 人，占总人口数的 13.78%。

#### 3.2.3 教育程度

在调查的 18 户 72 人中，小学及以下文化程度的 19 人，占 26.6%；初中文化程度的 32 人，占 44.47%；高中/中专文化程度的 12 人，占 18.43%；大专及以上学历的 9 人，占 12.42%。

#### 3.2.4 居住条件

在抽样调查的受拆迁影响的 18 户，72 人中，其房屋结构均为砖混结构。居住面积方面，每户的平均房屋面积为 101.65 m<sup>2</sup>，人均住房面积 25.41 m<sup>2</sup>。室内水电广播等设施均齐全。详见表 3-3。

表 3-3 受拆迁影响人口生活条件统计

房屋情况	室内有	照明用	电话(手)	饮用水
------	-----	-----	-------	-----

房屋结构	房屋面积 (m <sup>2</sup> )	户均 (m <sup>2</sup> /户)	人均 (m <sup>2</sup> /人)	有线电视拥有率 (%)	电接入率 (%)	机)拥有率 (%)	取水方式	比例 (%)
砖混	1829.7	101.65	25.41	100	100	100	自来水	100

### 3.2.5 居住区基础条件

在调查的受拆迁影响的 18 户, 72 人中, 每户距离市中心平均距离为 3.14 公里, 距离最近学校的平均距离为 1.68 公里, 距离最近医院平均距离为 2.23 公里, 距离最近车站的平均距离为 1.87 公里。详见表 3-4。

表 3-4 拆迁影响户居住环境情况

居住环境	平均距离
距离市中心 (Km)	3.14
距最近学校 (Km)	1.68
距最近医院 (Km)	2.23
距最近车站 (Km)	1.87

### 3.2.6 耕地资源

在调查的受征地影响的 12 户 49 人中, 耕地面积 26.1 亩, 人均耕地约 0.9 亩, 户均耕地 3.73 亩, 种植作物以小麦、玉米、零星蔬菜为主。

### 3.2.7 家庭财产

在调查的 18 户 72 人中, 平均每户拥有彩电/黑白电视 1.81 台, 冰箱/空调 1.25 台, 音响 0.98 台, 固定电话和手机 3.45 部, 自行车/摩托车/汽车 1.26 辆, 拖拉机/抽水泵 0.83 辆。从家庭拥有的财产来看, 受影响户生活水平基本处于中等水平。

### 3.2.8 家庭收入与支出

#### 1) 家庭收入情况

在调查的 18 户 72 人中, 家庭人均年收入 38613.57 元, 其中, 农业收入 1814.84 元, 占总收入的 4.70%, 养殖业收入 2896.02, 占 11.20%, 工资性收入 12391.09 元, 占 18.09%, 外出务工收入 19696.78 元, 占 51.01%, 政府补贴 386.14 元, 占 1.00%, 其他非农收入 1027.12 元, 占 2.66%, 财产性收入 401.58 元, 占 1.04%。

## 2) 家庭支出情况

家庭人均年总支出 26435.64 元，其中，家庭经营费用支出 16125.74 元，占 61%，生活消费支出 10045.54 元，占 38%，其他支出 264.3564 元，占 1%。

农村家庭收入支出结构见表 3-5。

表 3-5 受征地影响农民家庭收入与支出结构

项目		户均 (元/户)	人均 (元/人)	比例 (%)
家庭年收入	农业收入	6503.169	1814.838	4.7
	养殖业收入	10377.4	2896.018	7.5
	职工工资性收入	44401.42	12391.09	32.09
	外出劳务收入	70580.14	19696.78	51.01
	政府补贴	1383.653	386.1357	1.00
	其他非农业收入	3680.517	1027.121	2.66
	财产性收入	1438.999	401.5811	1.04
	小计	138365.3	38613.57	100.00
家庭年支出	家庭经营费用	57783.9	16125.74	61.00
	生活消费	35996.53	10045.54	38.00
	其他	947.2771	264.3564	1.00
	小计	94727.71	26435.64	100.00
纯收入 <sup>①</sup>		43637.59	12177.93	16125.74

## 3.3 社会性别抽样调查分析

为了更好的了解项目区内受影响妇女的基本情况，调查小组采取入户访谈、发放问卷、组织妇女座谈会等方式，抽样调查了项目影响区域内的妇女情况。在受影响移民中，未发现丧偶、离婚、被遗弃等原因造成的单身女性劳动力为主的家庭户。

### 3.3.1 收入分析

妇女从事的职业限制了她们的经济收入，在人们看来，在农村种地、家务劳动、照料家人是不算作经济收入的，只有男人外出务工挣的钱才算作是经济收入。调查结果显示：男性收入占家庭收入比重（73.88%），远大于女性收入占家庭总收入的比重（26.12%）。因此，妇女收入的隐性化阻碍了她们在家庭中经济地位的提升。家庭收入分性别统计情况详见表 3-6。

<sup>①</sup>纯收入=家庭年收入-家庭经营费用

表 3-6 调查样本家庭收入分性别统计

类别	家庭收入
男性 (%)	68.88
女性 (%)	31.12
合计	100

### 3.3.2 教育程度

根据社会经济调查的结果显示，项目区内女性受教育程度明显低于男性。例如，具有高中/中专文化程度的男性比例（20.30%）高出女性（16.65%）3.65 个百分点；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文化程度的女性（5.39%）低于男性（6.49%）0.9 个百分点。而小学及以下文化程度的女性（35.82%）明显高于男性（22.15%）。受教育水平情况详见表 3-7。

表 3-7 调查样本受教育水平分性别统计

教育水平	女性 (%)	男性 (%)
小学及以下文化程度	35.82	22.15
初中文化程度	43.14	51.06
高中/中专文化程度	16.65	20.30
大专及以上学历文化程度	5.39	6.49
合计	100	100

### 3.3.3 职业构成

从妇女从事的职业来看，她们主要从事打工、家庭照料等。受传统认知的影响与制约，项目影响区妇女外出打工的现象较少，未外出务工的妇女中：负责照料家人的占 40.79%，从事农业生产的占 12.3%，在当地打工的占 36.01%，少数妇女跟随丈夫、亲属外出务工，占 10.9%。相较之下，男性在家照料家人的较小，占 8.81%；务农占 19%；当地务工占 41.07%，外出务工占 31.12%。调查样本职业构成分性别统计详见表 3-8。

表 3-8 调查样本职业构成分性别统计

职业构成	女性 (%)	男性 (%)
照料家人	40.79	8.81
农业生产	12.3	19
当地务工	36.01	41.07
外出务工	10.9	31.12
合计	100	100

备注：女性日常主要承担照顾家人和务农的工作，因此职业构成中二者所占比重有可能出现重合

### 3.3.4 安置意愿调查分析

货币补偿是每个被征地影响户都愿意且可以获得的安置方式。在获得货币补偿后，被征地户可以选择农业安置和非农业安置（包括就业培训后，外出打工，经营小生意等）方式，从妇女的安置意愿调查发现，大部分女性更倾向于农业安置（占 70.27%），非农安置所占比重为 29.73%，这与她们的目前所从事的主要职业、家庭分工等都密切相关。同时，符合相关乡镇/街道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的政策的影响户可以自愿选择参加养老保险。征地农户中女性安置意愿情况详见表 3-9。

表 3-9 征地农户中女性安置意愿表

区	乡/街道	村/社区	影响户数(户)	影响人口(人)	其中：女性		安置意愿选择(户)			
					户	人	货币补偿	农业安置	非农安置	社会保障
二七区	嵩山路街道	刘砦	1	4	1	2	1	1	0	1
		黄岗寺社区	2	7	2	3	2	2	0	2
	侯寨乡	郭家咀	22	87	22	41	22	15	7	22
		罗沟村	2	7	2	3	2	1	1	2
		盆刘村	2	8	2	4	2	2	0	2
		张李垌村	8	32	8	14	8	5	3	8
比例(%)							100.00	70.27	29.73	100.00

### 3.4 小结

调查小组调查发现：1) 本项目的河道建设属线状零星征地，对受影响户总体影响不大。2) 受影响村/组种植业等农业收入在总收入中所占比例不大，务工收入为主要收入，所以征收土地所造成的农业收入损失相对较小，不会影响其正常收入水平；3) 项目影响中的大多数村民和居民认为本项目利国利民，只要补偿合理公正及时，愿意征地拆迁并支持项目建设。

## 4 法律框架和政策

本项目移民安置工作的实施，将严格按照移民安置行动计划制定的有关政策进行，在实施过程中如有变化将需事先征得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的同意。

### 4.1 移民安置目标

根据《环境与社会框架》、ESS2《非自愿移民》规定，本项目移民安置政策目标为：

- (a) 在可行的情况下避免非自愿移民；
- (b) 通过探索项目备选方案，尽量减少非自愿移民；
- (c) 在无法避免非自愿移民的情况下，相对于项目前水平，提高或至少恢复所有失去房屋和土地的人的实际生计水平，并提供移民安置援助；
- (d) 了解并解决非自愿移民的性别相关风险和差异影响；
- (e) 改善失去房屋和土地的穷人和其他弱势群体的整体社会经济地位；
- (f) 将移民安置活动作为可持续发展计划进行构思和实施，提供足够的资源，使因项目而失去房屋和土地的人能够分享项目利益。

### 4.2 主要原则

依据移民计划的目标，制定了一系列的安置及恢复原则：

#### 1) 生计恢复

至少通过以下方式恢复项目安置的所有人员的生计：

- (a) 在可行的情况下，如果受影响的生计是以土地为基础的或土地是集体所有的，则采取以土地为基础的安置策略；或土地重置价值的现金补偿，包括过渡性成本，前提是土地损失不影响生活；
- (b) 立即用价值相等或更高的资产替换资产；
- (c) 对无法恢复的资产立即全额补偿；
- (d) 能力建设项目，以支持改善生计资源的使用，并增加获得替代生计来源的机会。为所有受项目影响的人提供平等的帮助，并以适合其各自需求的方式，协助改善或恢复，如技能培训、获得信贷、创业和就业机会，以及改善现有农业活动，包括交易成本和确定补偿。根据项目的性质和目标，审查通过利益分享提



供额外收入和服务的机会

## 2) 移民安置援助

为因项目而失去住房和土地的人提供所需的帮助,包括以下内容(如适用):

(a) 如果有移民安置,则至少保证受影响群体对安置地(或其他资产,如适用)的土地或其他资产拥有的同样的财产权保障,在安置点提供足够的住房,具有可比的就业和生产机会,将被安置者在经济和社会上融入其所在社区,并将项目福利扩展到所在社区,以使安置过程合理化;

(b) 过渡性支持和发展援助,如住房和发展、信贷设施、培训或就业机会;

(c) 必要的公民基础设施和社区服务;

(d) 对女性户主家庭和弱势家庭的生活水平提供特别援助。

## 3) 提高生活水平

提高穷人和其他因项目而失去住房和土地的弱势群体的生活水平,包括妇女、儿童和残疾人,至少达到国家最低标准,包括农村地区的社会保护制度,为他们提供合法和负担得起的土地和资源,在城市地区,为他们提供适当的收入来源,以及合法且负担得起的充足的住房。

## 4) 补偿和权利。

在项目下发生任何相关的身体或经济变化之前,支付补偿并提供其他非自愿重新安置权利。在国家法律和财产权制度不承认妇女持有或交换财产的权利的情况下,在确定和支付补偿并提供其他权利时,考虑性别问题,尽可能让女性获得终身职位的保障,包括项目实施期间解决生计问题的规定。

## 4.3 政策框架

亚投行贷款金水河综合整治项目移民安置政策框架,详见表 4-1。

表 4-1 移民安置政策框架

部门	政策文件	生效时间
国家与中央部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修订)	2020年1月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743号)	2021年9月1日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严格土地管理的决定》(国发[2004]28号)	2004年10月21日
	《关于完善征地补偿安置制度的指导意见》(国土资发[2004]238号)	2004年11月3日
	《国务院关于加强土地调控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发[2006]31号)	2006年8月31日
	《征用土地公告办法》(国土资源部令 第10号)	2002年1月1日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国务院令 第590号)	2011年1月21日
	《自然资源部农业农村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严格耕地用途管制有关问题的通知》(自然资发[2021]166号)	2021年11月27日

部门	政策文件	生效时间
	《自然资源部关于规范临时用地管理的通知》（自然资规〔2021〕2号）	2021年11月4日
河南省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豫政〔2012〕39号）	2012年4月16日
	《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豫政〔2016〕48号）	2016年9月1日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有关问题的通知》（豫政〔2020〕16号）	2020年5月6日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对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实施补贴的意见》（豫人社〔2019〕1号）	2019年7月1日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公布2021年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费用最低标准的通知》（豫人社办〔2021〕49号）	2021年7月1日
郑州市	《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和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有关问题的意见》（郑政〔2018〕28号）	2018年4月26号
	《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国有土地上征收补偿的实施意见》（郑政文〔2014〕191号）	2014年10月19日
	《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郑州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暂行办法的通知》（郑政〔2011〕31号）	2011年5月12日
	《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国家建设征收集体土地青苗费和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的通知》（郑政文〔2020〕25号）	2020年3月1日
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	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环境与社会框架》、ESS2《非自愿移民》	2019年2月

#### 4.4 亚投行政策和中国法律的主要区别

总体来看，亚投行非自愿性移民安置政策与中国征地拆迁政策具有高度的相似性，这主要体现在：

- （1）在项目规划和设计过程中应当尽量避免或者减少移民影响；
- （2）要尽快使受影响人口生活水平得到恢复和提高；
- （3）移民安置政策应该是公开和透明的；
- （4）移民安置过程中应强调公众的知情和参与；
- （5）移民安置补偿标准的制定和实施应该依法确定和执行。

不过，中国的征地拆迁政策与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的非自愿性移民安置政策在若干方面还存在一定程度的差异，这主要体现在：

##### （1）土地的安置补偿

区别:亚投行政策要求补偿应该足够抵消任何的收入损失，恢复长期的创收潜力。中国的标准是基于平均年产值，但可能与收入恢复的成本无关。

解决:提供替换土地并不实用。现金补偿是多数人的首选，尽管他们不能保

证合理运用这些补偿金。因此，土地补偿费支付给村民小组为被征地农民（失地农民）缴纳养老保险费，以保证受影响人口长期的收入。同时，进一步将由地方政府提供技术支持协助收入恢复严重影响家庭。

### **（2）脆弱群体的安置补偿**

区别:亚投行的政策要求给予脆弱群体特殊的补偿，特别是这些面临贫困化的严重影响家庭。中国的规定不需要进行社会分析，因此补偿仅仅基于损失的数量。

解决:特别的资金被提供来帮助脆弱群体，他们将在详细测量调查期间被确定。各种措施将在涉及此类群体影响的移民安置计划中规定。

### **（3）协商和公布**

区别:亚投行的政策要求受影响人员能全面知情、并与他们尽早协商。中国的规定已经改善了通知和补偿的透明度。但是，受影响人员在项目决策方面的作用不强，通常公布期太短暂。

解决:协商在早期（技术援助前和技术援助期间）已经开始。郑州市亚投行项目办及郑州市城建局亚投行项目办同意按照亚投行的要求公布移民安置计划给相关的受影响人员。

### **（4）缺少法定权利**

区别:亚投行的政策要求对于所有被拆除的建筑，不管他们是合法的或不合法的，都要按照相同的标准得到补偿。按照中国法律，无当地户口的人可能没有和当地人具有相同的补偿权利。此外，现在的中国法律对于征用不合法拥有者的土地和房屋不进行补偿。

解决:对于亚投行贷款项目，所有合法的和不合法的受影响人，无论具有的是所有权还是使用权，都将得到保护。按照亚投行的要求，将给予相同标准的补偿。这个项目预计不会遇到这样的问题。

### **（5）移民安置监测、评价和报告**

区别:亚投行要求进行内部和外部的移民安置监测。但中国的法律除了对水库、水电项目以外，没有这样的要求。

解决:所有亚投行贷款的项目都建立了内部和外部的移民安置监测系统，这些都写在了移民安置计划中。内部和外部报告要求在移民安置计划中有具体规定。

## 4.5 移民安置政策和补偿标准

### 4.5.1 集体土地征收安置政策和补偿标准

项目土地征收补偿及移民安置的补偿原则、补偿标准、土地征用程序及监督机制主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20年1月1日施行）、《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21年9月1日）、《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国务院令第590号）、《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严格土地管理的决定》（国发〔2004〕28号）、《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豫政〔2016〕48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有关问题的通知》（豫政〔2020〕16号）、《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国家建设征收集体土地青苗费和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的通知》（郑政文〔2020〕25号）及该项目所影响的区/县相关政策制定。如果今后当地政府在移民安置实施阶段出台更高的补偿标准，新标准将适用于所有受影响户。

该项目涉及到的县区，集体土地征收补偿政策继续参照《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豫政〔2016〕48号），具体参见2020年5月6日《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有关问题的通知》（豫政〔2020〕16号）相关规定。项目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见下表4-2，郑州市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详见附件3。

表 4-2 项目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

区片编号	征地补偿安置费		社保费用	区片范围描述	
	元/亩	万元/公顷		乡镇名称	行政村
4101000502	98000	147.000	按照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公布标准执行	嵩山路办事处	刘砦社区
				侯寨乡	郭家咀、罗沟村、盆刘村、张李垌村
4101000101	225000	337.500		嵩山路办事处	黄岗寺社区

### 4.5.2 国有土地永久占用政策

本项目的国有土地永久占用参照河南省实施《土地管理办法》第九条:城市市区的土地属于国家所有。单位和个人依法使用的国有土地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登记核发《国有土地使用证》确认使用权。本项目国有土地永久占用属划拨使用，不涉及补偿工作。

#### 4.5.3 临时占用土地政策和补偿标准

在项目中：项目施工导致的临时占地，临时用地申请人根据土地权属，与县（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或者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村民委员会签订临时使用土地合同，明确临时用地的地点、面积和现状地类，以及临时使用土地的用途、使用期限、土地复垦标准、补偿费用和支付方式、违约责任等。临时占地补偿费用包括地上附着物、青苗的补偿费和土地复垦费。临时占用和土地恢复期间，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的补偿费归所有者所有；土地复垦费用于土地复垦和田间设施建设。

本项目中，临时占用国有土地 13.12 亩，集体土地 3.08 亩（水灾后冲毁的未利用空闲地）。国有土地占用均无偿使用，集体土地占用由施工队恢复。根据《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豫政[2016]48 号），临时占用集体土地补偿费标准为每年 1500 元/亩。临时占地补偿费用将按实际占用年限直接支付给受影响户。具体参见 2020 年 5 月 6 日《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征收农地区片综合地价有关问题的通知》（豫政〔2020〕16 号）相关规定。

在接受补偿后，原所有人可以保留对地上附着物的处置权，尤其是对于树木（林木和果树），他们可以选择移栽或者按照市场价进行出售，售卖给其他单位或个人。

#### 4.5.4 青苗及地面附属物补偿标准

青苗补偿费及附着物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国家建设征收集体土地青苗费和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的通知》（郑政文[2020]25 号）执行，具体参见表 4-3，**附件 6**。对《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国家建设征收集体土地青苗费和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的通知》（郑政文[2020]25 号）中尚未包括的品种可参照相近情况进行补偿，不能参照的，报当地价格主管部门确定补偿标准或聘请有资质的单位评估后确定。

表 4-3 青苗费补偿标准（单位：元/亩）

名称 等别	粮食作物	经济作物	园艺作物（包括蔬菜、瓜类、草莓）	备注
一	1500	1800	4800	1.粮食作物主要指小麦、玉米、水稻等作物； 2.经济作物主要指棉花、烟叶、油料等作物； 3.蔬菜包括茄果类和叶菜类。
二	1300	1600	4300	
三	1100	1400	4000	

表 4-4 郑州市地上附着物果树类补偿标准

名称	规格	标准	备注	
鲜果类	产前期 (树龄<2年)	36元/棵	1. 鲜果类主要包括苹果、桃、李、杏、梨、樱桃、石榴等树种。干果类主要包括核桃、枣、柿等树种；2. 产前期为未结果期，大树移植二年内均按产前期对待。	每亩最多补偿111棵
	产前期 (树龄≥2年)	78元/棵		
	初产期 (3年<树龄≤5年)	380元/棵		
	盛果期 (5年<树龄≤40年)	550元/棵		
	衰产期 (树龄>40年)	350元/棵		
干果类	产前期 (树龄<2年)	36元/棵		
	产前期 (树龄≥2年)	78元/棵		
	初产期 (3年<树龄≤6年)	465元/棵		
	盛果期 (6年<树龄≤60年)	760元/棵		
	衰产期 (树龄>60年、枣树>80年)	450元/棵		
葡萄	产前期 (树龄<1年)	45元/棵	1. 含葡萄架补偿； 2. 产前期为未结果期。	每亩最多补偿330棵
	初产期 (1年<树龄≤3年)	90元/棵		
	盛果期 (3年<树龄≤35年)	150元/棵		
	衰产期 (树龄>35年)	125元/棵		
花椒树	产前期 (树龄<3年)	15元/棵	产前期为未结果期。	每亩最多补偿330棵
	初产期 (3年<树龄≤5年)	60元/棵		
	盛果期 (5年<树龄≤40年)	100元/棵		
	衰产期 (树龄>40年)	50元/棵		
果树类苗圃	苗木	6元/棵	每亩最多补偿5000株	

表 4-5 郑州市地上附着物林木类补偿标准

名称	规格	标准	备注	
乔木类	胸径<5公分	30元/棵	1. 乔木类系指泡桐、杨树、柳树、刺槐等用材树种； 2. 常青类、松柏类、观赏类等树种按乔木类对应标准的三倍补偿；观赏类树种主要指法桐、白腊、合欢、国槐、栾树、银杏、女贞等； 3. 胸径测量位置为树高1.3米处。	柏树幼树每亩最多补偿330棵，其他乔木类树种每亩最多补偿111棵。
	5公分≤胸径<10公分	60元/棵		
	10公分≤胸径<15公分	120元/棵		
	15公分≤胸径<20公分	185元/棵		
	20公分≤胸径<25公分	260元/棵		
	25公分≤胸径<30公分	290元/棵		
	胸径≥30公分	330元/棵		
灌木类	白腊条	36元/墩	每墩出条数达10—20根	
	紫槐	45元/墩		
	桑叉	120元/墩		
	荆条	36元/墩		
乔木类苗圃	用材类	5元/棵	每亩株数≤5000株；树种分类见乔木类备注。	
	观赏类	10元/棵		
	常青类	15元/棵		
鲜切花	球茎类	50000元/亩	百合、郁金香、剑兰等	
	其它鲜切花	30000元/亩	玫瑰、菊花、非洲菊等	
草坪		8元/平方米	高羊茅、早熟禾、三叶草等（生产的草坪）	

表 4-6 郑州市地上附着物建（构）筑物类补偿标准

名称	规格	标准	备注
平房	砖木结构	570元/平方米	砖墙或石墙承重、木屋架、木（预制）檩条、瓦屋顶、房屋净高3m、水泥地面、内外墙普通抹灰、木质门窗
	砖混结构	710元/平方米	全砖墙、预制或混凝土板顶、单层房屋净高2.8m、铝合金门窗
楼房	砖木结构	600元/平方米	砖墙或石墙承重、木屋架、木（预制）檩条、瓦屋顶、单层房屋净高3m、水泥地面、内外墙普通抹灰、木质门窗
	砖混结构	750元/平方米	全砖墙、预制或混凝土板顶、单层房屋净高2.8m、铝合金门窗
	框架结构	1200元/平方米	主要承重为钢筋混凝土结构、混凝土或预制顶、单层房屋净高2.8m、含门窗、内外墙普通抹灰

	钢结构	800 元/平方米	主要承重为工字钢、H 型钢支撑或做板顶,应符合《钢结构设计标准》GB50017—2017 的相关要求
		400 元/平方米	主要承重为工字钢、H 型钢支撑或做板顶
地下室	砖混结构	750 元/平方米	全砖墙、净高 2.8m
	框架结构	1200 元/平方米	主要承重为钢筋混凝土结构、混凝土、净高 2.8m
厂房(仓库)	砖混结构	460 元/平方米	净高 4m、石棉瓦顶或铁皮顶、砖墙
		530 元/平方米	净高 4m、空心板顶、砖墙
	钢混结构	1200 元/平方米	含钢吊车梁或航吊、钢柱
	框架结构	1100 元/平方米	净高 6 米以上
窑洞	砖、石砌窑	550 元/平方米	砖或石砌墙、内墙普通抹灰、水泥地面
	土窑	375 元/平方米	
	无人居住窑	110 元/平方米	
简易房	四面墙	210 元/平方米	净高 2.5m, 含门、油毡或石棉瓦顶、砖或石砌墙
简易棚	二面墙以上	120 元/平方米	砖或石砌墙、无门、钢架棚(顶棚为钢结构,以钢骨架支撑,无围墙)
畜禽舍	砖混结构	120 元/平方米	净高 2.0m, 砖或石砌墙、水泥地面、含门窗、石棉瓦顶
	简易结构	55 元/平方米	砖或石砌墙、油毡或石棉瓦顶
地坪	水泥、砖地坪	45 元/平方米	素土夯实、60mmC10 砼垫层、80mm 砂垫层、20mm 水泥砂浆面或红砖铺面
彩板房	单层或多层	230 元/平方米	
	厂房	280 元/平方米	
道路	混凝土面	145 元/平方米	人工挖路槽、300mm 三七灰土垫层、25mm 粗砂、180mmC25 砼面
	沥青路面	140 元/平方米	人工挖路槽、300mm 三七灰土垫层、100mm 碎石、50mm 沥青砼面
	碎石路面	80 元/平方米	
围墙	土围墙	40 元/平方米	
	二四砖墙	100 元/平方米	人工挖地槽、300mm 三七灰土垫层、50#混合砂浆砌 240mm 红砖墙、砌墙架
电力通讯线路	木线杆	530 元/根	包括电线等材料损失及拆建工费
	水泥线杆 (8m≤杆高≤10m)	930 元/根	
	水泥线杆(杆高>10m)	1440 元/根	
	无线水泥杆	210 元/根	
鱼塘	土筑	13800 元/亩	1. 包括鱼苗损失费、土石方工程及配套设施; 2. 鱼塘面积以塘口测量面积为准; 3. 废弃鱼塘按正常标准的 60%补偿。
	混凝土硬化塘	23000 元/亩	
	砖石砌	28500 元/亩	
迁坟	一棺一墓	2880 元/座	每增加一棺增加 700 元
大棚	连栋智能温室	450 元/平方米	钢、砼骨架,有控温、控湿等设备
	连栋大棚	240 元/平方米	钢、砼骨架
	日光温室	185 元/平方米	脊高 3.8 米~4.5 米,自动卷帘,自动放风
		105 元/平方米	脊高 2.6 米~3.8 米(含)
	大棚	55 元/平方米	跨度 6 米以上,高度 2.2 米以上,双拱钢骨架
25 元/平方米		跨度 6 米以上,高度 2.0 米以上,单拱钢骨架	
小桥	钢筋混凝土矩形板桥	1440 元/平方米	
	简易桥	860 元/平方米	
涵洞	石盖板涵(跨径≤2m)	720 元/米	
	石盖板涵 (2m<跨径≤4m)	2160 元/米	
	钢筋混凝土圆管涵 (跨径≤2m)	1730 元/米	
	钢筋混凝土圆管涵 (2m<跨径≤4m)	2590 元/米	
PVC 地埋管	4 寸	60 元/米	规格标准: DN25 (1 寸管)、DN50 (2 寸管)、DN80 (3 寸管)、DN100 (4 寸管)
	3 寸	35 元/米	

	2 寸	22 元/米	
	1 寸	13 元/米	
沼气池	砖、石砌	430 元/立方米	含材料补偿
水渠、水池、窖类	土渠	15 元/立方米	含土方量的补偿
	石砌水渠、水池	115 元/立方米	
	砖砌水渠、水池	145 元/立方米	
井	机井深 50m—100m (水泥管)	170 元/米	1. 山地(丘陵)区机井深 80m, 42000 元/眼, 深度每增减一米增减 600 元; 山地(丘陵)区机井深 40m, 18000 元/眼, 深度每减一米减 400 元; 2. 每眼机井控制 20 亩; 3. 废、枯井按标准的 50% 补偿。
	机井深 ≤50m (水泥管)	120 元/米	
	井深 10m 砖砌井筒	4800 元/眼	
	手压井	70 元/米	
			深度每增减一米增减 250 元 含压机(井筒无下管的简易井参照此标准)

#### 4.5.5 住宅房屋拆迁安置政策和补偿标准

本项目的住宅房屋拆迁均为国有土地上住宅房屋拆迁。本项目的国有土地上住宅房屋拆迁安置方式参照《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和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有关问题的意见》(郑政[2018]28 号)、《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国有土地上征收补偿的实施意见》(郑政文[2014]191 号)及相关配套文件执行。根据以上政策,本项目涉及的住宅拆迁均为国有土地上的住宅房屋拆迁,补偿标准有两类:

1)选择货币补偿的,按被征收房屋的房地产市场评估价上浮 30%给予补偿。经向郑州市房屋征收事务中心了解,房地产市场评估价会是由专门的评估中心根据房屋重置价格进行评估后出具评估报告。

2)选择产权调换的,按两种方式进行安置:一是被征收房屋所有权证注明套内建筑面积的,按套内面积给予安置;二是被征收房屋所有权证未注明套内建筑面积的,安置房按被征收房屋建筑面积上浮 20%进行安置,上浮部分不计价。

郑州市国有土地上住宅房屋征收补助标准见下表 4-6,具体参见附件 4 和附件 5。

表 4-7 郑州市国有土地上住宅房屋征收补助标准

名称	单位	金额	备注
住房临时安置费	元/(月/平方米)	30 元(低于 1800 元的按 1800 元计算)	1.现房安置或货币补偿的,按标准一次性支付 6 个月的临时安置费。提供周转用房的,可不再支付临时安置费。 2.实行期房安置并由被征收人自行解决临时安置房的。在临时安置期间,按被征收人房屋建筑面积每平方米每月 30 元的标准发给被征收人临时安置费,不足 1800 元的,按照 1800 元发放。



住宅房 搬迁费	元/（次/ 平方米）	30 元（低于 1200 元的按 1200 元计算）	1.期房安置发二次，货币补偿或现房安置发一次。 2.被征收人房屋已出租的，在租赁期间，搬迁费发给房屋承租人。
按期搬 迁的奖 励	元/平方 米	不超过 200 元	可根据签约期限给予不同档次的奖励，每证奖励金额不得超过 3 万元。
装饰装 修补助	由征收当事人协商确定；协商不成的，可以委托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通过评估确定。		
物业管 理补助	按被征收住宅房屋所有权证建筑面积每平方米每 1 元的标准一次性给予三年物业管理费用补助。被征收住宅房屋建筑面积不足 60 m <sup>2</sup> 的按 60 m <sup>2</sup> 计算物业管理补助。		
其它事 项	因征收造成固定电话、互联网络、管道燃气、暖气、有线电视、水表、电表、空调、热水器（太阳能、燃气、电）、精密仪器等固定设备的拆装费用，有规定的，按其规定补偿；没有规定的，参照相关设备仪器的安装预算定额，安装人工机械费的 70% 给予补偿；大型设备拆装费按原设备折旧后价值的 15% 给予拆装费用。		

#### 4.5.6 非住宅房屋拆迁安置政策和补偿标准

本项目的非住宅房屋拆迁均为国有土地上非住宅房屋拆迁。安置方式参照《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国有土地上征收补偿的实施意见》（郑政文[2014]191 号）、《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和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有关问题的意见》（郑政[2018]28 号）及《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郑州市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征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本项目的非住宅房屋拆迁均为国有土地上非住宅房屋拆迁，按以上标准，将依据房屋所有权证标明的性质、用途，按房地产市场评估价给予补偿。经向郑州市房屋征收事务中心了解，房地产市场评估价会由专门的评估中心根据房屋重置价格进行评估后出具评估报告。

征收补助标准详见表 4-8。

表 4-8 郑州市国有土地上非住宅房屋征收补助标准

名称	单位	金额	备注
非住宅 房临时 安置费	/		1.现房安置或货币补偿的，按被征收房屋房地产市场评估价的 4% 支付临时安置费。 2.期房安置的，按被征收房屋房地产市场评估价的 8% 支付临时安置费。临时安置期限不超过 36 个月，超过本期限需要增加的临时安置费由房屋征收部门与被征收人、房屋承租人协商议定。
非住宅 房搬迁 费	元/（次/ 平方米）	40 元	1.期房安置发二次，货币补偿或现房安置发一次。 2.被征收人房屋已出租的，在租赁期间，搬迁费发给房屋承租人。

按期搬迁的奖励	/	对被征收人在规定的搬迁期限内签订征收补偿协议、完成搬迁、交付被征收房屋的，可按被征收房屋房地产市场评估价不超过 2% 给予奖励。
停产停业损失		按省政府《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若干规定》（豫政〔2012〕39 号）文件规定执行： 第十二条被征收房屋符合下列条件的，房屋征收部门应当给予被征收人停产停业损失补偿： （一）被征收房屋具有房屋权属证明或者经有关部门认定为合法建筑。 （二）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且营业执照上标明的营业地点为被征收房屋。 （三）已办理税务登记并具有纳税凭证。 第十三条停产停业损失补偿标准以被征收人的月平均利润值确定。月平均利润值依据被征收人提供的近 3 年纳税证明推算确定，不足 3 年的以全部生产经营期间纳税证明为依据推算确定。 第十四条停产停业损失补偿标准可以由房屋征收部门与被征收人按本规定第十三条规定协商确定；协商不成的，可以委托承担评估工作的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评估确定。 第十五条停产停业损失补偿期限，商业、服务性行业不低于 3 个月，工业生产行业不低于 6 个月。各地可根据本地房屋征收具体项目情况确定。 第十六条生产经营者承租房屋的，依照与被征收人的约定分配停产停业损失补偿费；没有约定的，由被征收人参照本规定相关内容对生产经营者给予适当补偿。
装饰装修补助		由征收当事人协商确定；协商不成的，可以委托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通过评估确定。
物业管理补助		按被征收住宅房屋所有权证建筑面积每平方米每 1 元的标准一次性给予三年物业管理费用补助。被征收住宅房屋建筑面积不足 60 平方米的按 60 平方米计算物业管理补助。
其它事项		因征收造成固定电话、互联网络、管道燃气、暖气、有线电视、水表、电表、空调、热水器（太阳能、燃气、电）、精密仪器等固定设备的拆装费用，有规定的，按其规定补偿；没有规定的，参照相关设备仪器的安装预算定额，安装人工机械费的 70% 给予补偿；大型设备拆装费按原设备折旧后价值的 15% 给予拆装费用。

#### 4.5.7 弱势群体帮扶政策

按照《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国有土地上征收补偿的实施意见》（郑政文[2014]191 号）相关规定，征收领取本地社会最低生活保障金的被征收人的房屋，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

- 1) 属于被征收人的私有住宅房屋；
- 2) 被征收人在他处确无住房；
- 3) 按市场评估价不足以让被征收人购买建筑面积 50 平方米类似的住宅房屋。

由负责征收的市、区政府购买建筑面积不少于 50 平方米的房屋进行产权调换，被征收人免交 50 平方米（含 50 平方米）以内的房屋差价。同时，经住房保障机构认定后，符合住房保障条件且自愿选择保障性住房的被征收人，由负责征收的市、区人民政府优先给予住房保障。

#### 4.5.8 妇女扶持措施

除了享受土地征收补偿的政策外，妇女还享受特殊的扶持政策。

(1) 优先获得用工机会，30%的妇女获得非技术工的用工机会。

(2) 优先获得农业和非农技术培训，本项目将进行 10 次农业和非农技术培训，其中女性培训不少 190 人次（50%）

(3) 受影响妇女可获得在安置过程中可获得相关信息，并且可以参与到公正咨询和移民安置中。

(4) 在移民安置实施中，召开专门的妇女座谈会介绍移民相关政策，从而提高妇女的意识。

(5) 补偿协议必须由夫妻双方签字。

#### 4.5.9 其他费用标准

其他费用标准详见表 4-9。

表 4-9 征地的相关税费标准

序号	项目	税费标准	政策依据
1	耕地开垦费	耕地开垦费按占用耕地类型和面积征收。非农业建设项目占用耕地的，耕地开垦费按 9-13 元/平方米收取，其中占用望天田的按 9 元/平方米收取。占用旱地的按 11 元/平方米收取，占用水浇地、灌溉水田、菜地的按 13 元/平方米收取；非农业建设项目占用基本农田的，耕地开垦费按 18-22 元/平方米收取，其中占用望天田的按 18 元/平方米收取。占用旱地的按 20 元/平方米收取，占用水浇地、灌溉水田、菜地的按 22 元/平方米收取	《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土地调控严格土地管理的通知》规定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取消停止征收和调整有关收费项目的通知》（豫政[2008]52 号）
2	耕地占用税	16000 元/亩	《河南省〈耕地占用税暂行条例〉实施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 2009 年第 124 令
3	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	14 元/m <sup>2</sup>	《财政部国土资源部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调整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政策等问题的通知》（财综[2006]48 号）
4	征地管理费	征地费用的 2.8%	河南省发展计划委员会、财政厅关于贯彻《国家计委、财政部关于全面整顿住房建设收费取消部分收费项目的通知》的通知（豫计收费[2001]1019 号）
5	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费用	58200 元/亩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公布 2021 年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费用最低标准的通知（豫人社办〔2021〕49 号）

## 4.6 权益矩阵表

表 4-10 移民权益表

损失的类型	区/县	影响识别	有权利的人/组	有权利的人/组的数量	补偿政策	补偿权利
永久土地征用	二七区、中原区、金水区、郑东新区	永久占用土地 3169.96 亩，其中永久征收集体土地 507.35 亩。 占用国有土地 2662.61 亩，不影响到户。	涉及 16 个街道/乡	影响 37 户 145 人	(1) 土地补偿:全部支付给受影响者，确保他们的生计恢复或改善 (2) 就业:提供就业服务、公益性和项目性就业、小额创业贷款 (3) 为受影响者提供免费技能培训 (4) 享受当地社会保障政策规定的社会养老保险 货币补偿标准按《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河南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豫政〔2016〕48 号)进行补偿。 在对集体土地征收受影响户进行货币补偿外，为受影响户提供农业安置措施和就业安置措施，包括为受影响户发展无公害蔬菜种植和特色养殖、提供就业引导、就业就会和技能培训。同时，为被征地农民缴纳被征地农民基本养老保险补贴。	对于受项目征地影响的家庭提供完全补偿。获得多样化的安置措施，保障生产生活水平得到稳定的恢复。 补偿政策与补偿标准在与利益相关者协商公示后，进行明确。
临时占用土地	二七区、金水区、中原区、郑东新区	临时占地共 16.2 亩，其中临时占用国有土地约 13.12 亩；临时占用农村集体土地约 3.08 亩。 不影响到户。	不影响到户	不影响到户	(1) 临时占用土地的补偿，按占用期限直接支付给业主。 (2) 按市场价格赔偿农作物和苗木； (3) 在有限的时间内将土地恢复到原先水平或更好的质量； 青苗补偿费及附着物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国家建设征收集体土地青苗费和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的通知》(郑政文[2020]25 号)进行补偿。 临时占用的土地会由施工方在建设完成后恢复原样。青苗、地上附着物通过货币补偿的方式直接发放给产权人或产权单位。	获得青苗损失补偿 补偿政策与补偿标准在与利益相关者协商公示后，进行明确。
住宅房屋拆迁	金水区	拆迁住宅房屋面积 711 m <sup>2</sup>	拆迁影响 1 个街道	影响 6 户，22 人	(1) 住宅拆迁，实行现金补偿或产权置换 (2) 将在第三方评估的基础上，按重置成本/市场价值向受影响人员支付现金补偿(包括装修费用)。	按照政策标准价格支付补偿费给房屋/建筑物的所有者

损失的类型	区/县	影响识别	有权利的人/组	有权利的人/组的数量	补偿政策	补偿权利
					<p>(3) 支付过渡费用。  (4) 从被拆除的建筑物中无偿打捞材料的权利  (5) 须给予最少一个月的通知期</p> <p>住房和附着物拆迁按照《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和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有关问题的意见》（郑政[2018]28号）、《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国有土地上征收补偿的实施意见》（郑政文[2014]191号）、《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国家建设征收集体土地青苗费和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的通知》（郑政文[2020]25号）标准执行。</p> <p>本项目提供两种安置措施，受影响户可自由选择。一是货币补偿，将按被征收房屋的房地产市场评估价基础上，上浮30%给予补偿。同时给予住房临时安置费、住宅房搬迁费、按期搬迁的奖励、装饰装修补助、物业管理补助等补偿费。二是产权置换，在集中安置的情况下，受影响人将被安置在春江家园社区。</p>	<p>提供搬迁补助费和临时安置费。  补偿政策与补偿标准在与利益相关者协商公示后，进行明确。</p>
非住宅房屋拆迁	金水区	拆迁非住宅房屋面积 3796.98 m <sup>2</sup>	影响2个街道	影响5户43人	<p>(1) 非住房拆迁补偿金发放给受影响权利人  (2) 将在第三方评估的基础上，按重置成本/市场价值向受影响人员支付现金补偿，包括装修费用。  (3) 支付过渡费用。  (4) 无偿从拆除的建筑物中打捞材料的权利  (5) 停产损失需补偿给受影响人  (6) 设备搬迁损失需支付给受影响人  (7) 至少一个月的通知期</p> <p>非住房和附着物拆迁按照《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国有土地上征收补偿的实施意见》（郑政文[2014]191号）、《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和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有关问题的意见》（郑政[2018]28号）及《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郑州市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征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标准执行。</p>	<p>按照补偿政策补偿标准确定补偿金  补偿政策与补偿标准在与利益相关者协商公示后，进行明确。</p>

损失的类型	区/县	影响识别	有权利的人/组	有权利的人/组的数量	补偿政策	补偿权利
					安置方式为货币补偿，将按以上政策标准，依据房屋所有权证标明的性质、用途，按房地产市场评估价给予补偿。同时，项目中的受影响商铺拆除后，当地政府可以为商户优先提供可继续经营的场所，以保证其能够快速的恢复拆迁所带来的影响。拆迁非住宅房屋补偿应包括房屋补偿费、搬迁费及停产停业补助费等。	
非法建筑	/	房屋拆迁	/	不涉及非法建筑	(1) 由 PIUs 提供协助，以确保他们恢复生计 (2) 充分磋商与参与	实地调查时未发现，如果后期实施中有的话，据实参照住宅/非住宅补偿标准执行
地面附着物	郑州市	树、地坪、桥、电线杆等	/	/	(1) 地面附着物的补偿将按更换成本直接支付给业主 (2) 从拆除的资产/构筑物中回收材料的权利 (3) 将通知被征地人群，并至少提前 30 天通知他们移除树木，季节性作物和果树须提前三个月通知 按《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国家建设征收集体土地青苗费和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的通知》（郑政文[2020]25 号）标准执行。 本项目中，青苗、地上附着物通过货币补偿的方式直接发放给产权人或产权单位。	/
弱势群体	郑州市	项目用地范围内	残疾、低保	不涉及弱势群体；实地调查时未发现弱势群体，如果后期实施中有的话，参照执行	(1) 每户 2 名家庭成员获得技术培训机会，其中至少 1 名为女性，同时还优先安排与项目建设有关的就业机会；为其提供与就业有关的信息等。 (2) 地方政府支付养老金。 (3) 项目实施机构与相关乡镇/区社会劳动保障部门及受影响乡镇政府配合，设立专项扶助基金提供帮助。 (4) 征地受影响户将优先获得本项目建设和运营的用工机会，并参加针对本项目被征地农民的各种农业和非农技术培训。	对符合政策条件的人口，优先考虑纳入到当地最低收入保障范围；优先获得免费务工信息、技能培训、就业服务；

损失的类型	区/县	影响识别	有权利的人/组	有权利的人/组的数量	补偿政策	补偿权利
					(5) 对满足条件的弱势群体，由负责征收的市、区政府购买建筑面积不少于 50 平方米的房屋进行产权调换，被征收人免交 50 平方米（含 50 平方米）以内的房屋差价。同时，经住房保障机构认定后，符合住房保障条件且自愿选择保障性住房的被征收人，由负责征收的县区人民政府优先给予住房保障。	
女性	二七区、中原区、金水区	受征地影响的女性	2 个街道/乡的 6 个社区/村	107 人	(1) 至少有 30% 的非技术性工作首先提供给女性。 (2) 妇女将在征地期间获得相关信息，并能够参与征地相关咨询。 本项目中，技术培训等方面优先考虑受影响妇女劳力，以保证其经济地位不会受到损害。移民培训人数共 380 人次，其中妇女劳力不低于 190 人次（大于 50%）。同时将举行一个特别的妇女专题小组讨论会，以介绍征地政策。	/
申诉	郑州市	补偿标准、补偿的支付、以及拆迁安置措施	对安置不满提出申诉的受影响者	对安置不满提出申诉的受影响者	受影响者提出拆迁安置问题的申诉所涉及到的各种费用及管理费应予以免交。 亚投行的受项目影响人反馈机制（PPM）。受项目影响人反馈机制（PPM）已由亚投行设立，目的是在受项目影响人认为亚投行项目未能实施其环境和社会政策（ESP）已经或可能会对他们产生不利影响，而他们的担忧无法通过项目申诉补偿机制（GRM）或亚投行管理机制为受项目影响人而发声时，为受项目影响人提交的反馈进行独立、公正的审查提供机会，相关信息可访问： <a href="https://www.aiib.org/en/policies-strategies/operational-policies/policy-on-the-project-affected-mechanism.html">https://www.aiib.org/en/policies-strategies/operational-policies/policy-on-the-project-affected-mechanism.html</a> .	/

## 5 移民安置及收入恢复

### 5.1 移民安置目标

根据 ESS2《非自愿移民》政策，本项目移民安置政策目标为：

- (a) 在可行的情况下避免非自愿移民；
- (b) 通过探索项目备选方案，尽量减少非自愿移民；
- (c) 在无法避免非自愿移民的情况下，相对于项目前水平，提高或至少恢复所有失去房屋和土地的人的实际生计水平，并提供移民安置援助；
- (d) 了解并解决非自愿移民的性别相关风险和差异影响；
- (e) 改善失去房屋和土地的穷人和其他弱势群体的整体社会经济地位；
- (f) 将移民安置活动作为可持续发展计划进行构思和实施，提供足够的资源，使因项目而失去房屋和土地的人能够分享项目利益。

### 5.2 移民恢复计划的原则

依据移民计划的目标，制定了一系列的安置及恢复原则：

#### 1) 生计恢复

至少通过以下方式恢复项目安置的所有人员的生计：

- (a) 在可行的情况下，如果受影响的生计是以土地为基础的或土地是集体所有的，则采取以土地为基础的安置策略；或土地重置价值的现金补偿，包括过渡性成本，前提是土地损失不影响生活；
- (b) 立即用价值相等或更高的资产替换资产；
- (c) 对无法恢复的资产立即全额补偿；
- (d) 能力建设项目，以支持改善生计资源的使用，并增加获得替代生计来源的机会。为所有受项目影响的人提供平等的帮助，并以适合其各自需求的方式，协助改善或恢复，如技能培训、获得信贷、创业和就业机会，以及改善现有农业活动，包括交易成本和确定补偿。根据项目的性质和目标，审查通过利益分享提供额外收入和服务的机会



## 2) 移民安置援助

为因项目而失去住房和土地的人提供所需的帮助,包括以下内容(如适用):

(a) 如果有移民安置,则至少保证受影响群体对安置地(或其他资产,如适用)的土地或其他资产拥有的同样的财产权保障,在安置点提供足够的住房,具有可比的就业和生产机会,将被安置者在经济和社会上融入其所在社区,并将项目福利扩展到所在社区,以使安置过程合理化;

(b) 过渡性支持和发展援助,如住房和发展、信贷设施、培训或就业机会;

(c) 必要的公民基础设施和社区服务;

(d) 对女性户主家庭和弱势家庭的生活水平提供特别援助。

## 3) 提高生活水平

提高穷人和其他因项目而失去住房和土地的弱势群体的生活水平,包括妇女、儿童和残疾人,至少达到国家最低标准,包括农村地区的社会保护制度,为他们提供合法和负担得起的土地和资源,在城市地区,为他们提供适当的收入来源,以及合法且负担得起的充足的住房。

## 4) 补偿和权利。

在项目下发生任何相关的身体或经济变化之前,支付补偿并提供其他非自愿重新安置权利。在国家法律和财产权制度不承认妇女持有或交换财产的权利的情况下,在确定和支付补偿并提供其他权利时,考虑性别问题,尽可能让女性获得终身职位的保障,包括项目实施期间解决生计问题的规定。

## 5.3 集体土地征收影响及恢复计划

### 5.3.1 受影响村/社区安置恢复计划综述

基于安置意愿调查,经过在社会经济调查时与受影响村和移民代表的充分协商,确定了不同的移民安置和收入恢复方案。具体的安置方式和恢复措施如下:

#### 5.3.1.1 货币补偿及分配

本项目将对受征地影响的村组和受影响农户提供货币补偿,嵩山路办事处的刘砦社区、侯寨乡的郭家咀、罗沟村、盆刘村、张李垌村的综合地价为 98000 元/亩,嵩山路办事处的黄岗寺社区的综合地价为 225000 元/亩。按支付到被征地村集体经济组织,由村民召开村民代表大会商定征地补偿费的分配方案。被征地

的 3 个社区/村在以往的征地活动中主要有以下两种费用分配方式：

第一种，青苗费按照《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国家建设征收集体土地青苗费和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的通知》（郑政文[2020]25 号）进行补偿。见 **附件 6**。

第二种，安置补助费和土地补偿费全部发给征地受影响户，村组不在进行提留，同时受影响户将不再参与村组另行调地。

青苗、地上附着物补偿款为被征地农户个人所有。

### 5.3.1.2 农业安置措施

因受当地社会经济、自然环境等一系列条件的制约，大部分受影响村组征地前人均耕地面积均小于 1 亩。同时，本项目征地后，没有受影响村组的征地影响率高于 30%，且所有影响户的征地影响率均低于 15%。同时由于本项目是线性工程，多属零星占地，且为原有河道治理改扩建工程，因此，虽然征地前后受影响村组人均耕地面积有所变化，但是变化十分小。综上所述，受影响户还剩余有绝大部分土地。农业发展措施是促进被征地户实现生计恢复目标的途径之一。

在听取郑州市城乡建设局、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各乡镇人民政府的意见后，为本项目确定了以下农业安置措施：无公害蔬菜种植和特色养殖。这两种高效农业模式预计可以将农业收入提高 20%。1) 无公害蔬菜种植主要是在无公害蔬菜基地的钢构大棚种植，据估计亩收入在 5000 元~1 万元不等；2) 特色养殖主要是发展规模化养殖，主要养殖种类为：猪、牛、羊等。预计收益为 2 万~3.5 万元/户/年。

### 5.3.1.3 就业安置措施

#### 1) 就业引导

组织被征地农民就业进行就业培训咨询，提供农业富余劳动力就业服务；提供就业信息、劳动保障维权和法律咨询援助；协助被征地农民进行非农就业。

#### 2) 本项目提供的就业机会及安排

根据测算，在项目实施期间（48 个月），将每年产生 243 个临时性就业机会，其中，技术性岗位 83 个，非技术工性岗位 160 个；在项目建设完成后的运行维护期间，将产生 143 个永久性就业机会，其中非技术工 43 人及技术工 100 人。

项目建设时，将优先考虑安排被征地农民，促进被影响人口就业。项目建成后的永久用工，如河道养护、环卫等岗位也将优先考虑被征地农民，促进项目影响人口就业。

### **3) 技能培训措施**

对受征地影响农民及拆迁户进行货币补偿基础上，制定郑州市亚投行项目失地农民及拆迁户技能培训计划，给具备基本文化素质的受征地影响农民及拆迁户提供技能培训的机会，本项目拟计划培训 380 人次。

#### **(1) 培训对象**

培训对象受土地征收影响或拆迁影响，年龄在 18 周岁以上，具有一定文化程度的劳动力；技能培训合格者，由郑州市或相关乡镇人事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发放相关职业资格证书或转向能力证书，作为接受培训的凭证。

#### **(2) 培训内容**

根据剩余土地及土地经营方式、项目安置方案，在农业方面将开展精细化种植、管理、包装、储存、在线销售方面的培训。

在非农业方面，围绕相关区、乡镇的社会经济发展的特点及用工需求开展培训，主要包括厨师、缝纫、家政、汽车驾驶、电线电缆制造工等工种的培训，工业企业工人技术培训等。

同时，开展引导性培训。对外出务工就业的农民，开展以城市生活常识、权益保护、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等知识及国家就业政策方面的培训。

#### **(3) 机构安排**

培训活动由实施机构、郑州市人社局和相关县区人社局具体负责组织实施，同时县区人社局及时成立了民生工程领导组，统一组织协调实施被征地农民技能培训工作。

#### **5.3.1.4 被征地农民基本养老保险补贴**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公布 2021 年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费用最低标准的通知》（豫人社办〔2021〕49 号）规定，社会养老将向 16 岁以上享有第二轮农村集体土地承包和经营权，以及由村集体会议决定并提出的注册失地农民提供保险。

根据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的最新标准，有资格获得养老保险费的受影响人口将根据项目所在地土地的综合价获得每亩最低 58200 元的补贴。经自然资源局和社会保障局核定，社会养老金的粗略估算为 766.1448 万元，占安置预算的 4.739%，实际享受社会养老金的人数和执行成本只能在实施阶段确认；并将接受监测评估，纳入监测报告。

### 5.3.2 受影响村/社区安置恢复计划

#### 5.3.2.1 受影响村/社区安置恢复计划综述

本项目影响主要为永久征收集体土地、集体土地上居民住宅房屋拆迁。项目永久征收集体土地涉及 3 个区的 16 个街道/乡，项目共征收集体土地 507.35 亩。从土地类别来看，耕地 38.67 亩（其中含基本农田 33.651 亩），占 7.62%；园地 92.97 亩，占 18.32%；其他农用地 2.94 亩，占 0.58%；集体建设用地 280.57 亩，占 55.3%；集体未利用地 92.19 亩，占 18.17%。其他农用地、集体建设用地、集体未利用地均不影响到户。影响涉及到户的主要为集体耕地的征收，涉及 2 个街道/乡的 6 个社区/村。

由于本项目是线性工程，同时大部分工程是在原有河道基础上改建，耕地的征地影响率较低，均低于 13%。同时，项目征地造成的受影响村组的人均耕地的变化均较小，所以项目征地造成的村民人均收入损失率相对较小，仅在 0.99%~2.99%之间。因此，土地征收对农户农业生产及收入影响不大。

在受影响的村民组中，项目征地对 6 个社区/村的农业生产影响相对较小，人均收入损失均在 3%以下。项目征地及具体的收入损失详见表 2-4。

在实地调查中，几乎所有的受影响农户对项目持欢迎态度。受影响户对于土地征收均要求货币补偿，移民获得补偿资金后，将主要投资于商业、种植业和养殖业以及技能的学习。该方式简单易操作，受影响农户可自由地将补偿款用于生产、生活的恢复。

项目建设征地对各村影响的大小各不相同。因此，恢复计划基于影响程度、剩余土地资源的可得性和受影响人员的意愿制订。经过在社会经济调查时与村民委员会和移民户的充分协商，确定了相应的经济恢复方案。

综上所述，根据项目征地影响程度及人均收入损失的大小，6 个影响较小的社区/村直接进行货币补偿。

### 5.3.2.2 轻微受影响村组恢复计划

由于 2 个街道 6 个村/社区影响都较为轻微，实行货币补偿。补偿费用将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相关政策，确定征地补偿标准和损失耕地的数量，及时将补偿金直接支付给全部受影响的移民户。具体补偿分配方式为：

(1) 征地补偿费按照《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豫政[2016]48 号）进行补偿，详见《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有关问题的通知》（豫政〔2020〕16 号）相关规定。青苗费按照《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国家建设征收集体土地青苗费和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的通知》（郑政文[2020]25 号）进行补偿。

(2) 安置补助费和土地补偿费全部发给征地受影响户，村组不在进行提留，同时受影响户将不再参与村组另行调地。

青苗、地上附着物补偿款为被征地农户个人所有。

具体补偿分配方式由各村民小组召开村民代表大会商议决定。

表 5-1 受征地影响收入损失及计划恢复表

区	街道/乡	社区/村	征地影响			收入损失				可能的恢复措施	恢复结果
			征地面积 (亩)	影响 户数	影响 人数	年损失	户均损失	人均损失	占人均总收入 比重(%)		
二 七 区	嵩山 路街 道	刘砦	1.47	1	4	1764	1764.00	441.00	1.10%	1. 货币补偿 2. 提供被征地农民基本养老保险补贴 3. 就业技能培训 4. 提供就业机会 5. 发展农业，如无公害蔬菜种植和特色养殖 .....	达到或高于受项目影响前的生计水平
		黄岗寺社区	5.57	2	7	6684	3342.00	954.86	2.39%		
	侯寨 乡	郭家咀	85.68	22	87	102816	4673.45	1181.79	2.95%		
		罗沟村	2.32	2	7	2784	1392.00	397.71	0.99%		
		盆刘村	4.66	2	8	5592	2796.00	699.00	1.75%		
		张李垌村	31.94	8	32	38328	4791.00	1197.75	2.99%		
合计			131.64	37	145	157968	4269.41	1089.43	2.72%		

### 5.3.2.3 重点组恢复计划

根据项目征地拆迁影响及影响分析，无重点受影响小组。

## 5.4 住宅房屋拆迁安置方案

本项目涉及国有土地上住宅房屋拆迁，拆迁面积 711 m<sup>2</sup>，影响 6 户，22 人。

经过实地调查了解，在充分征求被拆迁居民意愿后，项目实施机构提供了货币补偿和产权置换两个搬迁安置措施，被拆迁居民可根据自己的意愿选择安置措施。根据实地调查发现，被拆迁居民均选择了货币补偿方案。

#### (1) 货币补偿：

本项目的国有土地上住宅房屋拆迁货币补偿标准参照《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和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有关问题的意见》(郑政[2018]28号)、《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国有土地上征收补偿的实施意见》(郑政文[2014]191号)及相关配套文件执行。

根据以上政策，将按被征收房屋的房地产市场评估价基础上，上浮 30%给予补偿。经向郑州市房屋征收事务中心了解，房地产市场评估价会由专门的评估中心根据房屋重置价格进行评估后出具评估报告。其他郑州市国有土地上住宅房屋征收补助标准见下表 5-2，具体参见附件 4，5。

表 5-2 郑州市国有土地上住宅房屋征收补助标准

名称	单位	金额	备注
住房临时安置费	元/(月/平方米)	30 元(低于 1800 元的按 1800 元计算)	1.现房安置或货币补偿的，按标准一次性支付 6 个月的临时安置费。提供周转用房的，可不再支付临时安置费。 2.实行期房安置并由被征收人自行解决临时安置房的。在临时安置期间，按被征收人房屋建筑面积每平方米每月 30 元的标准发给被征收人临时安置费，不足 1800 元的，按照 1800 元发放。
住宅房搬迁费	元/(次/平方米)	30 元(低于 1200 元的按 1200 元计算)	1.期房安置发二次，货币补偿或现房安置发一次。 2.被征收人房屋已出租的，在租赁期间，搬迁费发给房屋承租人。
按期搬迁的奖励	元/平方米	不超过 200 元	可根据签约期限给予不同档次的奖励，每证奖励金额不得超过 3 万元。
装饰装修补助	由征收当事人协商确定；协商不成的，可以委托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通过评估确定。		
物业管理补助	按被征收住宅房屋所有权证建筑面积每平方米每 1 元的标准一次性给予三年物业管理费用补助。被征收住宅房屋建筑面积不足 60 平方米的按 60 平方米计算物业管理补助。		
其它事项	因征收造成固定电话、互联网络、管道燃气、暖气、有线电视、水表、电表、空调、热水器(太阳能、燃气、电)、精密仪器等固定设备的拆装费用，有规定的，按其规定补偿；没有规定的，参照相关设备仪器的安装预算定额，安装人工机械费的 70%给予补偿；大型设备拆装费按原设备折旧后价值的 15%给予拆装费用。		

#### (2) 产权置换

选择产权置换的，按两种方式进行安置：一是被征收房屋所有权证注明套内建筑面积的，按套内面积给予安置；二是被征收房屋所有权证未注明套内建筑面积的，安置房按被征收房屋建筑面积上浮 20%进行安置，上浮部分不计价。

在集中安置的情况下，受影响人将被安置在春江家园社区，安置社区坐落于二七区赣江路 98 号，位于碧云路以西，赣江路以北，开发路以东。人均安置面积约为 30 m<sup>2</sup>。从受影响家庭的当前住处至安置点乘公交或地铁约均在半小时以内。



图 5-1 安置社区春江家园区位图

### ①社区产权信息

春江花园社区于由河南台兴房产有限公司建设（该企业于 2018 年 1 月获得河南省“质量诚信双优示范单位”称号，于 2021 年 2 月获得“河南 3.15 十佳诚信经营标杆企业”），不动产权证书为：郑国用（2000）字第 0711 号。已于 2022 年 1 月 5 日获得郑州市商品房现售备案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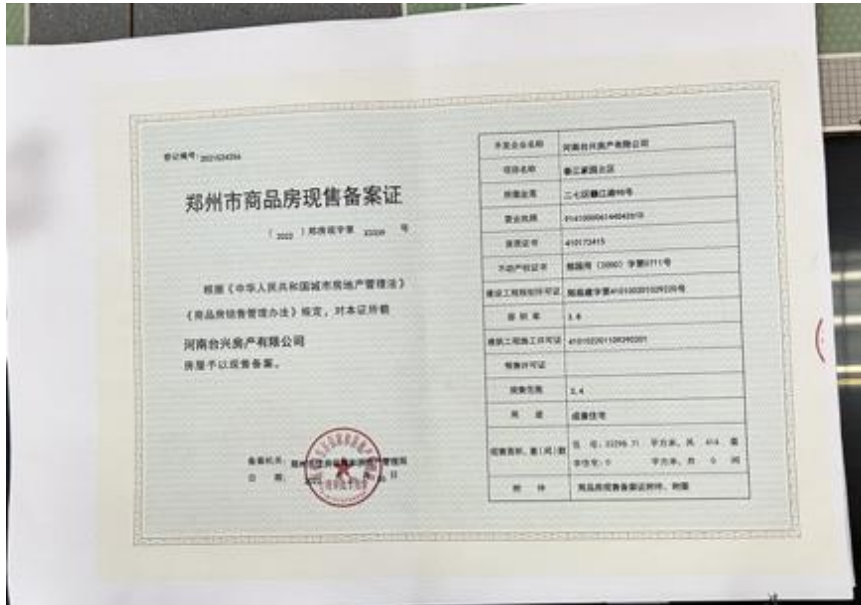


图 5-2 安置房郑州市商品房现售备案证



图 5-3 河南台兴房产有限公司获得奖项

## ②安置房选择方案和安置意愿

春江家园北区 11 号楼共 219 套房，将优先提供给被拆迁户作为集中安置楼。本项目共拆迁居民住宅 107 户，11 号楼的套房数量能够满足拆迁产权置换需求，春江家园还提供其他 6 栋楼的在售商品房，作为备选安置房供被拆迁户选择。移民搬入后拥有房屋产权证。

被拆迁户基本同意安置房选择方案。大多愿意选择位于市区的安置社区，其主要原因包括：（i）市区的房屋具有较高的市场价值，（ii）将向可以出售的受影响户提供房屋产权证书。（iii）社区具有更好的公共基础设施和周边配套设施。





图 5-4 春江家园现状图

### ③安置房的户型及建设进度

安置社区的房屋户型主要为 39.83m<sup>2</sup>、56.38m<sup>2</sup>、68.7m<sup>2</sup>、90.83m<sup>2</sup>、100.57m<sup>2</sup>、125.76 m<sup>2</sup>，安置社区的房屋均为现售商品毛坯房。



图 5-5 春江家园 11 号楼外景图和毛坯内景图

### ④安置社区基础设施及配套设施

安置社区周边设施完备。社区内部建设有幼儿园，小区附近 100 米内有长江路小学、长江路二小、十八中初高中。周边百米内有第九人民医院，社区医院在小区一号楼对面。安置房附近有超市、菜市场和商业区。公交总站和郑州市京广快速通道在春江家园附近，交通便利。小区设置地下停车场，小区地表减少汽车通行和停放，以实现更整洁和安全的社区环境。小区地势较高，减少遭受洪涝灾害的风险。安置社区配备配套齐全，这使安置区居民的日常生活更加便捷。



图 5-6 春江家园内幼儿园及附近中学

## 5.5 非住宅拆迁的补偿安置

本项目涉及3处企业4项建筑的非住宅拆迁,分别为河南友谊旅业有限公司、兴达通苑小区物业用房、美宜佳酒店。根据实地调查发现,3处企业均选择了货币补偿的安置方案。具体信息见下表5-3。

表 5-3 非住宅拆迁信息表

区	街道	社区	单位	拆迁面积 (m <sup>2</sup> )	拆迁结构	影响户数	影响人数	非住宅房屋信息	补偿方案及职工安排
金水区	杜岭街道办事处	彭公祠社区	河南友谊旅业有限公司	319	砖混	1	2	有证房屋,为水上餐厅高低压配电室,正常运营状态,影响职工2人,无临时工。	1. 货币补偿 2. 河南友谊旅业有限公司拥有其他众多产业,安排受影响职工到其他企业上班。
			兴达通苑小区	319	砖混	1	5	有证房屋,为兴达通苑小区物业用房,正常运营状态,影响职工5人,无临时工。	1. 货币补偿 2. 安排受影响职工在同小区物业其他岗位上上班。
	经八路街道办事处	君区社区	河南友谊旅业有限公司	1045.98	砖混	1	9	有证房屋,为河南友谊旅业有限公司所有,为水上餐厅附属用房(品印堂印刷厂及小型配电室),正常运营状态,影响职工9人,无临时工。	1. 货币补偿 2. 河南友谊旅业有限公司拥有其他众多产业,安排受影响职工到其他企业上班。
			美宜佳酒店	2113	砖混	2	27	有证房屋,个人所有,为住宅改宾馆,共六层,2113 m <sup>2</sup> ,正常运营状态,影响户主2户9人,宾馆职工18人,无临时工。	1. 货币补偿 2. 户主名下有其他产业 3. 美宜佳酒店安排受影响职工到其他企业上班。
合计				3796.98	/	5	43	/	/

本项目的非住宅拆迁补偿标准参照《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国有土地上征收补偿的实施意见》(郑政文[2014]191号)和《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郑州市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征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安置方式为货币补偿,将按以上政策标准,依据房屋所有权证标明的性质、用途,按房地产市场评估价给予补偿。同时,项目中的受影响商铺拆除后,当地政府可以为商户优先提供可继续经营的场所,以保证其能够快速的恢复拆迁所带来的影响。

本项目拆迁非住宅房屋补偿应包括房屋补偿费、搬迁费及停产停业补助费等。征收补助标准详见表5-4。

表 5-4 郑州市国有土地上非住宅房屋征收补助标准

名称	单位	金额	备注
非住宅房临时安置费	/		1.现房安置或货币补偿的,按被征收房屋房地产市场评估价的 4%支付临时安置费。 2.期房安置的,按被征收房屋房地产市场评估价的 8%支付临时安置费。临时安置期限不超过 36 个月,超过本期限需要增加的临时安置费由房屋征收部门与被征收人、房屋承租人协商议定。
非住宅房搬迁费	元/(次/平方米)	40 元	1.期房安置发二次,货币补偿或现房安置发一次。 2.被征收人房屋已出租的,在租赁期间,搬迁费发给房屋承租人。
按期搬迁的奖励	/		对被征收人在规定的搬迁期限内签订征收补偿协议、完成搬迁、交付被征收房屋的,可按被征收房屋房地产市场评估价不超过 2%给予奖励。
停产停业损失			按省政府《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若干规定》(豫政〔2012〕39 号)文件规定执行: 第十二条被征收房屋符合下列条件的,房屋征收部门应当给予被征收人停产停业损失补偿: (一)被征收房屋具有房屋权属证明或者经有关部门认定为合法建筑。 (二)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且营业执照上标明的营业地点为被征收房屋。 (三)已办理税务登记并具有纳税凭证。 第十三条停产停业损失补偿标准以被征收人的月平均利润值确定。月平均利润值依据被征收人提供的近 3 年纳税证明推算确定,不足 3 年的以全部生产经营期间纳税证明为依据推算确定。 第十四条停产停业损失补偿标准可以由房屋征收部门与被征收人按本规定第十三条规定协商确定;协商不成的,可以委托承担评估工作的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评估确定。 第十五条停产停业损失补偿期限,商业、服务性行业不低于 3 个月,工业生产行业不低于 6 个月。各地可根据本地房屋征收具体项目情况确定。 第十六条生产经营者承租房屋的,依照与被征收人的约定分配停产停业损失补偿费;没有约定的,由被征收人参照本规定相关内容对生产经营者给予适当补偿。
装饰装修补助			由征收当事人协商确定;协商不成的,可以委托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通过评估确定。
物业管理补助			按被征收住宅房屋所有权证建筑面积每平方米每 1 元的标准一次性给予三年物业管理费用补助。被征收住宅房屋建筑面积不足 60 平方米的按 60 平方米计算物业管理补助。
其它事项			因征收造成固定电话、互联网络、管道燃气、暖气、有线电视、水表、电表、空调、热水器(太阳能、燃气、电)、精密仪器等固定设备的拆装费用,有规定的,按其规定补偿;没有规定的,参照相关设备仪器的安装预算定额,安装人工机械费的 70%给予补偿;大型设备拆装费按原设备折旧后价值的 15%给予拆装费用。

## 5.6 基础设施及附属物恢复方案

受影响的专项设施和地面附着物由项目单位给产权单位补偿后，由产权单位恢复重建。

对被拆迁设施的恢复措施，必须预先计划布置，在实际操作中要根据现场情况因地制宜，做到安全、高效、及时、准确无误，尽量减少对附近群众造成不利影响。对受影响的市政公用设施，拆迁人根据本项目施工图进行拆迁，以不影响工程施工为原则，尽量减少迁移。对受影响管道线路的迁移，拆迁人在保证不影响沿线居民（包括勿需搬迁的居民）的正常生活前提下，实行先重建（或迁移）后拆除。

表 5-5 受影响的基础设施及附属物的恢复措施表

类别	补偿标准				补偿方案及恢复措施
	名称	数量	规格	标准	
树	乔木类	24836（棵）	胸径<5公分	30元/棵	货币补偿到产权人或由项目单位给产权单位补偿后，由产权单位恢复重建。
			5公分≤胸径<10公分	60元/棵	
			10公分≤胸径<15公分	120元/棵	
			15公分≤胸径<20公分	185元/棵	
			20公分≤胸径<25公分	260元/棵	
			25公分≤胸径<30公分	290元/棵	
	灌木类		胸径≥30公分	330元/棵	
			白腊条	36元/墩	
			紫槐	45元/墩	
			桑叉	120元/墩	
	乔木类苗圃		荆条	36元/墩	
			用材类	5元/棵	
			观赏类	10元/棵	
	鲜切花		常青类	15元/棵	
球茎类		50000元/亩			
草坪	其它鲜切花	30000元/亩			
	/	8元/平方米			
地坪	地坪	225321.6（m <sup>2</sup> ）	水泥、砖地坪	45元/平方米	
电线杆	电力通讯线路	194（个）	木线杆	530元/根	
			水泥线杆（8m≤杆高≤10m）	930元/根	
			水泥线杆（杆高>10m）	1440元/根	
			无线水泥杆	210元/根	
桥	小桥	2259.72（m <sup>2</sup> ）	钢筋混凝土矩形板桥	1440元/平方米	
			简易桥	860元/平方米	

## 5.7 弱势群体扶助措施

根据调查，本项目主要指的弱势群体是低保户、五保户家庭。根据调查，在项目征地范围内受影响的人中不涉及弱势群体，无违章建筑。

在整个移民搬迁过程中，郑州市城乡建设局实施机构及地方政府将尤其重视弱势群体的安置。若在未来的项目进行中的影响到了弱势群体，除了按项目实施规划对弱势群体进行生活安置和生产安置外，还将提供一定的帮助，以能改善生产生活条件。援助的主要措施如下：

1) 每户 2 名家庭成员获得技术培训机会，其中至少 1 名为女性，同时还优先安排与项目建设有关的就业机会；为其提供与就业有关的信息等。

2) 地方政府支付养老金。

3) 项目实施机构与相关乡镇/区社会劳动保障部门及受影响乡镇政府配合，设立专项扶助基金提供帮助。

4) 征地受影响户将优先获得本项目建设及运营的用工机会，并参加针对本项目被征地农民的各种农业和非农技术培训。

5) 对满足条件的弱势群体，由负责征收的市、区政府购买建筑面积不少于 50 平方米的房屋进行产权调换，被征收人免交 50 平方米（含 50 平方米）以内的房屋差价。同时，经住房保障机构认定后，符合住房保障条件且自愿选择保障性住房的被征收人，由负责征收的县区人民政府优先给予住房保障。

## 5.8 移民培训

培训需求决定于移民倾向于何种安置恢复方式，为确保移民改变传统的就业观念，树立正确的职业意识和掌握必要的劳动技术和技能，项目实施机构将协同相关县区劳动与社会保障部门及受影响街道/乡镇有关部门进行移民培训。

据调查发现，受影响户中的劳动力绝大部分都愿意参加技术培训，希望得到农机车辆的使用和维修、建筑工、烹饪、贸易、种植大棚蔬菜、家禽养殖、河蟹养殖等方面的培训。因此本计划制定相关县区亚投行项目失地农民技能培训专项方案，给具备基本文化素质的受征地影响农民及拆迁户提供技能培训的机会。

在项目执行期间，相关县区政府将结合地方工业及服务发展情况，以及劳动力需求向受影响农民提供不同的培训课程。郑州市城建局项目办将在地方政府的

协助下组织受影响农民参与的讨论来了解受影响农民对就业技能提高的需求。所有培训课程免费向受影响农民提供。根据受影响农民的实际需求和受影响程度，他们将得到恢复生计的技术培训。培训能减少征地对农民的负面影响，增加其恢复生计的能力，至少恢复到征地前的水平。一个受影响家庭中至少有两名成员（如果可能的话是一男一女）参加培训。

受影响相关乡镇/区劳动与社会保障局及受影响乡镇劳动保障事务所将承担失地农民技能培训和再就业工作实施，制定培训方案，科学设置培训课程。培训工作实行半年报告制度，及时根据用工需求，调整培训计划。

本项目区域内的受征地影响人口均可参加由这些机构提供的免费技术与就业培训。根据目前的调查，项目已准备了一个受影响户培训计划，详见表 5-3。

表 5-6 项目影响区的技术培训计划

区	乡镇	培训时间	培训对象	培训人数(人次/年)	培训内容	责任单位
二七区	1 个乡和两个办事处	2022.4	受影响人	80	发展部分大棚蔬菜	相关乡镇劳动保障事务所
		2022.5	受影响人	100	餐饮业厨师及服务人员	相关乡镇劳动保障事务所
		2022.11	受影响人	100	工业企业技能培训	相关乡镇劳动保障事务所
		2022.10	受影响人	100	家务保洁技能	相关乡镇劳动保障事务所

培训计划将会在受影响村中公布，由区、街道的劳动社会保障部门和城建局组织领导，培训费用将从培训预算中支付。

## 5.9 妇女权益保护方案

在移民计划准备阶段，调查小组组织妇女积极参与项目影响的调查，并征求她们对收入恢复计划的想法。妇女对项目建设持赞成态度，认为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减少发生洪涝灾害的风险，基础设施及环境质量能够得到改善，保护人民身体健康和财产安全。通过项目实施，妇女可获得项目用工机会以及农作物种植、养殖技术、工业企业技术及餐饮服务等方面的培训机会。

针对妇女的意愿，项目实施及维护管理时，非技术用工的机会将优先提供给妇女。同时，如果工作相同，女性将和男性一样获得相同的报酬，且禁止雇佣童工。

技术培训等方面优先考虑受影响妇女劳力，以保证其经济地位不会受到损害。移民培训人数共 380 人次，其中妇女劳力不低于 190 人次（大于 50%）。

受影响妇女可获得在安置过程中可获得相关信息，并且可以参与到公正咨询和移民安置中。

同时，在移民安置实施中，召开专门的妇女座谈会介绍移民相关政策，从而提高妇女的意识。

## 6 移民组织机构与实施进度

### 6.1 移民实施管理机构

#### 6.1.1 机构设置

为保证移民安置工作顺利进行并达到预期效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必须设置一套从上到下的组织机构，以便对移民安置活动的计划、实施、协调和监测。由于移民工作是一项覆盖范围很广的工作，需要各个部门协助与合作，因此，负责征迁的辖区政府应当从组织机构的建立和能力加强上来保证项目的准备和移民安置工作的顺利进行。2021年11月以来，陆续建立了郑州市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的移民安置工作的各相关机构和部门，明确了各机构或部门的职责。项目移民机构参见图6-1。

- 郑州市亚投行项目办
-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指挥部（即项目实施机构，简称“城建局项目办”，下同）
- 郑州市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 郑州市自然资源与规划局征收科
- 各受影响区管委会
- 相关辖区街道办事处
- 受征地拆迁影响单位
- 项目设计机构
- 外部独立监测评估机构
- **郑州市亚投行项目办**

负责贷款项目的综合协调、招标采购指导、财务统计、项目实施监督等日常工作，确保贷款项目顺利实施。郑州市亚投行项目办主要职责是：负责项目的日常管理工作，组织指导项目实施单位开展项目前期准备、中期实施和后期评估工作；具体实施对项目计划、资金、财务、采购、培训、监测、档案的监督管理。



委托移民外部监测机构对项目移民安置活动实施监测与评估。

➤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指挥部（即“项目实施机构”）**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是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的实施机构，2021年12月成立了郑州市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指挥部，统筹推进郑州市金水河整治工程的建设。指挥部指挥长由市城建局副局长担任，指挥部下设四个部门：综合部、工程部、技术计量部、征迁部。在郑州市亚投行项目办的指导下，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指挥部负责：

- （1）负责落实和执行领导小组对项目作出的重大决策；
- （2）负责项目总体的具体组织、管理、协调、监督、指导；
- （3）负责与国家、省、市有关部门的具体联系工作，在郑州市亚投行项目办协调组织下，负责与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咨询公司的协调工作；
- （4）负责协调与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签订的项目法律文本的落实，定期向郑州市亚投行项目办、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等汇报项目进展；
- （5）委托移民安置咨询机构进行移民计划准备工作
- （6）负责项目准备期间咨询公司与其他机构的协调工作
- （7）协调项目建设和移民实施的进度
- （8）上报移民安置资金计划
- （9）协调安置工作相关机构的工作
- （10）负责筹措项目移民安置资金
- （11）负责移民安置资金的拨付
- （12）具体负责项目的移民安置实施工作
- （13）负责跟踪督促本项目移民安置资金的拨付到位
- （14）负责处理安置过程中移民的抱怨与申诉
- （15）负责配合移民安置外部监测机构的工作
- （16）负责本项目内部监测报告所需各种资料的收集和整理

(17) 负责本项目移民安置档案的管理

➤ **郑州市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 (1) 协调相关部门制定移民计划的各项政策
- (2) 全面负责征地、拆迁的事务（含失地农民的社会保险）
- (3) 参与项目移民影响的调查
- (4) 监督移民安置活动的实施

➤ **各辖区管委会、街道办事处**

- (1) 参与实物量的调查
- (2) 参与计算受影响户的补偿资金
- (3) 参与受影响人员补偿资金的发放
- (4) 参与处理安置过程中移民的抱怨与申诉
- (5) 负责受影响人员就业措施的落实

➤ **项目设计机构**

- (1) 通过优化设计减少工程移民影响
- (2) 确定征地拆迁影响的范围

➤ **外部独立监测评估机构**

郑州市亚投行项目办将聘请独立的富有国际金融组织贷款项目工作经验的外部监测机构，由其在移民安置计划和实施的过程中，负责移民安置工作的外部监测，向郑州市亚投行项目办和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提供移民安置进度报告及监督报告。郑州市亚投行项目办委托的监测评估机构作为移民外部监测评估单位，其主要职责为：

(1) 作为独立的监测评估机构，在移民安置行动计划启动后，观察移民安置计划和实施的各个方面，对移民搬迁安置工作和实施效果以及移民的社会适应性进行监测评估，并通过郑州市亚投行项目办向亚投行提供移民安置监测评估报告。

(2) 在数据调查与移民安置活动方面向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指挥部提供技术咨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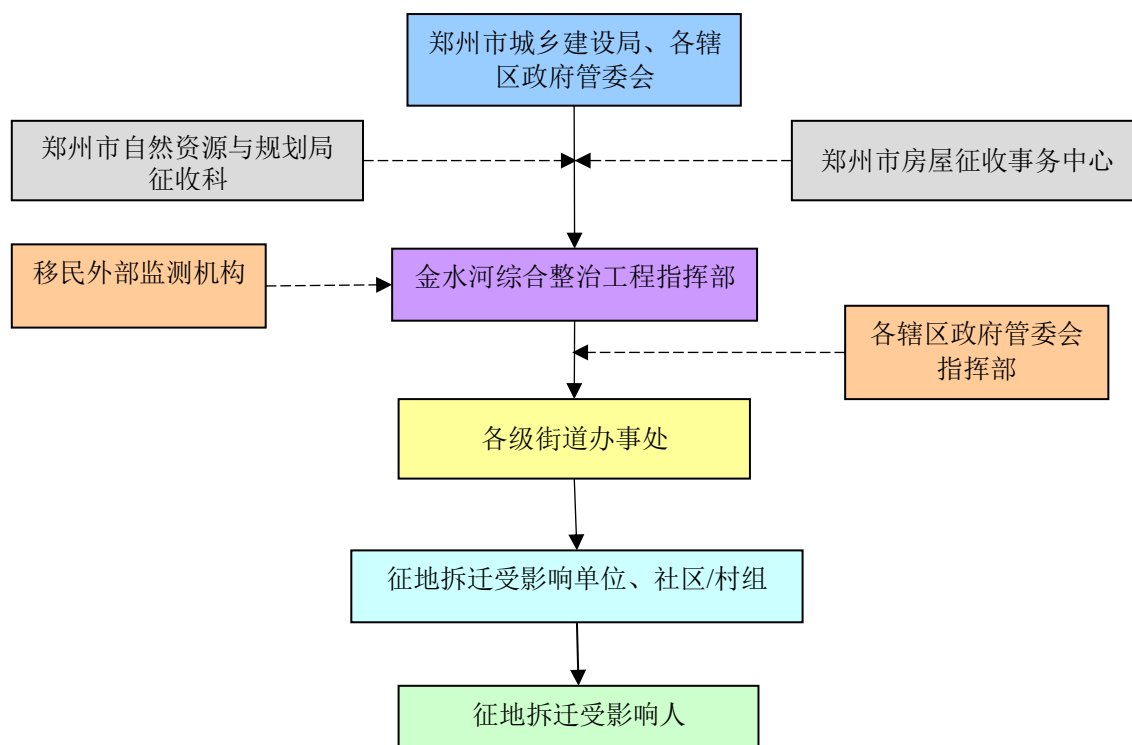


图 6-1 移民组织管理机构框图

## 6.2 人员配备及设施配置

### 6.2.1 人员配置

为使移民安置工作得以顺利进行，项目各级移民机构均配备了专门的工作人员，形成了上下畅通的信息传输渠道。各级移民机构主要由行政管理技术人员组成，人员为 1-6 人不等，均具备一定的专业水平及管理素质，并有相当的征地拆迁移民安置工作经验。本项目移民机构人员配置详见表 6-1。

表 6-1 移民机构人员配置

机构名称	人员配备 (人)	人员构成
河南省亚投行项目办	1	公务员
郑州市亚投行项目办	1	工作人员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 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指挥部	3	工作人员
各辖区政府管委会指挥部	4	工作人员
郑州市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3	工作人员
受影响街道/街道办事处	6-8	行政事业单位人员
外部监测机构	若干	移民专家

### 6.2.2 设施配置

本项目市、区级移民机构配置均利用现有资源，已经配备了基本的办公设备、交通设备和通讯设备，包括办公桌椅、电脑、打印机、电话、传真机、交通工具等设备资源。

### 6.2.3 机构培训计划

为了移民安置实施工作的顺利开展，必须对移民及移民工作人员进行培训，制订培训计划，该培训计划由城建局项目办组织。

进行移民机构的人员培训和人力资源开发。培训工作拟采取专家讲座、各单位设技术培训班、去其它移民工程进行参观学习以及技术与管理人员现场培训等多种形式。培训计划详见表 6-2。培训内容包括：

- 亚投行移民政策及原则
- 亚投行政策及中国政策的差异性
- 移民实施规划设计及实施管理
- 移民安置实施过程中注意的问题
- 移民监测评估

表 6-2 移民安置实施培训计划表

时间	地点	培训方式	培训对象	培训内容	经费安排 (万元)
2022 年 6 月	郑州市	集中讲座	移民安置工作人员	各项移民业务培训	1.5
2022 年 11 月	郑州市	学习观摩	移民办骨干人员	实地参观世行、亚投行移民实施项目	5
2023 年 6 月	郑州市	交流讲座	移民安置工作人员	就移民安置中的经验及存在的问题进行交流讨论	1.5
2023 年 11 月	亚投行同类项目地	学习观摩	移民办骨干人员	实地参观亚投行移民实施项目	5

另外，本项目还采取以下措施来完善移民机构的能力：

- (1) 明确各移民机构组织的责任和职责范围，加强监督和管理；
- (2) 逐步充实各移民机构力量，特别是专业技术力量，各类人员必须具备一定专业水平及管理素质，并加强其技术装备如电脑、监测设备、交通工具等；
- (3) 严格选拔工作人员，加强业务技术培训，对各移民机构的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培训，以提高业务能力和管理水平；
- (4) 适当配置妇女干部，发挥妇女在移民实施过程中的作用；

(5) 建立数据库，加强信息反馈，使其从上到下、从下到上的信息畅通，重大问题由项目领导小组决策解决；

(6) 加强报告制度，强化内部监测，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7) 建立外部监测评估机制，建立预警系统。

### 6.3 实施进度

根据项目实施进度的计划安排，本项目征地拆迁移民安置进度计划将与项目建设计划安排相衔接，征地拆迁与移民安置的主要工作计划从2022年6月至2024年6月结束。

进度安排的基本原则如下：（1）征地拆迁及移民安置工作完成时间至少应在项目开始建设之前1个月完成，以便使受影响的人有充分的时间进行生产安置与收入恢复计划的准备；（2）安置过程中，受影响人应有机会参与到项目中。在项目开工建设之前，将征地范围予以公告，发放移民安置宣传手册，做好公众参与相关工作；（3）各类补偿将在征地补偿、安置方案批准之日起3个月内直接全额支付给财产所有权人，任何单位及个人不得代表他们使用财产补偿费，在发放中也不得因任何原因打折扣；（4）对于相关联项目郭家咀水库虽已完成土地征收补偿，但因相关征地补偿等移民实施资料暂时难以搜集齐全；故郭家咀水库恢复建设加固工程的移民安置尽职调查，将在项目实施期间的监测期间（2022年12月底前）由郑州市亚投行项目办组织开展。

根据项目建设征地拆迁与移民安置准备与实施活动进度，拟定本项目移民安置总进度计划。具体实施时间可能会因项目整体进度有偏差而作适当调整，详见表6-3。

表 6-3 移民实施时间表

序号	移民活动	时间安排	进展情况
1	准备移民计划阶段		
1.1	成立移民安置办公室	2022年2月	已完成
1.2	委托移民计划编制单位	2022年2月	已完成
1.3	实施详细的社会经济调查	2022年2月	已完成
1.4	编制移民计划	2022年3月	本报告
2	信息公开及公众参与		
2.1	向有关部门及移民咨询意见	2022年2月	已完成
2.2	向移民公开移民计划草案及信息册	2022年4月	待完成
2.3	如有需要，向移民公开修订的移民计划及信息册	2022年5月	待完成
2.4	在亚投行网站公布移民计划	2022年5月	待完成

序号	移民活动	时间安排	进展情况
3	移民安置计划批准	2022年5月	待完成
4	建设用地程序		
4.1	土地预审	2022年1月	已完成
4.2	批准用地	2022年1月	已完成
5	实施阶段		
5.1	签订土地移民安置协议、支付资金	2022年6月~2023年12月	待完成
5.2	征收土地、房屋拆迁	2022年6月~2024年6月	待完成
6	监测与评估(含郭家咀水库移民安置 尽职调查)		
6.1	基线调查	2023年6月	待完成
6.2	内部监测	2022年6月~2024年12月	待完成
6.3	郭家咀水库移民安置尽职调查	2022年12月底前	待完成

## 7 公众参与及抱怨申诉

### 7.1 公众参与

为了把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贷款郑州市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的移民安置工作建立在切实可靠的基础之上，维护占地和被拆迁地单位的合法权益，减少不满和争议，本项目十分重视移民的参与和协商，在项目准备和实施期间都重视公众参与。

#### 7.1.1 项目准备期间的参与

从项目实施以来，在技术援助咨询专家的指导下，郑州市金水河综合整治指挥部、郑州市房屋征收事务中心、自规局、各街道办事处、项目设计单位及移民安置计划编制调查小组已经进行了一系列的社会经济调查及公众意见咨询（包括约 30%的妇女参加）。在项目准备期间郑州市城乡建设局、各街道办事处及项目设计单位对项目的征地拆迁及移民安置进行了广泛的协商。项目准备期间的参与活动详表 7-1。公众参与会议纪要详见附件 10。

表 7-1 移民安置信息公开和协商的主要活动

序号	时间	公众参与和协商的内容	参与者	参与者人数（人）	组织者
1	2018年11月	项目设计方案的优化	郑州市亚投行项目办、郑州市城乡建设局、华东院、郑州市房屋征收事务中心、郑州市自然资源与规划局征收科、各辖区征迁办、各街道办事处及受影响人口	13	郑州市金水河综合整治指挥部
c3	2022年1月	移民影响初步调查	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指挥部、郑州市房屋征收事务中心、郑州市自然资源与规划局征收科、各区征迁办、各辖区街道办事处及受影响人口	14	郑州市金水河综合整治指挥部
4	2022年2月	征地政策及补偿标准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郑州市房屋征收事务中心、郑州市自然资源与规划局征收科、各辖区征迁办、RAP 调查小组、各辖区街道办事处及受影响人口	15	郑州市金水河综合整治指挥部
5	2022年2月	房屋拆迁补偿政策及标准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RAP 调查小组、郑州市房屋征收事务中心、郑州市自然资源与规划局征收科、各辖区征迁办、各辖区街道办事处及受影响人口	15	郑州市金水河综合整治指挥部

序号	时间	公众参与和协商的内容	参与者	参与者人数(人)	组织者
6	2022年2月	项目社会经济及影响调查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RAP调查小组、各辖区征迁办、各辖区街道办事处及受影响人口	15	郑州市金水河综合整治指挥部
7	2022年2月	安置方式和意愿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RAP调查小组、郑州市房屋征收事务中心、郑州市自然资源与规划局征收科、各辖区征迁办、各辖区街道办事处及受影响人口	12	郑州市金水河综合整治指挥部
8	2022年2月	安置政策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RAP调查小组、郑州市房屋征收事务中心、郑州市自然资源与规划局征收科、各辖区征迁办、各辖区街道办事处及受影响人口	10	郑州市金水河综合整治指挥部
9	2022年5月	公布移民政策及标准 在项目区对移民安置计划草案在项目区沿线乡镇/街道办、社区和村委会的公告栏、办公室等向项目区受影响社区、受影响人进行了公告和公示	受影响社区及受影响人	/	郑州市金水河综合整治指挥部
10	2022年6月	网站公布移民计划	亚投行	/	郑州市金水河综合整治指挥部

### 7.1.2 项目实施期间的参与计划

随着工程准备和实施工作的不断推进,项目实施机构还将开展进一步的公众参与。公众参与安排详见表 7-2。

表 7-2 项目公众参与计划

目的	方式	时间	单位	参与者	议题
拆迁房屋公告	社区公告	2022年5月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郑州市房屋征收事务中心、各辖区征迁办、各街道办事处	所有受影响人	公告拆迁范围、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等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社区公告	2022年5月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郑州市房屋征收事务中心、郑州市自然资源与规划局征收科、各辖区征迁办、	所有受影响人	补偿费用及支付方式



目的	方式	时间	单位	参与者	议题
			各街道办事处		
移民影响范围确定	会议	2022年6月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郑州市房屋征收事务中心、郑州市自然资源与规划局征收科、各辖区征迁办、华东院设计院、RAP调查小组、各街道办事处	所有受影响人	确定红线范围，讨论补偿政策
移民影响复核	实地调查	2022年9月	郑州市房屋征收事务中心、郑州市自然资源与规划局征收科、各辖区征迁办、华东院设计院、RAP调查小组、各街道办事处	所有受影响人	1) 查漏补缺，确认最终的影响量 2) 移民被拆迁房屋及损失的资产明细表 3) 准备补偿协议基本合同
监测	社区居民参与会议	2023年6月~2024年12月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指挥部、郑州市房屋征收事务中心、各辖区征迁办、各街道办事处，移民外部监测机构，乡镇、村干部	所有受影响人	1) 移民安置进度和影响 2) 补偿款支付 3) 信息公开 4) 生产生活恢复、拆迁房屋安置恢复

## 7.2 抱怨与申诉

### 7.2.1 抱怨申诉程序

在编制与实施移民计划的过程中，公众参与都是被鼓励的，因此，巨大的争议可能不会出现。但是整个过程中还将有一些不可预见的问题会发生。为了有效解决问题，保证项目建设和征地成功的实施，项目建立了一个透明而有效的抱怨与申诉渠道。基本的处理程序如下：

- 第一阶段（5天）：如果在施工或运营过程中出现问题，受影响的人可以向承包商提出书面或口头投诉。承包商将：（i）确认问题后立即停止相关活动（例如现场施工对附近居民造成噪音影响）；（2）在投诉解决之前，不得恢复相关活动；（3）立即告知郑州市城乡建设局收到的投诉内容和拟采用的解决方案；（4）在两天内给受影响人提供明确答复；（5）尽可能在收到投诉后的五天内解决问题。

- 第二阶段（5 天）：如果承包商无法确定解决实施案，或者受影响的人不满意，郑州市城乡建设局将与主要利益相关方（包括承包商、受影响的人）组织一次会议。制定一项各方都能接受的方案，包括解决这一问题的关键步骤。承包商应立即执行该决议，并在 15 天内解决问题。所有的措施和结果都应记录在案。
- 第三阶段（15 天）：如果郑州市城乡建设局无法确定解决方案，或投诉人对建议的解决方案不满意，郑州市城乡建设局将在七天内组织一次利益相关方磋商会（包括投诉人，承包商，当地生态环境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城市环境管理局等相关监管部门）。会上应确定所有人都能接受的解决方案，包括明确的步骤。承包商将立即实施商定的解决方案，并在 15 个天内完全解决该问题。所有阶段的行动和结果将记录在案。在第三阶段结束时，项目实施单位将把结果告知亚投行。
- 第四阶段如抱怨者对郑州市城乡建设局的决定仍不满意，可以在收到决定后，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逐级向具有管辖权的行政机关申诉，进行仲裁。
- 第五阶段如抱怨者对仲裁决定仍不满意，在收到仲裁决定后，可以根据民事诉讼法，向民事法庭起诉。

### 7.2.2 抱怨与申诉的记录和跟踪反馈

在移民计划执行期间，各级移民机构要做好抱怨资料和处理结果资料的登记与管理，每月一次以书面材料形式报郑州市城乡建设局项目办。郑州市城乡建设局项目办将对抱怨处理登记情况进行定期检查。

为了完整记录受影响人口的抱怨与相关问题的处理情况，郑州市城乡建设局项目办、项目实施机构制定了受影响人口抱怨和申诉处理情况登记表。表格式样见表 7-3。

表 7-3 移民安置抱怨与申诉登记表

申诉人姓名	时间	地点	接受申诉单位 反馈意见	城建局 项目办	外部监测 单位建议	申诉事项解 决进展	亚投 行意 见
申诉事由							

要求解决的方式						
拟解决方案						
实际办理情况						
责任人（签名）						
注：1）记录人应如实记录申诉人的申诉内容和要求。2）申诉过程不应受到任何干扰和障碍。3）拟解决方案应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申诉人。						

### 7.2.3 表达抱怨与申诉的联系方式

项目移民实施机构将安排主要负责人专门负责接待和处理受影响人口的不满和申诉。其负责人姓名、办公室地址和联系电话见表 7-4。

表 7-4 接待受影响人口抱怨和申诉机构和人员信息

机构/单位	联系人	地址	电话
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指挥部	张艳	郑州市中原区淮河西路 25 号	0371-67881617
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指挥部	蒋红涛	郑州市中原区淮河西路 25 号	0371-67186345
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指挥部	王冠菲	郑州市中原区淮河西路 25 号	0371-67188908
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指挥部	宋婷	郑州市中原区淮河西路 25 号	0371-67886000
郑州市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王君	郑州市中原区淮河西路 25 号	0371-67186345
金水区经八路街道办事处	王燕	郑州市金水区经八路 20—1 号	15937106060
航海西路街道办事处	李主任	郑州市中原区航海西路街道伏牛路 212 号	0371—68558600
帝湖社区居委会	吴东娟	中原区桐柏路帝湖社区居委会	1350356502
华东院	李沆	郑州市中原区淮河西路 25 号	15515995328
中原区	值班人员	郑州市中原区征收中心	67639363
金水区	值班人员	郑州市金水区征收办公室	86011951
二七区	值班人员	郑州市二七区征收中心	68713266
郑州东新区	值班人员	郑州市郑东新区征收办公室	67179520
二七区安置小区	胡主任	郑州市二七区京广南路春江家园	13623857818

同时，受项目影响人反馈机制（PPM）已由亚投行设立，目的是在受项目影响人认为亚投行项目未能实施其环境和社会政策（ESP）已经或可能会对他们产生不利影响，而他们的担忧无法通过项目申诉补偿机制（GRM）或亚投行管理机制为受项目影响人而发声时，为受项目影响人提交的反馈进行独立、公正的审查提供机会，相关信息可访问：

<https://www.aiib.org/en/policies-strategies/operational-policies/policy-on-the-project-affected-mechanism.html>.

## 8 预算与资金来源

### 8.1 资金预算

总预算中移民直接费用包括永久征收土地补偿费用、拆迁城市居民住房的补偿费用、拆迁非住宅房屋的补偿费用、受影响地面附属物的补偿费用，以及管理费、培训费、税费和不可预见费用等。

项目移民安置费用估算为 17494.09658 万元，包括永久征地补偿费、住宅房屋拆迁补偿费、非住宅房屋拆迁补偿费、管理费、移民规划监测费、培训费用、相关税费及不可预见费等。住宅补偿标准与非住宅补偿标准实际需按市场评估价测算，因预算计算需要，根据郑州市城建局项目办提供的平均数值来计算。移民基本费用为 13588.77831 万元（占总预算的 77.676%），其中永久征地补偿费用 4943.12 万元（占总预算的 28.256%），青苗补偿费 19.746 万元（占总预算的 0.113%），临时占地补偿费 0.462 万元（占总预算的 0.003%），拆迁国有土地上居民住房补偿费 1152.733632 万元（占总预算的 6.589%），非住宅房屋拆迁补偿 5285.845798 万元（占总预算的 30.215%），地面附着物补偿费 2186.87088 万元（占总预算的 12.501%）。不可预见费用 1358.877831 万元（占总预算的 7.768%）。项目移民补偿安置预算见表 8-1。

表 8-1 项目移民补偿安置预算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补偿标准(元/单位)	数量	预算费用(万元)	比例(%)
1	<b>移民基本费用</b>	<b>元</b>			<b>135887783.1</b>	<b>77.676</b>
1.1	永久征地补偿费	元			49431200	28.256
1.1.1	耕地	亩	98000	131.64	12900720	7.374
1.1.2	建设用地	亩	98000	280.57	27495860	15.717
1.1.3	集体未利用地	亩	98000	92.19	9034620	5.164
1.2	青苗补偿费	亩	1500	131.64	197460	0.113
1.3	临时占地补偿费	亩	1500	3.08	4620	0.003
1.4	<b>国有土地上住宅房屋拆迁补偿</b>	<b>元</b>			<b>11527336.32</b>	<b>6.589</b>
1.4.1	住宅补偿费	平方米	11640.81	711	8276615.91	4.731
1.4.2	货币补偿上浮 30%	补偿费	30%	8276615.91	2482984.773	1.419
1.4.3	住房临时安置费	平方米	30	711	21330	0.012
1.4.4	住宅房搬迁费	平方米	30	711	21330	0.012

1.4.5	按期搬迁奖励	户	30000	6	180000	0.103
1.4.6	住宅平方奖	平方米	200	711	142200	0.081
1.4.7	暖气补贴	平方米	100	711	71100	0.041
1.4.8	物业补贴	平方米	1	711	711	0.000
1.4.9	装饰装修补贴	补偿费	4%	8276615.91	331064.6364	0.189
<b>1.5</b>	<b>非住宅房屋拆迁补偿</b>	<b>元</b>			<b>52858457.98</b>	<b>30.215</b>
1.5.1	非住宅补偿费	平方米	11864.26	3796.98	45048357.93	25.751
1.5.2	搬迁补助费	平方米	40	3796.98	151879.2	0.087
1.5.3	临时安置补助费	补偿费	4%	45048357.93	1801934.317	1.030
1.5.4	停业停产损失费	补偿费	4%	45048357.93	1801934.317	1.030
1.5.5	奖励费	补偿费	2%	45048357.93	900967.1587	0.515
1.5.6	装饰装修费	补偿费	7%	45048357.93	3153385.055	1.803
<b>1.6</b>	<b>地面附着物补偿费</b>				<b>21868708.8</b>	<b>12.501</b>
1.6.1	电线杆	根	1440	194	279360	0.160
1.6.2	成才树	棵	330	24836	8195880	4.685
1.6.3	桥	平方米	1440	2259.72	3253996.8	1.860
1.6.4	水泥地坪	平方米	45	225321.6	10139472	5.796
<b>2</b>	<b>管理费</b>	<b>基本费用</b>	<b>5%</b>	<b>135887783.1</b>	<b>6794389.155</b>	<b>3.884</b>
<b>3</b>	<b>移民规划监测费用</b>	<b>元</b>			<b>3000000</b>	<b>1.715</b>
3.1	移民勘测设计费	元			800000	0.457
3.2	移民监测评估费	元			2200000	1.258
<b>4</b>	<b>培训费用(包括移民及机构)</b>	<b>基本费用</b>	<b>1%</b>	<b>135887783.1</b>	<b>1358877.831</b>	<b>0.777</b>
<b>5</b>	<b>征地有关税费</b>	<b>元</b>			<b>14311137.4</b>	<b>8.181</b>
5.1	耕地占用税	亩	16000	131.64	2106240	1.204
5.2	耕地开垦费	平方米	22	87760.4388	1930729.654	1.104
5.3	新增建设用地使用费	平方米	14	87760.4388	1228646.143	0.702
5.4	征地管理费	征地费用	2.80%	49431200	1384073.6	0.791
5.5	被征地社保费	亩	58200	131.64	7661448	4.379
1~5 项小计					161352187.5	92.232
<b>6</b>	<b>不可预见费</b>	<b>基本费用</b>	<b>10%</b>	<b>135887783.1</b>	<b>13588778.31</b>	<b>7.768</b>
<b>7</b>	<b>合计</b>				<b>174940965.8</b>	<b>100.000</b>

## 8.2 分年度资金使用计划

在项目建设前或实施过程中,为了不影响受征地农户生产和生活条件,投资计划分阶段进行,移民投资计划详见表 8-2。

表 8-2 移民投资计划

年份	2022	2023	小计
投资(万元)	6997.638632	10496.45795	17494.09658
比例(%)	40	60	100

## 8.3 移民资金的管理及拨付流程

### 8.3.1 移民资金的管理

移民安置资金的支出必须严格按照国家征地相关法规及《移民安置计划》中的政策来执行，不得低于或者小于移民安置计划中所确定的补偿标准和范围。

项目移民实施执行机构办公室（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指挥部、郑州市房屋征收事务中心）每月向郑州市亚投行项目办汇报施工进度计划。负责审核付款报表并由项目移民实施执行机构主要负责人签字认可，报郑州市财政局申请拨付资金。

房屋补偿费、搬迁补偿费含室内设施迁移、搬家费、过渡费、提前搬迁奖励等按照郑州市现行政策和亚投行 ESS2 标准实行。

郑州市亚投行项目办聘请专门咨询机构定期对移民安置办公室进行移民安置资金使用情况的内部核查。

相关乡镇/区财政、审计部门有权对专项资金的使用进行监控和审计。

移民安置外部监测机构在外部监测过程中对受影响单位补偿资金落实情况进行专项跟踪监测。

### 8.3.2 移民资金的拨付

本项目移民安置资金的拨付将遵循以下原则实施：所有与拆迁有关的费用均将计入工程总概算中，地方政府按补偿标准拨付，补偿资金由郑州市财政预算根据郑州市房屋征收事务中心、郑州市自然资源与规划局征收科的复核结果通过专户直接支付给各辖区，各辖区有关职能部门支付给征迁工作实施单位，再分配给受影响单位，其自行分配。拆迁补偿费在征地拆迁工作实施前支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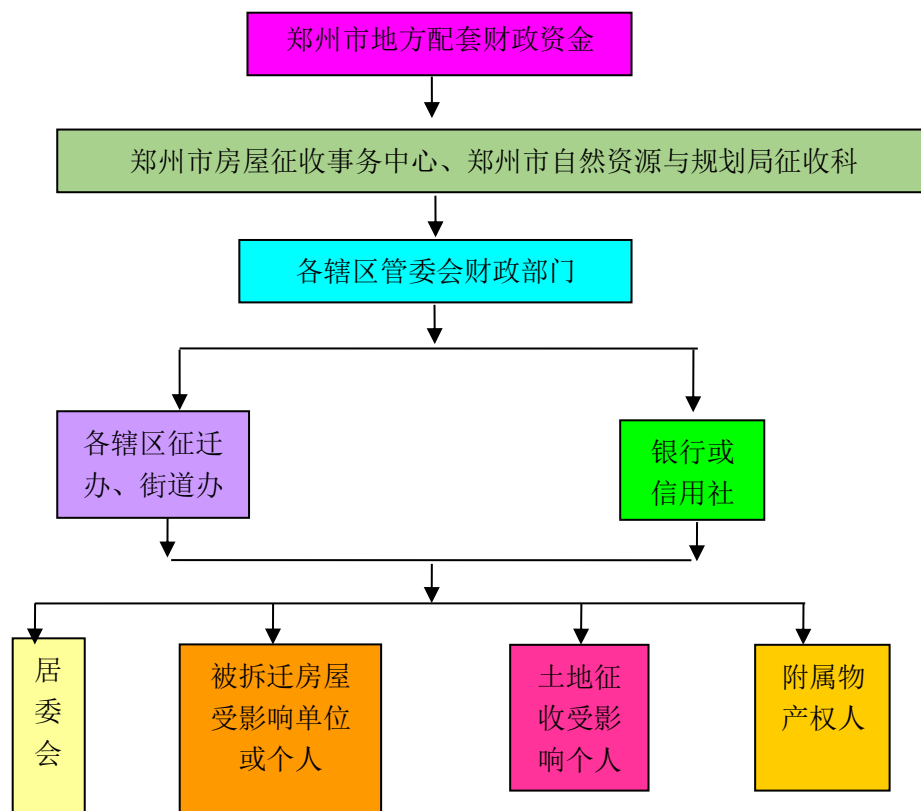


图 8-1 本项目资金拨付流程图



## 9 监测与评估

为了确保移民安置计划顺利实施，实现妥善安置移民的目标，本项目按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环境与社会框架》—ESS2《非自愿移民》、2021年10月已审查通过公示的《环境和社会管理计划框架》（ESMPF）制定的移民政策要求，将对征地拆迁和移民安置活动的实施进行定期监测和评估，监测分移民安置机构内部监测和外部监测两部分。第三方检测机构将由郑州市城乡建设局聘请。

### 9.1 内部监测的内容

内部监测将会根据项目影响覆盖如下内容：

（1）组织机构：移民实施及其相关机构的设置与分工，移民机构中的人员配备，移民机构的能力建设；

（2）移民政策与补偿标准：移民政策的制定与实施；各类影响损失（国有土地占用、企业单位拆迁等）的补偿标准实际执行情况。需特别说明是否按照移民计划中的标准执行，若有变化，需说明原因；

（3）征地拆迁与移民安置活动实施进度：总进度计划与年度计划，移民机构及人员配备进度，项目征地实施进度，房屋拆迁进度，其它移民活动进度。征地拆迁和移民安置的内部监测进度报告的格式见表 9-1。

（4）移民预算及其执行情况：移民资金逐级支付到位数量与时间情况，各级移民实施机构的移民资金使用与管理，补偿费用支付给受影响的财产（房屋等）产权人，土地所有权者（村、组等）及使用者的数量与时间，村级集体土地补偿资金的使用与管理，资金使用的监督、审计。资金使用进度的内部监测报告的格式见表 9-2。

（5）移民生产就业安置：移民安置的主要方式、人数、企业拆迁移民就业安置、安置的效果等；

（6）抱怨、申诉、公众参与、协商、信息公开与外部监测：包括抱怨与申诉的渠道、程序与负责机构，抱怨与申诉主要事项及其处理情况，公众参与和协商的主要活动、内容与形式，公众参与和协商的实施效果，移民信息手册与信息公开，外部监测机构、活动与效果；

(7) 对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检查团备忘录中有关问题的处理;

(8) 尚存在的问题及其解决措施。

表 9-1 征地拆迁进度样表

单位: \_\_\_\_\_ 报告日期: \_\_\_\_\_ / \_\_\_\_\_ / \_\_\_\_\_ (年/月/日)

安置活动	单位	计划量	完成量	累积完成数量	占总量的比例 (%)
企业单位房屋	m <sup>2</sup>				
土地补偿	万元				
房屋拆迁费支付	万元				
店铺的重建	m <sup>2</sup>				
企事业单位房屋的重建	m <sup>2</sup>				

报告撰写人: 负责人签字: 盖章:

表 9-2 资金使用进度样表

\_\_\_\_\_ 区 \_\_\_\_\_ 镇 (街道) \_\_\_\_\_ 村 (社区) 日期 \_\_\_\_\_ / \_\_\_\_\_ / \_\_\_\_\_ (年/月/日)

受影响单位	简要描述	数量 (单位)	需要的资金量 (元)	报告期间获得的补偿资金量 (元)	累积获得的补偿资金量 (元)	获得资金占总补偿资金的比例 (%)
企业单位	➤	➤	➤	➤	➤	➤
公共设施	➤	➤	➤	➤	➤	➤

报告撰写人: 负责人签字: 盖章:

### 9.1.1 内部监测方法

内部监测作为移民系统内部自上而下地对移民实施过程的监测活动, 要求郑州市城乡建设局, 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指挥部和相关移民实施机构之间建立起规范、通畅、自下而上的安置实施信息管理系统, 跟踪反映移民安置实施工作进展情况, 包括: 移民安置实施的进度、资金、效果等信息; 并对上述信息进行了整理和分析。

本项目将根据项目实施情况采取如下几种方法实施内部监测:

#### (1) 规范化的统计报表制度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指挥部及移民实施机构将根据移民实施工作的需要, 制定统一的报表。报表需反映移民资金拨款进度和征迁实物量完成情况。报表为定期月报, 一般在月末拨款时自下而上报送, 通过拨款情况表掌握工作进度。

表 9-3 监测报表样本

序号	类别		移民计划	实际需要	当期完成	总计完成	累计完成比例
			#	#	#	#	%
1	国土土地	面积（亩）					
2	临时占地	面积（亩）					
		受影响户					
		受影响人					
3	企事业单位	面积（m <sup>2</sup> ）					
		家/个					
		人口					
4	房屋拆迁	住宅（m <sup>2</sup> ）					
		非住宅（m <sup>2</sup> ）					
5	移民资金（元）						

#### （2）定期或不定期的情况反映

在移民机构和外部监测机构之间，采取多种形式，交换移民安置实施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及有关情况信息，并提出处理意见。

#### （3）定期联系会议

项目移民安置实施期间，郑州市城乡建设局、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指挥部及移民实施机构将定期召开移民安置协调会，讨论和处理项目实施及移民安置存在的问题，或者交流工作经验，研究处理问题的措施。

#### （4）检查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指挥部将对实施机构及相关部门的移民安置工作进行常规检查和非常规专项检查，深入实地调查研究，现场处理征迁安置问题，核实工作进度和安置政策执行情况。

#### （5）与外部监测机构进行信息交换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指挥部及移民实施机构与外部监测机构保持经常性的联系和信息交流，将外部监测评估机构的发现与评估意见作为内部监测的参考依据。

### 9.1.2 内部监测的周期与报告

内部监测是连续的过程，在项目实施的第一年（移民补偿、搬迁安置等关键时期）每季度报告一次，作为独立文件，也作为项目实施报告的一部分，其后基

于亚投行对 ES 相关措施实施的评估结果，移民内部监测可于第二年改为每半年一次，每半年向亚投行提供一期内部监测报告。

内部监测报告由各移民实施机构向项目实施机构及郑州市城乡建设局、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指挥部报告。郑州市城乡建设局、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指挥部及移民实施机构对相关数据及信息整理汇总后，按期向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提交一份内部监测报告。

因郭家咀水库恢复建设加固工程永久征收土地 524 亩，已由二七区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在 2021 年 10 月底前按照河南省公布的综合区片地价标准（[2016]48 号），完成土地征收补偿工作，征地补偿款已补偿到位。不涉及房屋拆迁影响。工程施工临时占用国有河滩地、荒滩地 25 亩，不涉及补偿。目前土地征收补偿等已完成，无遗留问题和申述抱怨发生。

因目前郭家咀水库正在紧张施工过程中，且该项目的实施单位（二七区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项目管理机构（水利局）、项目资金来源（国内财政拨付资金）等均与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不相关联，相关征地补偿等移民实施资料暂时难以搜集齐全；故郭家咀水库恢复建设加固工程的移民安置尽职调查，将在项目实施期间的监测期间（2022 年 12 月底前）由郑州市亚投行项目办组织开展。该行动已列入本报告第 6 章 6.3 实施计划和表 6-3 中和 ESMP 9.2.1 和表 9-2 社会管理计划 Action 1。

## 9.2 外部监测

根据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环境与社会框架》—ESS2《非自愿移民》、2021 年 10 月已审查通过公示的《环境和社会管理计划框架》（ESMPF）相关要求，郑州市亚投行项目办将聘请有资质的、独立的且有丰富亚投行项目等外资金融机构贷款项目经验的移民机构作为移民独立监测机构。外部监测机构工作人员应该具备如下素质有：

（1）从事外部监测的人员应该参加过类似工作，有丰富的社会经济调查经验，理解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关于非自愿性移民安置政策要求，掌握国家和地方在移民安置方面的相关政策法律。

（2）具有独立从事社会调查研究能力，良好的沟通和交流素质，能够吃苦耐劳。

(3) 有一定比例的女性人员参与外部监测。

外部监测评估机构定期对移民安置的实施活动进行跟踪监测评价,对移民安置的进度、质量、资金进行监测,使移民计划与亚投行政策保持一致并提出咨询意见。对移民生产生活水平进行跟踪监测,向郑州市亚投行项目办和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提交监测与评估报告。

### 9.2.1 外部监测内容和方法

#### (1) 定期监测评估

外部监测机构在移民实施期间,将根据项目移民影响对项目移民安置进行每年两次的定期跟踪监测,通过现场观察、样本户跟踪调查及对移民的随机访谈,监测下列活动:

- 补偿金的支付及其数额;
- 企事业单位补偿及安置
- 损失财产的补偿;
- 损失工作时间的补偿;
- 过渡补贴;
- 上述活动的时间表(任何时间能应用的);
- 移民安置网络的组织机构;
- 劳动力就业收入增长情况;
- 受影响人是否从项目中受益。

#### (2) 公众协商

外部监测机构将参加项目移民安置实施期间举行的公众协商会议。通过参与这些协商会议,外部监测机构评价公众参与的效果。

#### (3) 抱怨问题

外部监测机构定期访问项目影响街道,并深入到接受抱怨的郑州市城乡建设局、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指挥部及各移民机构和实施机构询问抱怨问题处理情况。同时,也将会见有抱怨的移民,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议,以便使移民安置实施过程更加有效。

### 9.2.2 外部监测报告

外部监测机构基于观察和调查所得到的资料,编写外部监测报告。其目的主要为:1)向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和项目业主单位客观地反映移民安置工作的

进展和存在的问题；2) 对移民安置的社会经济效果进行评价，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改进和完善移民安置工作。

常规监测报告的内容至少应该包括以下内容：1) 本报告监测对象；2) 移民安置工作进展；3) 监测机构监测的主要发现；4) 存在的主要问题；5) 外部监测的基本评价意见和建议。

外部监测评估机构将每半年向亚投行及郑州市亚投行项目办提交监测报告及评估报告，报告提交安排详见表 9-4。

表 9-4 移民监测与评估报告安排

序号	移民报告	日期
1	社会经济基线调查报告	2022 年 11 月
2	第 1 期监测报告	2022 年 12 月
3	第 2 期监测报告	2023 年 6 月
3	第 3 期监测报告	2023 年 12 月
4	第 4 期监测报告	2024 年 6 月
5	第 5 期监测报告	2024 年 12 月
6	移民完工报告	2025 年 3 月前

### 9.3 移民后评价

项目实施完成后，在监测评估的基础上，郑州市亚投行项目办（或委托外部监测单位）将运用项目后评价理论与方法对本项目移民安置活动进行评价。评价工作内容主要包括评价征地、拆迁企业单位等方面的成功经验及值得吸取的教训，为以后移民安置提供可以借鉴的经验，并向亚投行提交移民后评价报告。

# 附件 1：土地预审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项目**

**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用字第 410100202200001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项目符合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要求，核发此书。



核发机关

日期 2022年01月29日



基 本 情 况	项目名称	郑州市金水河（西三环-东风渠段）综合整治工程项目
	项目代码	2201-410100-04-01-190119
	建设单位名称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
	项目建设依据	郑发改城市【2021】868号
	项目拟选位置	二七区、中原区、金水区、郑东新区
拟用地面积 (含各地类明细)	总面积1362275㎡，其中农用地232264㎡，建设用地1129681㎡，未利用地300㎡	
拟建设规模	全长约16公里	
附图及附件名称 金水河		

**遵守事项**

- 一、本书是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和规划选址的法定凭据。
- 二、未经依法审核同意，本书的各项内容不得随意变更。
- 三、本书所需附图及附件由相应权限的机关依法确定，与本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附图指项目规划选址范围图、附件指建设用地要求。
- 四、本书自核发起有效期三年，如对土地用途、建设项目选址等进行重大调整的，应当重新办理本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项目  
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附件

用字第 410100202200001 号

项目名称	郑州市金水河（西三环-东风渠段）综合整治工程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单位名称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	拟用地面积(公顷)	136.2275
项目拟建地点	中原区、二七区、金水区、郑东新区	拟建设规模	
项目建设依据	郑发改城市【2021】868号		
<p>建设规模详情：</p> <p>工程治理起点为西三环，终点至东风渠，治理河道总长16km（不含燕庄及大石桥节点），建设内容包括河道整治工程、桥梁工程、水质保障与生态提升工程、沿河路及涉铁节点改造工程、智慧管理工程五个子项，用地总面积为136.2275公顷。</p>			
<p>土地使用标准：</p> <p>根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规范开展建设项目节地评价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1〕14号），该项目不在节地评价范围。</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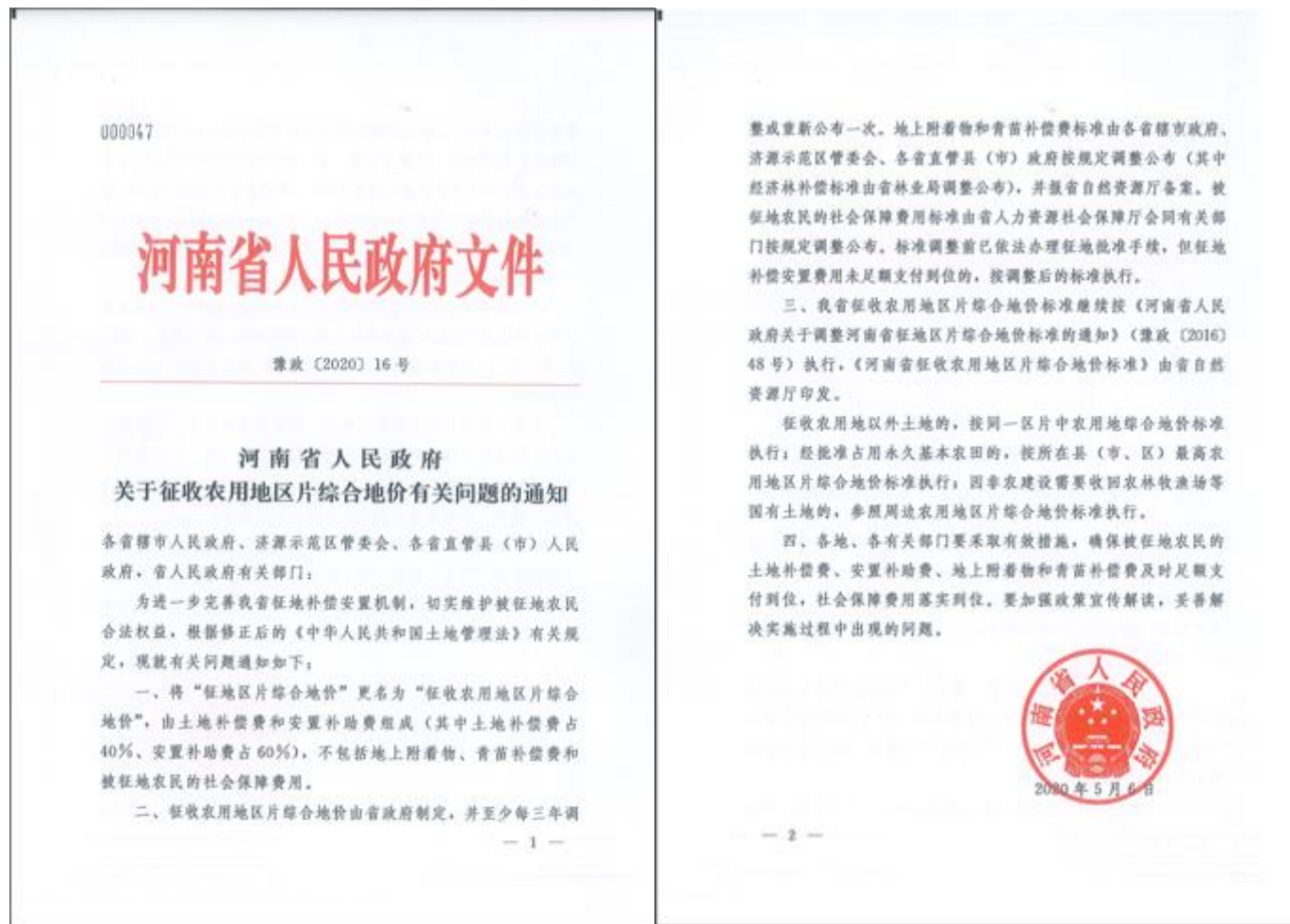
领证人：王学勤  
领证日期：2022.1.29

发证机关：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发证日期：2022年1月2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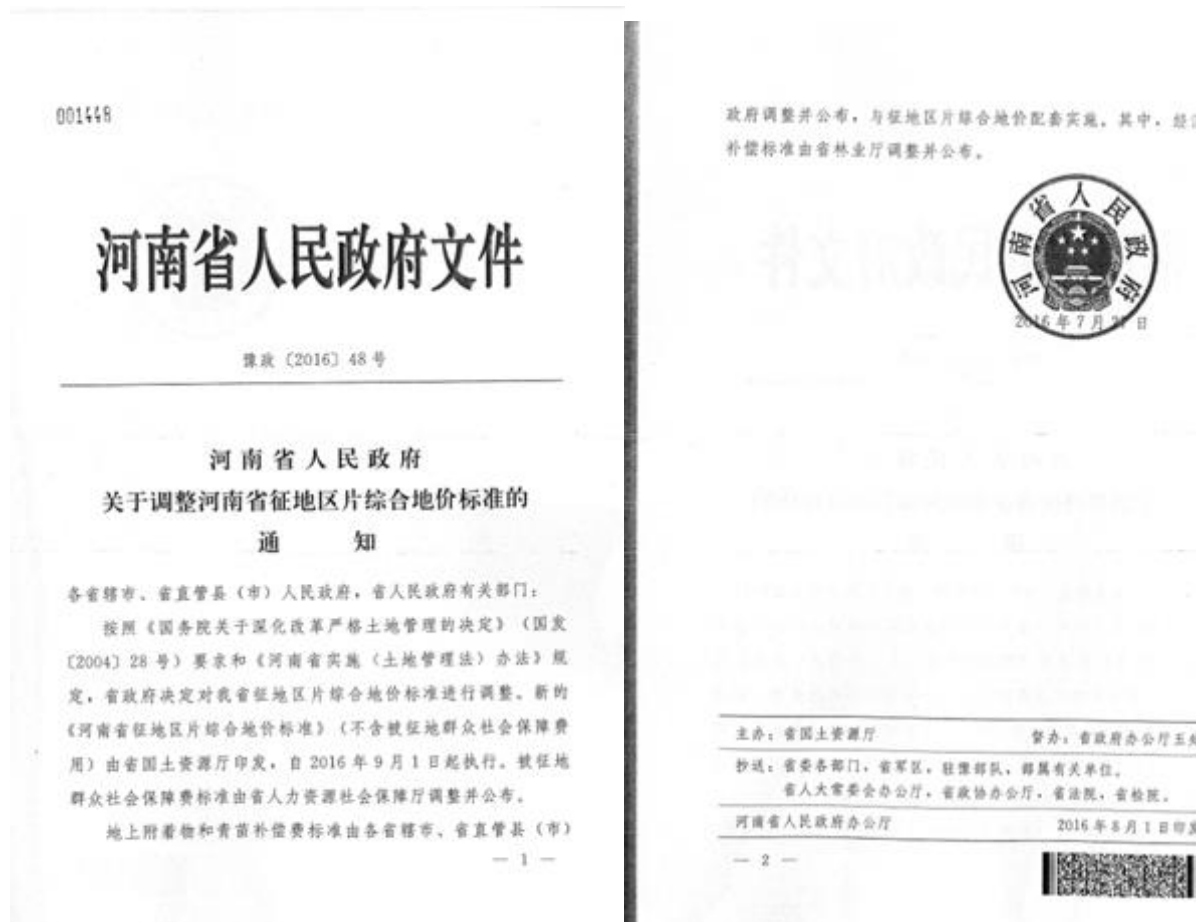




附件 2：《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有关问题的通知》（豫政〔2020〕16 号）



附件 3：《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豫政〔2016〕48 号）



## 目 录

郑州市征地区片综合地价表.....1-24	郑州市征地区片综合地价图.....25-33
市区.....1	郑州市.....25
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6	市区.....26
上街区.....8	航空港经济综合试验区.....27
中牟县.....9	上街区.....28
荥阳市.....12	中牟县.....29
新密市.....15	荥阳市.....30
新郑市.....19	新密市.....31
登封市.....22	新郑市.....32
	登封市.....33

### 郑州市市区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表

表 1-1

区片编号	征地补偿安置标准		社保费用	区片范围描述	
	元/亩	万元/公顷		乡(镇)名称	行政村
4101000101	225000	337.500	按照河南省 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厅 公布标准执 行	建成区	西三环以东、中州大道以西、北三环以南及南三环以北围合的建成区区域内
				刘寨街道办事处	兴隆铺村、张营村、刘营村、小杜庄村
				长兴路街道办事处	王营村
				西流湖街道办事处	桃园村
				航海西路街道办事处	闫营村、后河卢村
				秦岭路办事处	南陈信寨
				汝河路街道办事处	李江沟
				嵩山路办事处	黄岗寺社区
				人和路办事处	王胡营社区
				长江路办事处	孙八营社区、高营社区
				京广路办事处	姚岗社区、冯庄社区
				南曹乡	七里河村、尚庄村
				航东办事处	耿庄社区
				明湖办事处	金河社区
4101000201	163000	244.500		建成区(部分)	庙李建成区、柳林镇建成区、蔡城路街道建成区区域内
				丰庆路办事处	二十里铺村、果村、琉璃寺村
				国基路办事处	刘庄村、路营村、高皇寨村、杓袁村
				龙湖办事处	陈岗村(部分)

郑州市市区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表

续表 1-1

区片编号	征地补偿安置标准		社保费用	区片范围描述	
	元/亩	万元/公顷		乡(镇)名称	行政村
4101000201	163000	244.500	按照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公布标准执行	祭城路街道办事处	祭城社区、八里庙社区、金庄社区(部分)、席张社区(部分)
4101000301	143000	214.500		商都路办事处	小店社区、五洲汇富社区、翰林社区、西刘庄社区、南岗社区
				石佛办事处	五龙口村、老俩河村、欢河村
				长兴路街道办事处	南阳寨村、老鸭陈村
				老鸭陈街道办事处	薛岗村
				新城街道办事处	雷城村
4101000401	100000	150.000		迎宾路街道办事处	杨庄村、金洼村、弓庄村
				龙源路办事处	唐庄村、安庄村、黄家门村(原属宋庄)、王马庄村、小周村(原河村分村)
				商都路办事处	穆庄村、白佛村
				龙湖办事处	花沟王村、弓庄村、小郭村、南梁庄村、新村、陈岗村(部分)、花庄村、魏庄村、花胡庄村
				祭城路街道办事处	祭城农场、南张社区(部分)、金庄社区(部分)
				金光路办事处	贾陈、马楼、柳园口、徐庄、刘江
				博学路办事处	贾岗社区
				龙子湖街道办事处	薛岗社区、夏庄社区、姚桥社区、时堤社区、磨李社区、后牛岗社区(原小金庄村分村)、陈三桥社区
圃田乡	河沟王村、圃田村、小孙庄村				
4101000501	98000	147.000	新城街道办事处	宋庄村、毛庄村、东赵村	

2

郑州市市区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表

续表 1-1

区片编号	征地补偿安置标准		社保费用	区片范围描述	
	元/亩	万元/公顷		乡(镇)名称	行政村
4101000501	98000	147.000	按照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公布标准执行	迎宾路街道办事处	木马村、青寨村、马庄村、西典刘村
4101000502	98000	147.000		花园口镇	京水村、大庙村
				西流湖街道办事处	赵楼村
				航海西路街道办事处	石羊寺村、冯湾村、段庄村、郭厂村、密胡村
				嵩山路办事处	刘营社区
				人和路办事处	荆胡社区、贾营社区
4101000601	86000	129.000		侯寨乡	罗沟村、盆刘村、郭家咀社区、铁三官庙村、荆营村、南岗刘村、大田胡村、八卦庙社区、上同嘴社区、尖岗村、刘庄村、侯寨社区、曹洼社区、东胡胡社区、红花寺社区、张李明村
				马寨镇	杨寨社区、马寨社区、坡上社区、程炉社区、张河社区、湾刘村、张寨村、王庄社区、水磨社区、刘胡胡村、姜河村
				十八里河镇	柴郭村、站马屯村、南刘庄村、小王庄村、大王庄村、十八里河村、八郎寨村、南小李庄村、小刘村、刘东村、河西董村、王郭村
4101000601	86000	129.000		南曹乡	苏庄村、小湖村、刘德城村、高村、南曹村、姚庄村、郎庄村、野曹村、李马庄村、张华楼村、大湖村、华河村
				杨金路办事处	杨楼村、河村、周庄村、大贾庄村、新庄村、马头岗村、小贾庄村、徐庄村、马林村、柳林(国基路办事处飞地)内
				兴达路街道办事处	北录庄村
				花园口镇	八登村、祥云寺村

3

### 郑州市市区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表

续表 1-1

区片编号	征地补偿安置标准		社保费用	区片范围描述	
	元/亩	万元/公顷		乡(镇)名称	行政村
4101000701	85000	127.500	按照河南省 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厅 公布标准执 行	明湖办事处	赵庄社区、螺蛳湖社区、梁湖社区、李南岗村、东杨社区、西杨社区、毛庄社区、老南岗社区
4101000801	81000	121.500		沟赵办事处	祥营村
				双桥办事处	沟赵村、榆林村、郭村、庄王村、葛寨村、岳岗村
				梧桐办事处	郭庄村、姚刘村、秦庄村、瓦屋李村、兰寨村
				枫杨办事处	石佛村、大寨村、丁楼村、韩新庄村、东史马村、关庄村、北里村、大里村
				石佛办事处	百炉屯村、南流村、陈庄村、孙庄村
				新城街道办事处	贾河村、胖庄村、弓寨村
				老鸦陈街道办事处	双桥村、下坡杨村、苏屯村、韩家河村、杜庄村
				古荥镇	程庄村、马村、纪公庙村、古荥村、曹村坡村、南王村
				大河路街道办事处	保合寨村、铁炉寨村、大河路黄河滩区、牛庄村、惠济桥村、新庄村、岗李村、前刘村
				西流湖街道办事处	西岗村、孙庄村、铁炉村、大李村、常庄村、姚刘村、刁沟村、赵仙嘴村
航海西路街道办事处	潘李村				
须水街道办事处	须水村、三王庄村、丁庄村、天王寺村、付庄村、小李庄村、三十里铺村、二砂村、庙王村、白寨村、马庄村、桐树王村				
4101000901	70000	105.000	马寨镇	中河社区、闫家咀社区	
			狼寨乡	金明社区、麦稻陈沟社区、白郭社区、袁河社区、三李社区、郭小寨社区、桐树庄社区、西胡岗社区、黄龙岗社区、大路西社区、上李河社区、樱桃沟社区	

4

### 郑州市市区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表

续表 1-1

区片编号	征地补偿安置标准		社保费用	区片范围描述		
	元/亩	万元/公顷		乡(镇)名称	行政村	
4101000902	70000	105.000	按照河南省 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厅 公布标准执 行	潮河办事处	曹古寺村、二郎庙社区、单庄社区、曹岗社区、王士明村、司赵村、耿庄村、弓马庄村	
4101001001	68000	102.000		花园口镇	花园口黄河滩区、南月堤村、花园口村、申庄村、石桥村	
				新城街道办事处	新城黄河滩区、常庄村、李西河村	
				古荥镇	古荥黄河滩区、黄河桥村、第三苗圃、张定邦村、崎军峪村、孙庄村	
4101001101	60000	90.000		兴达路街道办事处	马渡村、任庄村、小金庄村、金水区黄河滩区、朱董寨村、黄岗庙村、黄庄村	
4101001102	60000	90.000		沟赵办事处	枣陈村、任营村、张五营村、牛营村、岗翟村、水牛张村、朱营村、西连河村、东连河村、堂李村、赵村	
				梧桐办事处	贾庄村	
4101001001	68000	102.000		京航办事处	大孙庄村、吴庄村、石王村、大王庄村	
				白沙镇	白坟村、高庄村、岗李村、南岗村、前程村、大寨村、康庄村、戴庄村、杜桥村、姚刘村、大陈村、小陈村、白沙村、大有庄村、李湖桥村、龙王庙村	
				杨桥办事处	万滩、晏庄、孙庄、杨桥、台营、永定庄	
4101001102	60000	90.000		豫兴路办事处	马仙李村、常白村、岗赵村、后梁村、后湾村、北周庄村、后洼村、王庄村、廖庄村、大吴村、马杨村、杨庄村、西徐庄村、贺庄村、姚湾村、小舟庄村、岗吴村、赵寨村、朱庄村、刘集村	
				白沙镇	南寺、袁庄村、韩庄、冉庄	
				郑庵镇	常庄、贾堂、范庄、小杜庄、潘店寨、螺蛳湖、坡刘、路庄	
				九龙镇	九龙村、蒋冲、西贾村、国庄村、熊庄、东贾村、肖庄村、任楼村、八里湾村、太平庄村、谢庄村、阎坎、黄商、后王村、祥云寺村、后魏村、祥符卢村、前王村、席庄村、王庄村	
市区集体土地面积: 1296.43 公顷				平均区片价	82726 元/亩 124.089 万元/公顷	

基准日: 2016年1月1日

5

## 附件 4：《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国有土地上征收补偿的实施意见》（郑政文[2014]191 号）

# 郑州市人民政府文件

郑政文〔2014〕191 号

## 郑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国有土地上征收补偿的实施意见

各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规范我市国有土地上征收与补偿活动，保障被征收人的合法权益，依法快速推进我市城市建设，依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国务院令 590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结合我市实际，提出以下规定。

### 一、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的原则

#### （一）房屋的补偿

被征收房屋的价值，按照房屋所有权证由具有相应资质的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按照房屋征收评估办法确定。被征收人可以选

择货币补偿，也可以选择房屋产权调换。

被征收人选择产权调换的，负责征收的市、区人民政府应当提供用于产权调换的房屋，并与被征收人计算，结清被征收房屋价值与用于产权调换房屋价值的差价。用于产权调换房屋价值评估时点应当与被征收房屋价值评估时点一致。

负责征收的市、区人民政府应提供多种房源用于产权调换，安置房应当产权明晰、符合国家有关质量安全标准。

#### （二）特殊群体的补偿

征收领取本地社会最低生活保障金的被征收人的房屋，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

1. 属于被征收人的私有住宅房屋；
2. 被征收人在他处确无住房；
3. 按市场评估价不足以让被征收人购买建筑面积 50 平方米类似的住宅房屋。由负责征收的市、区政府购买建筑面积不少于 50 平方米的房屋进行产权调换，被征收人免交 50 平方米（含 50 平方米）以内的房屋差价。

#### （三）符合住房保障条件的安置

经住房保障机构认定后，符合住房保障条件且自愿选择保障性住房的被征收人，由负责征收的市、区人民政府优先给予住房保障。

#### （四）设有抵押权房屋的补偿

征收设有抵押权的房屋，抵押人与抵押权人应当依照国家有

关法律、法规规定，就抵押权及其所担保债权的处理问题进行协商。

抵押人和抵押权人协商一致的，房屋征收部门按照双方协议对被征收人给予补偿。达不成协议，房屋征收部门对被征收人实行货币补偿的，应当将补偿款向公证机关办理提存；对被征收人实行房屋产权调换的，抵押人可以变更抵押物。

#### （五）未经登记房屋的补偿

未经登记建筑的认定由负责征收的市、区人民政府负责，依法按照相关程序，出具认定结论，按照认定结论结合房地产市场评估价进行补偿。

### 二、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标准

#### （一）住宅房

1. 选择货币补偿的，按被征收房屋的房地产市场评估价上浮 30% 给予补偿。
2. 选择产权调换的，按两种方式进行安置：一是被征收房屋所有权证注明套内建筑面积的，按套内面积给予安置；二是被征收房屋所有权证未注明套内建筑面积的，安置房按被征收房屋建筑面积上浮 20% 进行安置，上浮部分不计价。

#### （二）非住宅房

依据房屋所有权证标明的性质、用途，按房地产市场评估价给予补偿。

### 三、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助标准

#### （一）搬迁费

— 1 —

— 2 —

— 3 —

住宅房：被征收房屋按建筑面积每平方米30元的标准，发给被征收人搬迁费，不足1200元的，按1200元发放。期房安置发二次，货币补偿或现房安置发一次。

非住宅房：被征收房屋按建筑面积每平方米40元的标准，发给被征收人搬迁费。期房安置发二次，货币补偿或现房安置发一次。

被征收人房屋已出租的，在租赁期间，搬迁费发给房屋承租人。

#### (二) 临时安置费

住宅房：实行期房安置并由被征收人自行解决临时安置房的，在临时安置期间，按被征收人房屋建筑面积每平方米每月20元的标准发给被征收人临时安置费，不足1200元的，按照1200元发放。

现房安置或货币补偿的，按上述标准一次性支付6个月的临时安置费。提供周转用房的，可不再支付临时安置费。

临时安置期限，多层建筑不超过24个月，高层建筑不超过36个月。超过临时安置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临时安置费按被征收房屋建筑面积每平方米每月30元的标准发给被征收人；超过临时安置期限在一年以上的，临时安置费按被征收房屋建筑面积每平方米每月40元的标准发给被征收人。

非住宅房：现房安置或货币补偿的，按被征收房屋房地产市场评估价的4%支付临时安置费；期房安置的，按被征收房屋房

地产市场评估价的8%支付临时安置费。临时安置期限不超过36个月，超过本期限需要增加的临时安置费由房屋征收部门与被征收人、房屋承租人协商议定。

#### (三) 停产停业损失

按省政府《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若干规定》（豫政〔2012〕39号）文件规定执行。

#### (四) 装饰装修补助

由征收当事人协商确定；协商不成的，可以委托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通过评估确定。

#### (五) 物业管理补助

按被征收住宅房屋所有权证建筑面积每平方米每月1元的标准一次性给予三年物业管理费用补助。被征收住宅房屋建筑面积不足60平方米的按60平方米计算物业管理补助。

#### (六) 其它事项

因征收造成固定电话、互联网络、管道燃气、暖气、有线电视、水表、电表、空调、热水器（太阳能、燃气、电）、精密仪器等固定设备的拆装费用，有规定的，按其规定补偿；没有规定的，参照相关设备的安装预算定额，安装人工机械费的70%给予补偿；大型设备拆装费按原设备折旧后价值的15%给予拆装费用。

#### 四、被征收人按期搬迁的奖励标准

住宅房：对被征收人在规定的搬迁期限内签订征收补偿协

议、完成搬迁、交付被征收房屋的，按被征收房屋有证建筑面积给予每平方米不超过200元的奖励。可根据签约期限给予不同档次的奖励，每证奖励金额不得超过3万元。

非住宅房：对被征收人在规定的搬迁期限内签订征收补偿协议、完成搬迁、交付被征收房屋的，可按被征收房屋房地产市场评估价不超过2%给予奖励。

具体奖励标准根据项目所在城市区的实际情况制订，报同级人民政府批准后执行。

#### 五、市政基础设施征收国有土地的补偿

(一) 收回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的，除按标准补偿地面附属物（不含持有房屋所有权证的房屋）和已经支付依法办理用地审批手续的有关税费外，土地无偿收回。

(二) 收回国有出让土地使用权的，除按标准补偿地面附属物（不含持有房屋所有权证的房屋）外，按当时土地出让价及合理银行利息（贷款）成本一并补偿。

(三) 上述补偿是指对土地使用权人拥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上标注的合法使用权面积的补偿。

#### 六、市政基础设施征收房屋预评估价值的确定

因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需征收房屋的，由接受委托的房地产评估机构对征收范围内的房屋进行预评估。市房地产价格评估专家委员会对预评估结果进行鉴定，五个工作日内出具鉴定意见。预评估结果作为匡算征收补偿费用的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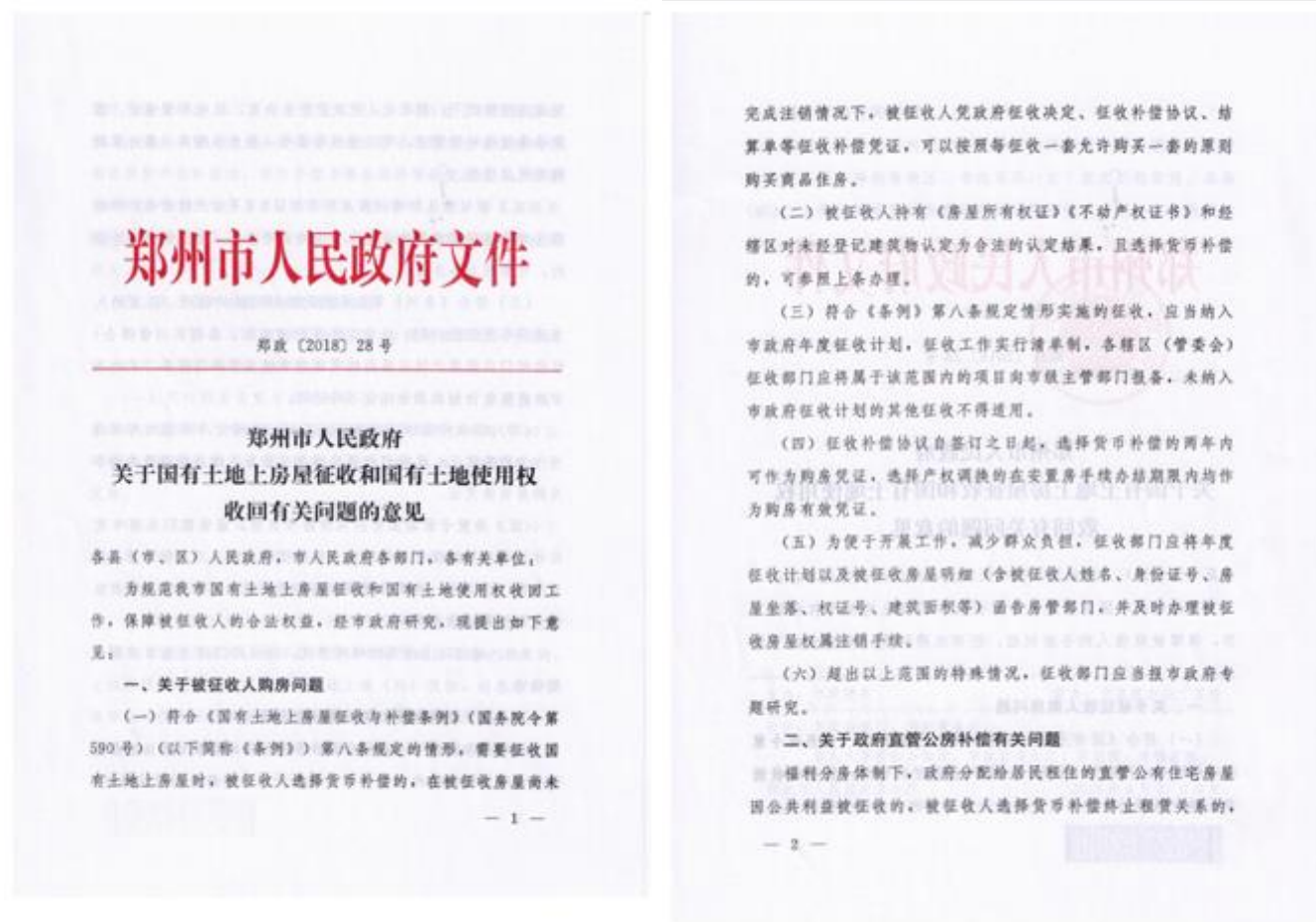
七、本意见自下发之日起施行，原已实施的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拆迁）项目按原规定执行

2014年10月9日

— 7 —



附件 5：《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和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有关问题的意见》（郑政〔2018〕28 号）



货币补偿金额的40%用于补偿被征收人,60%用于补助房屋承租人;房屋承租人按房改政策有关规定标准已购买公有住房或领取住房货币化补贴的,货币补偿金额全部补偿给被征收人。征收出租的直管非住宅房屋的,被征收人选择货币补偿,并与房屋承租人解除租赁关系达成补偿协议的,货币补偿金额全部补偿给被征收人。

### 三、关于临时安置费标准调整问题

结合当前房屋租赁市场实际情况,为确保被征收人平稳过渡,住宅房屋临时安置费调整如下:

(一)实行现房安置并由被征收人自行解决临时安置房的,在临时安置期间,按被征收人房屋建筑面积每平方米每月30元的标准发给被征收人临时安置费,不足1800元的,按照1800元发放。

(二)现房安置或货币补偿的,按上述标准一次性支付6个月的临时安置费。提供周转用房的,不再支付临时安置费。

### 四、关于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问题

符合《条例》第八条规定,因征收国有土地上房屋涉及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时,收回登记为国有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土地参照征收地区片价实施补偿,地上建(构)筑物,附着物参照集体土地征收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实施补偿;收回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的按收回土地登记用途的市场评估价与地上建(构)筑物的补偿之和实施补偿。

五、其他有关事项  
本意见适用于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东新区、郑州经济开发区、郑州高新区、市内五区,自下发之日起实施。各县(市)、上街区可参照执行或结合区域实际情况,制定有关政策标准。



主办:市城建委 督办:市政府办公厅五处

抄送:市委各部门,郑州警备区。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法院,市检察院。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8年4月27日印发



附件 6：《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国家建设征收集体土地青苗费和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的通知》（郑政文〔2020〕25 号）

郑州市人民政府文件

郑政文〔2020〕25 号

---

郑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国家建设征收集体土地青苗费和  
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保障国家建设用地的需求，维护农民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河南省实施〈土地管理法〉办法》的有关规定，结合我市物价变动情况，经市政府研究决定，调整郑州市征收集体土地青苗费和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现将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 一、青苗费和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见附件。
- 二、对附件中尚未包括的品种可参照相近情况进行补偿，不

— 1 —

能参照的，报当地价格主管部门确定补偿标准或聘请有资质的单位评估后确定。

三、国家和省确定的铁路、公路、机场、轨道交通、水利工程、能源工程等重大项目征收集体土地时，青苗费和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另有规定的，按其规定执行。

四、本通知自 2020 年 3 月 1 日起执行。《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国家建设征收集体土地青苗费和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的通知》（郑政文〔2014〕142 号）中有关青苗费和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停止执行。本通知发布前，已呈报省人民政府或国务院进行征收土地审批的宗地，青苗费和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按照报批的征收土地方案确定的标准落实。

附件：1. 青苗费补偿标准  
2. 建（构）筑物类补偿标准  
3. 果树类补偿标准  
4. 林木类补偿标准  
5. 过渡补助费和搬家补助费补偿标准



— 2 —

抄送：市委各部门，郑州警备区。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法院，市检察院。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0 年 2 月 25 日印发



## 附件 1

## 青苗费补偿标准

单位：元/亩

名称 等别	粮食作物	经济作物	园艺作物（包括蔬菜、瓜类、草莓）	备注
一	1500	1800	4800	1. 粮食作物主要指小麦、玉米、水稻等作物； 2. 经济作物主要指棉花、烟叶、油料等作物； 3. 蔬菜包括茄果类和叶菜类。
二	1300	1600	4100	
三	1100	1400	4000	

— 3 —

## 附件 2

## 建（构）筑物类补偿标准

名称	规格	标准	备注
平房	砖木结构	570 元/平方米	砖墙或石墙承重、木屋架、木（预制）檩条、瓦屋顶、房屋净高 3m、水泥地面、内外墙普通抹灰、木层门窗
	砖混结构	710 元/平方米	全砖墙、预制或现浇土板顶、单层房屋净高 2.8m、铝合金门窗
楼房	砖木结构	600 元/平方米	砖墙或石墙承重、木屋架、木（预制）檩条、瓦屋顶、单层房屋净高 3m、水泥地面、内外墙普通抹灰、木层门窗
	砖混结构	730 元/平方米	全砖墙、预制或现浇土板顶、单层房屋净高 2.8m、铝合金门窗
	框架结构	1200 元/平方米	主要承重为钢筋混凝土结构、现浇土或预制顶、单层房屋净高 2.8m、全门窗、内外墙普通抹灰
	钢结构	800 元/平方米	主要承重为工字钢、H 型钢支撑或钢桁架、应符合《钢结构设计标准》GB50017—2017 的相关要求
400 元/平方米		主要承重为工字钢、H 型钢支撑或钢桁架	

— 4 —

名称	规格	标准	备注
地下室	砖混结构	750 元/平方米	全砖墙、净高 2.8m
	框架结构	1200 元/平方米	主要承重为钢筋混凝土结构、现浇土、净高 2.8m
厂房 (仓库)	砖混结构	460 元/平方米	净高 4m、石棉瓦顶或铁皮顶、砖墙
		530 元/平方米	净高 4m、空心板顶、砖墙
	钢混结构	1200 元/平方米	全钢吊车梁或钢吊、钢柱
	框架结构	1100 元/平方米	净高 6 米以上
窑洞	砖、石砌窑	550 元/平方米	砖或石砌墙、内墙普通抹灰、水泥地面
	土窑	375 元/平方米	
	无人居住窑	110 元/平方米	
简易房	四面墙	210 元/平方米	净高 2.5m、全门、油毡或石棉瓦顶、砖或石砌墙
简易棚	二面墙以上	120 元/平方米	砖或石砌墙、无门、钢架棚（顶棚为钢结构，以钢骨架支撑，无围墙）
畜禽舍	砖混结构	120 元/平方米	净高 2.0m、砖或石砌墙、水泥地面、全门窗、石棉瓦顶
	简易结构	55 元/平方米	砖或石砌墙、油毡或石棉瓦顶

— 5 —

名称	规格	标准	备注
地坪	水泥、砖地坪	45 元/平方米	素土夯实, 60mmC10 砼垫层, 80mm 砂垫层, 20mm 水泥砂浆面或红砖铺面
彩板房	单层或多层	230 元/平方米	
	厂房	280 元/平方米	
道路	混凝土面	145 元/平方米	人工挖路槽, 300mm 三七灰土垫层, 25mm 粗砂, 180mmC25 砼面
	沥青路面	140 元/平方米	人工挖路槽, 300mm 三七灰土垫层, 100mm 碎石, 50mm 沥青砼面
	碎石路面	80 元/平方米	
围墙	土围墙	40 元/平方米	
	二四砖墙	100 元/平方米	人工挖路槽, 300mm 三七灰土垫层, 50#混合砂浆砌 240mm 红砖墙, 砌墙架
电力通讯线路	木线杆	530 元/根	包括电线等材料损失及拆建工费
	水泥线杆 (8m≤杆高≤10m)	930 元/根	
	水泥线杆(杆高>10m)	1440 元/根	
	无线水泥杆	210 元/根	

— 6 —

名称	规格	标准	备注
池塘	土筑	13800 元/亩	1. 包括鱼苗损失费、土石方工程及配套设 2. 池塘面积以塘口测量面积为准; 3. 废弃池塘按正常标准的 60% 补偿。
	混凝土硬化塘	23000 元/亩	
	砖石砌	28500 元/亩	
迁坟	一棺一墓	2880 元/座	每增加一棺增加 700 元
大棚	连栋智能温室	450 元/平方米	钢、砼骨架, 有控温、控湿等设备
	连栋大棚	240 元/平方米	钢、砼骨架
	日光温室	185 元/平方米	脊高 3.8 米~4.5 米, 自动卷帘, 自动放风
		105 元/平方米	脊高 2.6 米~3.8 米(含)
	大棚	55 元/平方米	跨度 6 米以上, 高度 2.2 米以上, 双拱钢骨架
25 元/平方米		跨度 6 米以上, 高度 2.0 米以上, 单拱钢骨架	
小桥	钢筋混凝土矩形板桥	1440 元/平方米	
	梁桥	860 元/平方米	

— 7 —

名称	规格	标准	备注
涵洞	石盖板涵(跨径≤2m)	720 元/米	
	石盖板涵 (2m<跨径≤4m)	2160 元/米	
	钢筋混凝土圆管涵 (跨径≤2m)	1730 元/米	
	钢筋混凝土圆管涵 (2m<跨径≤4m)	2590 元/米	
PVC 地埋管	4 寸	60 元/米	规格标准: DN25 (1 寸管)、DN50 (2 寸管)、DN80 (3 寸管)、 DN100 (4 寸管)
	3 寸	35 元/米	
	2 寸	22 元/米	
	1 寸	13 元/米	
沼气池	砖、石砌	430 元/立方米	含材料补偿
水渠、水 池、窖类	土渠	15 元/立方米	含土方量的补偿
	石砌水渠、水池	115 元/立方米	
	砖砌水渠、水池	145 元/立方米	

— 8 —

名称	规格	标准	备注
井	机井深 50m—100m (水泥管)	170 元/米	1. 山地(丘陵)区机井深 80m, 42000 元/眼, 深度每增减一米增减 600 元; 山地(丘陵)区机井深 40m, 18000 元/眼, 深度每减一米减 400 元; 2. 两眼机井控制 20 亩; 3. 质、粘井按标准的 50% 补偿。
	机井深 ≤50m (水泥管)	120 元/米	
	井深 10m 时砌井筒	4800 元/眼	深度每增减一米增减 250 元
	平压井	70 元/米	含压机(井筒无下管的筒井参照此标准)

— 9 —

附件 3

果树类补偿标准

名称	规格	标准	备注			
鲜果类	产前期(树龄 < 2 年)	36 元/棵	1. 鲜果类主要包括苹果、桃、李、杏、梨、樱桃、石榴等树种。干果类主要包括核桃、枣、柿等树种; 2. 产前期为未结果期。大树移植二年内均按产前期对待。	每行最多补偿 111 棵		
	产前期(树龄 ≥ 2 年)	78 元/棵				
	初产期(3 年 < 树龄 ≤ 5 年)	380 元/棵				
	盛果期(5 年 < 树龄 ≤ 40 年)	550 元/棵				
	衰产期(树龄 > 40 年)	350 元/棵				
干果类	产前期(树龄 < 2 年)	36 元/棵				
	产前期(树龄 ≥ 2 年)	78 元/棵				
	初产期(3 年 < 树龄 ≤ 6 年)	665 元/棵				
	盛果期(6 年 < 树龄 ≤ 60 年)	760 元/棵				
	衰产期(树龄 > 60 年、枣树 > 80 年)	450 元/棵				

— 10 —

名称	规格	标准	备注	
葡萄	产前期(树龄 < 1 年)	45 元/棵	1. 含葡萄架补偿; 2. 产前期为未结果期。	每行最多补偿 330 棵
	初产期(1 年 < 树龄 ≤ 3 年)	90 元/棵		
	盛果期(3 年 < 树龄 ≤ 35 年)	150 元/棵		
	衰产期(树龄 > 35 年)	125 元/棵		
花椒树	产前期(树龄 < 3 年)	15 元/棵	产前期为未结果期。	每行最多补偿 330 棵
	初产期(3 年 < 树龄 ≤ 5 年)	60 元/棵		
	盛果期(5 年 < 树龄 ≤ 40 年)	100 元/棵		
	衰产期(树龄 > 40 年)	50 元/棵		
果树类苗圃	苗木	6 元/棵	每行最多补偿 5000 株	

— 11 —

## 附件 4

## 林木类补偿标准

名称	规格	标准	备注
乔木类	胸径<5 公分	30 元/棵	1. 乔木类系指泡桐、杨树、柳树、刺槐等用材树种； 2. 常青类、松柏类、观赏类等树种按乔木类对应标准的三倍补偿；观赏类树种主要指法桐、白腊、合欢、国槐、棠梨、银杏、女贞等； 3. 胸径测量位置为树高 1.3 米处。
	5 公分≤胸径<10 公分	60 元/棵	
	10 公分≤胸径<15 公分	120 元/棵	
	15 公分≤胸径<20 公分	185 元/棵	
	20 公分≤胸径<25 公分	260 元/棵	
	25 公分≤胸径<30 公分	290 元/棵	
	胸径≥30 公分	330 元/棵	柏树幼树每亩最多补偿 330 棵，其他乔木类树种每亩最多补偿 111 棵。
灌木类	白腊条	36 元/墩	每墩出条数达 10—20 根
	紫槐	45 元/墩	
	桑叉	120 元/墩	
	荆条	36 元/墩	

— 12 —

名称	规格	标准	备注
乔木类 苗圃	用材类	5 元/棵	每亩株数≤5000 株；树种分类见乔木类备注。
	观赏类	10 元/棵	
	常青类	15 元/棵	
鲜切花	球茎类	50000 元/亩	百合、郁金香、剑兰等
	其它鲜切花	30000 元/亩	玫瑰、菊花、非洲菊等
	草坪	8 元/平方米	高羊茅、早熟禾、三叶草等（生产的草坪）

## 附件 5

## 过渡补助费和搬家补助费补偿标准




名称	标准	备注
过渡补助费	各县按 310 元/月/人， 市本级按 780 元/月/人	1. 过渡期限原则上不超过 60 个月； 2. 实行产权调换的按实际过渡月数发给被拆迁人过渡补助费； 3. 先安置后搬迁，不发放过渡补助费； 4. 市本级包括金水区、管城回族区、惠济区、中原区、二七区、郑东新区、郑州高新区、郑州经济开发区。
搬家补助费	各县按 2200 元/户， 市本级按 3300 元/户	1. 一次性发放； 2. 市本级包括金水区、管城回族区、惠济区、中原区、二七区、郑东新区、郑州高新区、郑州经济开发区。

— 14 —





## 附件 8：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郑州市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征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b></p> <hr/>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郑州市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征迁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b></p> <p>郑东新区管委会，各有关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有关部门： 《郑州市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征迁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市人民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2021年12月28日 办公厅</p> <hr/>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扫描全能王 创建</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郑州市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征迁工作实施方案</b></p> <p>为进一步提升金水河河道行洪能力和河道水体质量，完善市中心城区沿河慢行交通系统，优化人居环境，根据市政府工作安排，为确保郑州市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顺利进行，现制定郑州市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征迁工作实施方案如下：</p> <p><b>一、基本情况</b></p> <p>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南起郭家咀水库，北至东风渠全长约 22.3 公里，征迁工作涉及二七区、中原区、金水区、郑东新区。本工程主要包括：河道工程、生态修复工程、慢行交通系统工程、景观配套工程、桥梁工程、智慧工程。</p> <p><b>二、征迁补偿原则</b></p> <p>（一）征迁工作依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国务院第 590 号令）等现行政策执行；国有土地上附属物补偿参照郑政文〔2020〕25 号执行；违法建设由辖区政府（管委会）负责拆除，不予补偿。</p> <p>（二）涉及郑州市各级政府及其部门、所属国有企业的建（构）筑物，不再进行补偿，由本级国资、财政部门按资产核销方式处置，如涉及外租房屋承租人，由房屋产权人清移。</p> <p>（三）涉及市、区政府部门权属或管理，以及本级财政投资的绿化区域，不再实施补偿，待施工单位确定后，由工程建设单位与相关单位签订场地移交协议，现状移交施工场地，后期完成提升改造后，交还原单位，协议签订和场地移交时限，由工程建设单位书面通知。</p> <p><b>三、征迁补偿费用的筹措</b></p> <p>北闸口涉铁节点改造工程征迁费用纳入工程费用，由市政财政投资，市级财政先期拨付部分费用，征迁工作完成后据实与辖区结算。</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扫描全能王 创建</p>
--	---

其他地区征迁工作按完成的辖区。由市级财政拨付30%的奖补资金，市级拨付资金要专项用于该工程征迁工作。不可预见费用由市政府统筹调配。

#### 四、时间安排

相关辖区应于2022年1月25日前下达征收决定，3月31日前完成征迁工作，先行开工的应急抢险段要根据工程建设需要及时提供施工场地，不再办理征迁手续的涉及邳州市各级政府及其部门、所属国有企业的建（构）筑物要根据工程建设需要及时提供场地。

#### 五、工作要求

（一）邳东新区管委会、各有关区政府为辖区内征迁补偿工作责任主体，要成立由主要领导负责的征迁组织机构，依法实施征拆与补偿工作，营造良好的施工环境，同时要按照我市相关要求做好房屋拆除的安全防护、扬尘降噪以及拆除施工安全工作，确保文明施工。辖区征迁部门具体组织实施各辖区征迁工作。

（二）市、区各级资源规划、城管、建设、园林、林业、水利、房管等部门，要积极配合各级征迁部门对被征建（构）筑物、土地、附属物的信息调查和未经登记房屋处罚情况进行资料取证工作，限时办结安置房建设相关手续。

（三）涉及绿化迁改、资产核销的单位按工程建设单位通知，完成协议签订和场地移交，各级国资、财政部门做好资产核销相关工作。

（四）市政府督查室要全程跟进，督查督办各辖区政府（管委会）及市政府有关部门征迁工作完成情况、场地移交情况，定期对工作完成情况进行通报。

（五）工程建设单位对完成征迁的区域，要立即接收场地，并做好扬尘管控和场地公共安全等相关工作。

本方案自下发之日起执行，仅适用于本工程征迁工作，各辖区征收与补偿方案自行制定。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扫描全能王 创建

## 金水河综合整治工程征收工作责任清单

单位	任务	备注
市国资委	负责市级国有资产核销。	
财政局	负责及时拨付市级财政资金。	
公安局	负责征收区域内所属被征收建（构）筑物的征迁和场地移交。	
城管局	负责所属被征收建（构）筑物的征迁、绿化迁移和场地移交。	
园林局	负责所属被征收建（构）筑物的拆迁、绿化迁移和场地移交，及办理绿化迁移相关手续。	
粮食局	负责征收区域内所属被征收建（构）筑物的拆迁和场地移交。	
二七区政府	负责本辖区内市级资产以外的其它区域征迁和场地移交，以及解决征迁造成的阻工问题。	
中豫区政府	负责本辖区内市级资产以外的其它区域征迁和场地移交，以及解决征迁造成的阻工问题。	
金水区政府	负责本辖区内市级资产以外的其它区域征迁和场地移交，以及解决征迁造成的阻工问题。	
邳东新区管委会	负责本辖区内市级资产以外的其它区域征迁和场地移交，以及解决征迁造成的阻工问题。	
市电力局	负责协调实施电力迁改相关工作。	
自来水公司	负责协调实施管线迁改相关工作。	
燃气公司	负责协调实施管线迁改相关工作。	
华润燃气公司	负责协调实施管线迁改相关工作。	
热力公司	负责协调实施管线迁改相关工作。	
通管办	负责协调实施各类通信线路迁改工作。	
交警支队	负责道路保通方案的相关手续办理和工程涉及的道路信号设备的拆除。	
市政府督查室	负责督查相关单位工作推进情况，适时下达督查通报。	

工程建设征收工作中涉及到其它部门参照执行。

## 附件 9：项目区性别分析表

A—项目区农村妇女性别分析			
1 妇女的法律权益	依据中国的法律文件，尽管有些妇女没有意识到，但妇女与男性一样具有相同的法律权益。		
2 妇女的社会地位	项目区妇女地位较好的，家庭重大事项是由夫妻双方共同协商作出决定。男人是家里的主心骨，他们出席村里主要会议，但妇女对男人参加会议做出决定产生影响。		
3 土地及财产的权益	妇女具有相同的权利。项目区与中国的其他地区情况一样，自 1982 年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以来，女儿出嫁时，她的土地留在母亲家里，只能分享丈夫家庭拥有的土，但是，如果受影响村进行了二轮土地承包（1999 年前后），这种情况已经得到了矫正。如果涉及征地拆迁及移民安置，妇女享有同等的补偿权益。		
4 集体财产权	妇女具有同等的权利		
5 生活及性别角色	没有性别角色的限制，但是，在中国农村地区妇女以家务劳动为主并一些力所能及的农业生产工作，男人多从事农业生产和外出打工。一般而言，妇女的工作时间是男人的 1.2 倍。同时，很多年轻的妇女也外出打工。		
6 对家庭收入的贡献	妇女的收入以农业及家庭副业为主，约占家庭收入的 25%。		
7 家庭地位	妇女具有同等的话语权，当男性远离家庭外出务工时，妇女自己决定很多事项		
8 教育水平	女孩和男孩的教育机会是均等的，如果孩子学习刻苦努力，父母总是竭尽所能供养子女上学。		
9 健康状况	妇女健康状况较好，与男性相比，没有明显的营养区别；但是医疗费用在家庭支出中所占比例成上升趋势，妇女负担有可能加重。		
10 村及政府机构	在村民委员会中，均有妇女代表。同时，在村及村组中，妇女具有良好的非正式网络。妇女可以参与村委会换届选举，具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地方政府非常重视妇女的发展，尤其是扶贫方面		
总体评价及主要风险	项目区妇女地位较好的，没有性别角色的限制；尽管妇女较少参与村集体公共事务的决定，但她们可以通过各种途径表达她们的观点（如家庭男性成员）。		
B—移民中的妇女性别分析			
性别问题	利害关系/风险	项目影响	减缓措施
1 土地、财产及补偿权	妇女将被剥夺土地或财产或没有补偿的权利	妇女和男性一样具有征地拆迁及移民安置，补偿等权利；项目不会对妇女产生明显不利的影响	(1) 货币补偿或改善剩余土地质量，并进行种植结构调整
2 房屋拆迁及重建	妇女没有权利参与决策或补偿金使用	妇女享有房屋的产权；房屋的重建由家庭成员共同决定，因此，妇女可以参与宅基地选择，房屋建设及过渡房安排等	(2) 妇女对重建的房屋享有产权
3 土地征收后，生产及收入恢复	妇女受到更为严重的影响，获得的援助较少	所有的受影响户只是部分失去土地，因此，受影响户只是失去部分收入。补偿金的使用由受影响户自己决定。只有严重受影响户才要改变收入来	(1) 妇女将获得土地征收补偿费；(2) 在技术培训人数中，妇女至少占

A—项目区农村妇女性别分析			
		源。除现金补偿外，项目将提过辅助措施帮助受影响户恢复收入(如建设期间优先用工、技术培训及后期扶持等)	50%；(3)项目建设、运行及管理期间，妇女优先获得项目用工的机会
4 增加性别不平等	移民导致妇女负担更重或机会更少	不会导致性别不平等，对大多数家庭来说，移民影响并不严重。土地损失及充足的补偿将帮助妇女改变种植结构(如种植更多的经济作物)，这将增加妇女的收入	进行监测
5 社区网络系统	社会网络受到破坏	项目不会对社区网络产生严重影响。	没有影响
6 影响健康/增加社会问题)	因移民压力导致健康问题或社会问题严重(暴力、艾滋病传播等)	项目不会对村产生严重影响。但是，一些严重受影响户及弱势群体遭遇困难	会同民政部门提供援助

## 附件 10：访谈记录

时间	2022 年 2 月
地点	金水区经八路街道办事处
组织人	郑州市城建局
参加人员	郑州市城建局项目办王工、街道胡主任、河海大学
参与主题	金水区移民前期情况调查
主要内容及结果	<p>1.经八路街道总面积约 3.44 平方公里，下辖 11 个社区。有家属楼院 223 个，常住人口 11 万 6 千人，流动人口近 3 万人。两新党组织 40 家，11 个社区党组织，直管党员 2419 名、流动党员 450 名。是金水区面积较大，人口较多的街道之一。本次项目涉及经八路街道的居民住宅拆迁和非住宅拆迁。</p> <p>2.居民表示，洪水导致了桥梁冲毁、院墙坍塌，目前桥已修复，路无受损，可以正常通行；但河两岸景观点太低，会淹没人行道；桥边存在违章建筑（如配电室、储藏室等），但数量不多，需要拆除。</p> <p>3.居民非常支持金水河综合治理项目的展开。拆迁影响户表示如果能得到合理的补偿可以接受拆迁，且当前政府提供的补偿方案可以接受。</p> <p>4.居民还表达了他们的需求：1) 增加绿化景观设计，“我希望项目能注重一下河道旁边的景观还有绿化，老百姓吃完饭后都喜欢沿着河道散步、闲逛，那两岸肯定是设计的适合我们平时休闲娱乐最好了。” 2) 增加公厕，“我认为河道旁边应该增加一些公厕等公共设施吧，河岸周边的公厕还是太少了，平时沿着河道走的时候就能发现路上存在一些随地大小便的现象，傍晚散步时也很容易一个不小心就踩上了。” 3) 改善水质，解决河水脏、臭、蚊蝇滋生问题，“我们觉得应该尽量建设成景观河吧，河水应该尽量清澈些。现在冬天还好点，一到夏天，河岸边经常都是成群的小飞虫，臭水，毕竟是城市内河，走到河边闻着也不好闻。” 4) 增强排洪泄洪能力，“听说这个项目年前就开始施工了，我们看到旁边都已经围起来施工了，这在我们看来是很重要的，大水来的时候可以排洪，环境也能得到改善。现在最主要的问题是水利设施呀，水利系统要完善，目前泄洪能力是没有问题的，关键问题不在拓宽河道，下游河已经是干河沟了，上游要有水留下来才行。”</p>



## 附件 11：现场图片

	
<p>与郑州市城建局工作人员访谈</p>	<p>走访郑州市自规局</p>
	
<p>在二七区展开座谈会</p>	<p>项目信息公示</p>
	
<p>实地勘察大塘节点水上餐厅现场</p>	<p>金水区待拆迁公共卫生间现状图</p>



帝湖桥下受损现状图



实地走访帝湖现场图



与帝湖周围居民展开座谈会



对帝湖周围居民展开问卷调查



实地走访金水河集体土地征收点



集体土地征收点现场图



实地走访春江家园安置小区



实地走访春江家园安置房



实地勘察郭家咀水库建设现场



实地勘察郭家咀水库建设现场



郭家咀水库建设现场图



郭家咀水库建设现场图



## 附件 12：春江家园安置小区照片



